

德泓国际绒业股份有限公司

DEHONG INTERNATIONAL CASHMERE CO., LTD



推荐主办券商



二〇一五年九月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关注公司发展中面临的下列风险和重大事项：

（一）对单一客户的重大依赖风险

公司是融合羊绒纺料及羊绒制品的研发、设计、生产与销售等全产业链覆盖的综合产品和服务提供商。随着产品线的逐步完善，近两年公司的精纺纱线、面料、羊绒制品等产品已逐步受到市场认可，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67,659.08 万元、79,237.95 万元和 18,979.43 万元。但因行业属性和精纺市场的初步开发阶段，目前公司仍存在对单一客户的重大依赖风险。报告期内，公司对华能科技有限公司的销售额分别为 8,571.90 万元、35,603.27 万元、6,394.72 万元，分别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 12.67%、44.93%和 33.69%，分别占公司报告期出口收入的 73.68%、77.67%和 61.83%。虽公司已将其产品拓展至其他客户及服务领域，未来客户集中度将有所逐步降低，但报告期内对华能科技的销售集中度仍较高，若该公司未来经营情况不佳或不再与公司续签新的采购合同，将对公司经营带来较大风险。

（二）控股股东股权质押风险

2014 年 11 月 6 日，公司实际控制人马海科与夏靖签订合同编号为 0000010086 的借款协议，约定马海科向夏靖借款 1 亿元，借款期限为 2014 年 11 月 6 日至 2016 年 11 月 6 日。2014 年 11 月 10 日，马海科、马占宇分别与夏靖签订股权质押协议，约定马海科将其持有金荣物流 83.90%（出资额 15,632 万元）股权、马占宇将其持有金荣物流 16.10%（出资额 3,000 万元）股权均质押给夏靖，担保上述借款协议中约定的全部合同义务执行。后续夏靖未能按上述借款协议全额汇款，仅向马海科实际汇款 1,000 万元。根据股权质押协议，马海科若未能按期偿还该借款利息，出借人将有权以折价、拍卖、变卖等方式处理甲方所质押的股权。

虽出借人未能按借款协议全额汇款给借款人，其金额为 1,000 万元，马海科无法偿还上述借款的可能性较小，但根据股权质押协议，控股股东所持的股权仍可能存在部分股权被拍卖、变卖的风险。

（三）投资股东因交易回转产生纠纷的风险

2010年9-10月，公司在吸收外部投资者时，公司、实际控制人马海科与投资者签署的《投资协议》及其补充协议中做出了特定情形下交易回转的条款安排，约定了实际控制人负有在对赌条款触发时溢价回购投资者股权的义务。目前该约定交易回转条件已成就，但至今没有投资者提出交易回转请求，且公司于2015年4月20日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时，包括上述投资者在内全体股东参加了会议以全票表决通过同意公司申请在全国股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虽《投资协议》约定交易回转的义务主体为实际控制人马海科，公司并不承担交易回转的义务和责任，且投资者所享有的交易回转权利已过有效期，但公司仍存在因该交易回转条款而产生纠纷的风险。

（四）产品外销风险

目前公司部分产品系通过直接出口的方式销售至国际市场。2013年、2014年外销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7.20%、50.79%。而国际政经环境、出口退税政策、纺织品贸易政策、进口国的政策、国际供求关系及市场价格等不可控因素对产品外销影响较大，上述因素的变化将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和经营成果。虽然公司通过加强对国际市场的研究、完善营销网络、提高市场的反应速度、提高品牌国际知名度、强化新产品的研发等综合措施降低了产品外销风险，但国际环境和各国进出口政策的变化将不可避免地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一定的负面影响。

（五）原材料价格波动和存货跌价风险

公司主要生产原材料为山羊绒，占公司原材料成本比例较高，同时羊绒原料价格波动完全受市场供求关系影响，因此，原绒价格波动将影响到公司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经过多年的经营，公司与原绒供应商保持了长期稳定的供货关系，并在保障充分供应的前提下，获得了较优惠的收购价格。同时，公司通过合理储备以及不断更新羊绒加工工艺、提高原绒的利用率和产品附加值等多种措施降低了原绒价格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虽然这些措施可以有效降低原绒价格波动对公司经营的影响，但原绒价格的波动仍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影响。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增长，公司原料采购量不断增

加，同时，随着近年来羊绒价格的持续攀升，公司存货金额增长较快，尽管原绒的价格保持上涨趋势，但是，未来仍有可能因为市场的变化，导致存货发生跌价风险，从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六）取得土地使用权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

2014年4月30日，公司与马文碧签署了《合同转让协议书》，马文碧将其承包的银川林场的1095亩土地承包经营权转让给了德泓国际，约定每亩价款为16.8万元，总价款18,396万元，先支付12,877.2万元。后公司就转让一事与马文碧签订了《补充协议》，约定马文碧负责：1、协助德泓国际变更土地用途，包括变更为工业用地或商业用地，在原用途基础上改变或增加用途范围（建设加工羊绒工厂）。如不能变更及增加用途，马文碧将无条件返还支付全部价款并赔偿相关利益损失；2、如出现土地变更需补缴土地出让金等款项，由马文碧负责缴纳。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同心德海绒业有限公司已经代公司预付13,143.34万元。

德泓国际、马文碧签署的《合同转让协议书》约定的承包经营权证书尚未办理到德泓国际名下，合同正在履行中。2015年3月30日，德泓国际向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报送了请示，请求解决其投资项目的土地使用权，方案之一为将2014年4月30日签署的承包经营土地由农业造林用地变更为工业用地，并享受挂牌土地出让金的优惠政策。请示报送后，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批转有关部门进行核查，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尚未有明确处理意见。

由于德泓国际尚未取得土地承包经营权证，同时，承包土地的现登记用途为种植业、养殖业，与德泓国际主营业务不一致，根据德泓国际安排，需要进一步将土地变更为工业出让用地，作为建设项目用地，现有关事项正在办理过程中，取得时间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

（七）报告期内存货余额较高的风险

2015年3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公司存货余额分别占公司总资产比重为46.24%、44.29%、41.42%，存货周转率分别为0.15、0.65、0.85，周转率较低，存货金额较高，可能存在一定的财务风险。公司存货主要以原材料为主，原材料主要由羊绒构成，2014年末原材料库存金额为112,404.44万元，占总库存的89.63%。企业库存大量原材料，主要因为原绒的市

场价格目前处于上升波动期，市场上无原绒期货来锁定价格，再加上公司对自身以后发展、销售量的合理预期，企业在 2014 年收购季节议价能力较强，以合理的价格购入大量性价比较高的原绒已备公司以后生产所需。

（八）应收账款增长较快风险

2015 年 3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44,512.41 万元、38,498.07 万元、11,638.97 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234.53%、48.59%、17.20%。2014 年期末及 2015 年一季度末应收款余额较上年上升，主要系公司产品目前以冬季为销售旺季，故公司销售主要集中在三四季度，尤其出口业务主要集中在四季度，导致结算时间和付款时间等存在不同程度的延迟，故随着公司销售收入规模增大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也逐年增长。截止 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应收华能科技账款金额较大，公司已于 2015 年 4-5 月已收回部分回款。对此，公司也加强了应收账款管理，定期与客户对账，分阶段与客户确认项目进度，以保证按时回款。

（九）短期借款较高可能导致短期偿债风险

公司报告期内资产负债率比较高，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比较低，2015 年 3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德泓国际母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51.01%、50.17%、40.76%；流动比率分别为 1.40、1.44、1.95；速动比率分别为 0.54、0.60、0.60，若公司近几年不能实现销售收入稳定增长并且持续盈利，获得充足的现金流，公司将面临短期偿债风险。

（十）应收款项无法收回的风险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安徽省绒艺纺织有限公司尚欠公司子公司同心德海 58,868,306.59 元货款，该公司未能在约定期限内履行还款义务，同心德海已向宁夏回族自治区吴忠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诉讼，案号为（2015）吴民初字第 29 号，宁夏回族自治区吴忠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出具了民事调解书，民事调解书约定，安徽省绒艺纺织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31 日前支付同心德海货款 2000 万元及逾期利息 156 万元，于 2015 年 8 月 31 日前支付同心德海 38,868,306.59 元及逾期利息 155.4 万元，同时安徽省绒艺纺织有限公司法

定代表人吴远刚对上述款项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若安徽省绒艺纺织有限公司、吴远刚不能按期如数归还，同心德海可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虽然法院出具的民事调解书确认了同心德海的债权，但该笔应收账款的可收回金额仍不能准确估计。基于会计谨慎性原则，公司对该笔应收账款按 80%的比例单项计提了坏账准备 4,709.46 万元。

（十一）公司所处行业的特有风险

公司是融合羊绒纺料及羊绒制品的研发、设计、生产与销售等全产业链覆盖的综合产品和服务提供商。公司所处的羊绒产业有着上游山羊绒资源有限、中游低水平重复建设导致产能过剩、下游依赖出口且缺乏定价权等三方面的特有风险，公司若不能持续创新、提升技术优势、扩大产销规模，则可能在激烈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导致公司面临市场竞争风险。

（十二）出口国家或地区政治、经济环境变动对公司持续经营影响的风险

公司产品部分以出口方式销售，出口收入占公司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3 月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7.22%、50.85%和 54.50%，占比较大。由于公司高端羊绒面料及围巾等延伸产品价值远高于国内传统的羊毛、棉花纺织品，对于缺乏品牌市场认可度的国内厂家来说，原料价值过高会推动其终端产品的价格，对于其品牌来说难以承担，所以公司高端羊绒面料产品盯紧海外市场，2014 年公司面料产品大幅上市，产品结构发生变化，出口占比大幅增加。公司主要海外大客户直接销售的国家和地区为香港，意大利、阿联酋、韩国。同时，外销客户将公司产品销往美国等地。若公司主要出口国家或地区政治、经济环境出现重大变动，将可能导致公司面临收入下滑，持续经营能力受到影响的风险。

目 录

重大事项提示	3
目录	8
释义	10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2
一、公司简介	12
二、股票挂牌情况	12
三、公司股权结构	15
四、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	20
五、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34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6
七、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数据及财务指标	40
八、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42
第二节 公司业务	44
一、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44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业务流程及方式	46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56
四、业务相关情况	71
五、公司商业模式	80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基本风险特征	81
第三节 公司治理	92
一、公司三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92
二、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及职工代表监事履行责任的实际情况	93
三、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94
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及一期是否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95
五、公司独立运营情况	95
六、同业竞争情况	97
七、资金占用、关联担保情况	98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99
第四节 公司财务	107
一、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	107
二、公司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124
三、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24
四、公司报告期内审计意见.....	126
五、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126
六、报告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分析.....	150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情况.....	185
八、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91
九、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192
十、股利分配政策及最近两年及一期股利分配情况.....	193
十一、控股子公司情况.....	194
十二、风险因素.....	194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194
第五节 有关声明	200
一、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00
二、主办券商声明.....	201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202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203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204
第六节 附件	205

释 义

除非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另有所指，以下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德泓国际、公司、股份公司	指	德泓国际绒业股份有限公司
同心德海	指	同心德海绒业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德泓有限、德海有限	指	德泓（宁夏）国际纺织有限公司，曾用名“德海（宁夏）国际纺织有限公司”
德海绒业	指	德海绒业股份有限公司
德海土畜	指	德海（宁夏）土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系德海绒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前身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挂牌	指	经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审查通过后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行为
公开转让	指	挂牌后（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行为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报告期、最近两年及一期	指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3 月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指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章程》	指	德泓国际绒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金荣物流	指	宁夏德泓金荣物流有限公司，曾用名“宁夏金绒物流有限公司”
德海控股	指	德海国际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申邦投资	指	申邦投资有限公司
光大投资	指	光大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兴讯投资	指	兴讯投资有限公司（Eager Info Investments Limited）
大正投资	指	深圳市大正元中西部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益硕投资	指	宁夏信益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君赢投资	指	宁夏君赢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一百雄鹰投资	指	深圳市一百雄鹰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金源投资	指	广西金源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中金智合投资	指	北京中金智合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橙金立方投资	指	北京橙金立方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明石信远投资	指	北京明石信远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皇氏乳业	指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海晏立方投资	指	北京海晏立方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美国 AWC	指	美国羊毛羊绒公司（American Wool/Cashmere, Inc.），公司曾经的股东之一
恒美工贸	指	恒美（天津）国际工贸有限公司，公司曾经的股东之一
德海土畜	指	德海（宁夏）土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汉盛资本	指	汉盛资本中国有限公司
SBCVC	指	SBCVC Fine Shine Copany Limited
丹红医药	指	西藏丹红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南海投资	指	南海成长（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公司）
华澳投资	指	深圳市华澳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宏强投资	指	苏州大得宏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保留两位小数，所列数据可能因四舍五入原因而导致与相关单项数据之和尾数不符。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简介

公司名称:	德泓国际绒业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DEHONG INTERNATIONAL CASHMERE CO.,LTD
注册资本:	28,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回振丽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05年8月31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14年1月22日
组织机构代码:	71505142-6
注册号	640000400000669
注册地址:	宁夏银川经济技术开发区金凤工业园区宝湖路中段
邮编:	750011
电话:	0951-6661999
传真:	0951-6661988
互联网网址:	www.chinadehong.com
电子邮箱:	dehongmasong@163.com
董事会秘书:	马松
所属行业: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纺织业(C17);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为纺织业(C17);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毛条和毛纱线加工(C1721);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纺织品(13111213)。
主营业务:	公司主营羊绒纺料及羊绒制品的研发、设计、生产与销售。公司主要产品包括以羊绒为原料的无毛绒(分梳山羊绒)、羊绒纱线(精纺、粗纺)、羊绒面料(精纺、粗纺,包括羊绒围巾、披肩)及羊绒制品等。
经营范围:	各类绒、条、纱线、面料、服装及相关加工制品和工艺品的生产、销售。进出口机械设备和代理进出口业务(国家配额管理的商品除外)。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 股份挂牌基本情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1.00元
股票总量:	28,000万股
挂牌日期:	【 】年【 】月【 】日
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二）股东所持股份限售情况

1、相关法律法规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做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定（试行）》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持有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

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股份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1 月 22 日，截至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之日，公司发起人持股已满一年。

公司控股股东金荣物流及实际控制人马海科承诺：“在本次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除上述限售外，公司章程未就股份转让作出其他限制安排，公司股东未就股票限售及锁定作出其他安排或承诺。

公司全体股东所持公司股份无质押或冻结等转让受限的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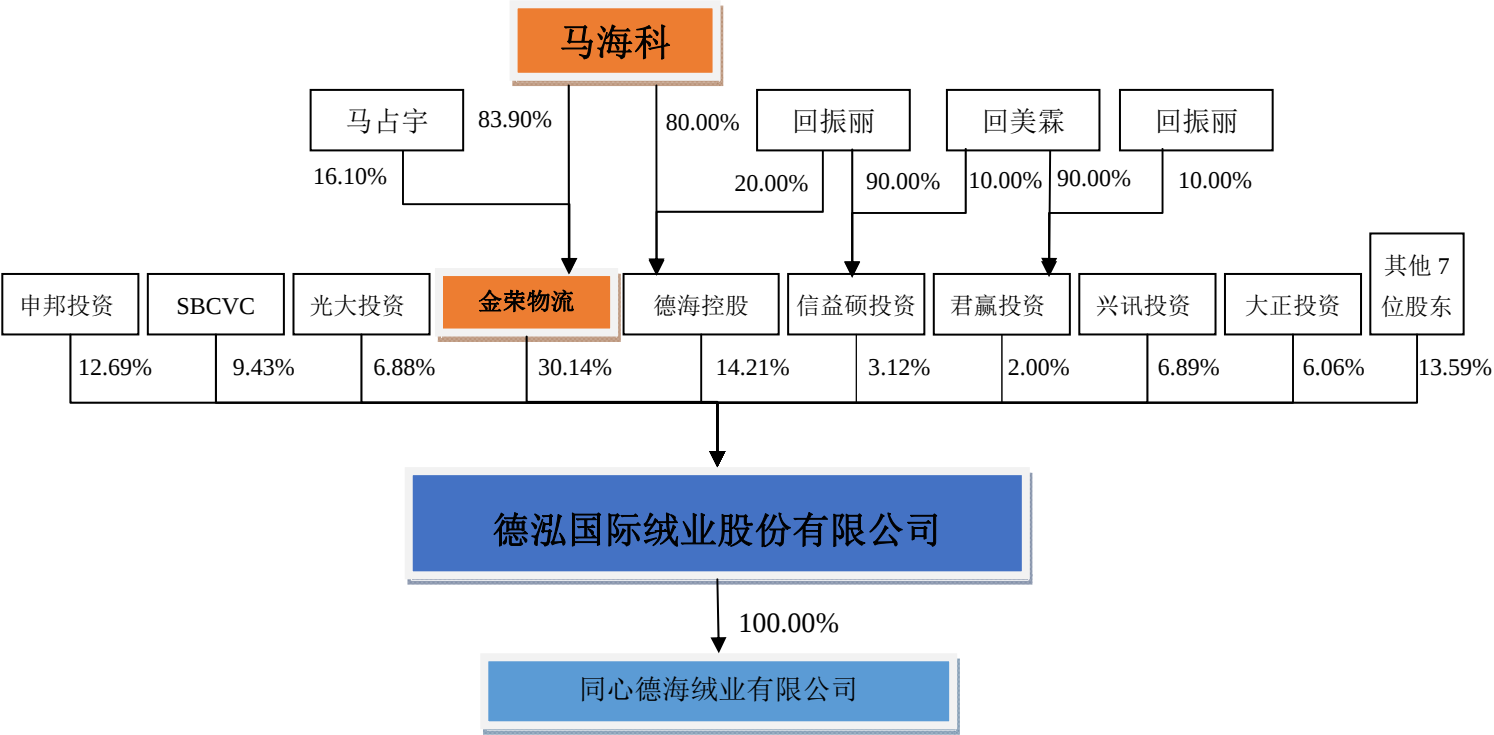
（三）公司股份总额及本次挂牌时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转让的股份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挂牌前持股数量 (股)	挂牌后可转让数量(股)	尚未解除限制转让股份数量(股)
1	宁夏德泓金荣物流有限公司	84,398,200	28,132,733	56,265,467
2	德海国际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39,792,000	13,264,000	26,528,000
3	申邦投资有限公司	35,532,000	35,532,000	0
4	SBCVC Fine shine Company Limited	26,400,000	26,400,000	0
5	兴讯投资有限公司 (Eager Info Investments Limited)	19,300,400	19,300,400	0
6	光大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19,250,000	19,250,000	0
7	深圳市大正元中西部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16,970,800	16,970,800	0
8	宁夏信益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748,900	8,748,900	0
9	宁夏君赢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600,000	5,600,000	0
10	深圳市一百雄鹰股权投资基金 (有限合伙)	5,303,200	5,303,200	0
11	广西金源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5,292,000	5,292,000	0
12	北京中金智合创业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3,976,000	3,976,000	0
13	北京橙金立方创业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3,712,800	3,712,800	0
14	北京明石信远创业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2,386,100	2,386,100	0
15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747,200	1,747,200	0
16	北京海晏立方创业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1,590,400	1,590,400	0
合计		280,000,000	197,206,533	82,793,467

三、公司股权结构

(一) 公司股权结构图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二) 公司股权结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股东性质	挂牌前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1	宁夏德泓金荣物流有限公司	法人股东	84,398,200	30.14%
2	德海国际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法人股东	39,792,000	14.21%
3	申邦投资有限公司 (Second Base Investments Limited)	法人股东	35,532,000	12.69%
4	SBCVC Fine shine Company Limited	法人股东	26,400,000	9.43%
5	兴讯投资有限公司 (Eager Info Investments Limited)	法人股东	19,300,400	6.89%
6	光大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法人股东	19,250,000	6.88%
7	深圳市大正元中西部创业投资合伙企	合伙企业	16,970,800	6.06%

	业（有限合伙）			
8	宁夏信益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法人股东	8,748,900	3.12%
9	宁夏君赢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法人股东	5,600,000	2.00%
10	深圳市一百雄鹰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合伙企业	5,303,200	1.89%
11	广西金源资产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法人股东	5,292,000	1.89%
12	北京中金智合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合伙企业	3,976,000	1.42%
13	北京橙金立方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合伙企业	3,712,800	1.33%
14	北京明石信远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合伙企业	2,386,100	0.85%
15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东	1,747,200	0.62%
16	北京海晏立方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合伙企业	1,590,400	0.57%
合计			280,000,000	100.00%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重要股东的基本情况以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发生变化情况

1、控股股东基本情况

金荣物流持有公司 30.14%股份，是公司控股股东，其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宁夏德泓金荣物流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06 年 10 月 27 日
注册资本	18,632 万元
实收资本	18,632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号码	640000200011961
住 所	银川市金凤区黄河路创新园 3 号楼 C4 号办公楼
法人代表	马海科
经营范围	商务代理（不含法律法规禁止的及需要专项审批）；商品配送（不含危险品及法律法规需要专项审批的商品）；企业管理顾问；企业营销策划；商品信息咨询服务；商务信息咨询；计算机软件开发；批发、零售机械设备及配件、汽车配件、摩托车配件；企业投资咨询及管理服务。

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万元）	股权比例
1	马海科	15,632.00	83.90%

2	马占宇	3,000.00	16.10%
合计		18,632.00	100.00%

2、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控股股东为宁夏德泓金荣物流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马海科先生，在最近两年内均未发生变化。马海科先生分别持有德泓金荣物流有限公司和德海国际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83.90%和 80.00%的股份，间接持有公司 36.66%的股份。自 2005 年至今，马海科先生一直担任公司董事长，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公司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如下：

马海科，男，1955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1976 年 8 月至 1980 年 12 月历任同心县羊路学区教师、校长；1981 年 2 月至 1986 年 12 月任同心县财税局干部；1987 年 1 月至 1991 年 2 月任天津市海河绒毛厂厂长；1991 年 2 月至 1993 年 7 月任渤海土畜产公司经理；1993 年 8 月至 1995 年 1 月任海德土畜产公司总经理；1995 年 2 月至 1998 年 2 月任德海（天津）土畜产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副董事长；1998 年 4 月至 2010 年 9 月任德海（宁夏）土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0 年 9 月至 2014 年 1 月任有限公司董事长，2014 年 1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长。

3、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的基本情况

（1）德海控股

德海控股是依据香港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其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德海国际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06 年 5 月 20 日
授权股本	100,000 股
发行股本	10,000 股
公司编号	1046628
住 所	MT J2456 RM1007 10/F HO KING CTR 2-16 FA YUEN ST MONGKOK KL
法人代表	马海科

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股权比例
1	马海科	8,000.00	80.00%
2	回振丽	2,000.00	20.00%
合计		10,000.00	100.00%

（2）申邦投资

申邦投资是依据香港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其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申邦投资有限公司（Second Base Investments Limited）
成立日期	2007 年 10 月 2 日
发行股本	10,000,000
公司编号	1171430
住 所	UNIT 12 19/F TOWER B SOUTHMARK 11 YIP HING STREET WONG CHUK HANG RD HK
授权代表	Liu Xiao Hua

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股权比例
1	Clarity China Parters,L.P.	9,696,262.00	96.96%
2	Clarity China Parters(AI),L.P.	303,738.00	3.04%
合计		10,000,000.00	100.00%

（3）SBCVC Fine shine Company Limited

SBCVC 是依据香港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其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SBCVC Fine Shine Company Limited
成立日期	2010 年 3 月 24 日
公司编号	1434588
住 所	UNIT 12 19/F TWOWE B SOUTHMARK 11 YIP HING STREET WONG CHUK HANG HK

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股权比例
1	SBCVC Fund III,L.P.(Cayman)	67.92%
2	银川铸龙软银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9.70%
3	重庆软银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2.38%

合计	100.00%
----	---------

(4) 兴讯投资

兴讯投资依据英属维尔京群岛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其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兴讯投资有限公司（EAGER INFO INVESTMENTS LIMITED）
成立日期	2006 年 9 月 12 日
投资股本	1 美元
注册号码	1050721
住 所	MT J2456 RM1007 10/F,HO KING CTR 2-16 FA YUAN ST,MONGK OK,KL

该公司股东为 ZHAOXIAOHONG（新加坡籍）。

(5) 光大投资

公司名称	光大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08 年 11 月 7 日
注册资本	200,000.0 万人民币
实收资本	200,000.0 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号码	310106000206534
住 所	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 1508 号 8 楼
法人代表	王卫民
经营范围	使用自有资金或设立直投基金，对企业进行股权投资或债券投资，或投资于股权投资、债权投资相关的其它投资基金，为客户提供股权投资、债权投资相关的财务顾问服务，经中国证监会认可开展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万元）	股权比例
1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	100.00%
合计		200,000.00	100.00%

(6) 大正元投资

公司名称	深圳市大正元中西部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日期	2010 年 4 月 21 日
注册资本	6,784 万元
实收资本	6,784 万元
公司类型	合伙企业

注册号码	440304602223184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农科中心富春东方大厦 1601-D（入驻深圳市大正元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王瑞平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不含证券、保险、基金、金融业务、人才中介服务及其他限制项目）；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

其出资额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股权比例
1	郭迅	49,630,800.00	41.36%
2	田宇	39,568,800.00	32.97%
3	赵星明	13,372,800.00	11.14%
4	深圳亚能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5,306,400.00	4.42%
5	龙海军	5,306,400.00	4.42%
6	高允亮	3,750,000.00	3.13%
7	罗凤琴	1,875,600.00	1.56%
8	深圳市大正元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189,200.00	0.99%
合计		120,000,000.00	100.00%

4、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发生变化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及一期未发生变化。

四、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

（一）有限公司设立情况

1、有限公司设立情况

德泓国际前身为德泓有限，德泓有限设立时的公司名称为德海有限（德海（宁夏）国际纺织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5 年 8 月 31 日。

2004 年 5 月 20 日，德海土畜、宁夏东源鸿继商贸有限公司、河北鹏程绒毛纺织有限公司、大沽美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签订《合资经营企业合作合同》并制定了《合资经营企业章程》，同意共同设立德海有限，投资总额为人民币 22,430 万元，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800 万元，其中：德海土畜以货币出资人民币 3,08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5%；外国投资者大沽美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货币出资美元 26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5%；宁夏东源鸿继商贸有限公司以货币出资人民币 2,2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5%；河北鹏程绒毛纺织有限公司以货币和机械设备出资人民币 1,32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5%。

2004 年 10 月 29 日，银川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贸易发展局出具《银川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贸易发展局关于中外合资德海（宁夏）国际纺织有限公司（筹）合同、章程的批复》（银经经发[2004]91 号），批准同意德海土畜与宁夏东源鸿继商贸有限公司、河北鹏程绒毛纺织有限公司、大沽美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合资设立德海（宁夏）国际纺织有限公司（筹）。

2004 年 11 月 10 日，德海有限获得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核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批准号：商外资宁字[2004]0035 号）。

德海有限获得上述批准后公司并未申请登记设立。

2005 年 8 月 8 日，德海土畜、恒美工贸、美国 AWC 共同签订了《合资经营企业合同》，约定“各方同意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经济技术开发区金凤工业园区投资设立德海有限，投资总额为人民币 1.8 亿元，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000 万元，其中德海土畜货币出资人民币 4,4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5%；美国 AWC 货币出资美元 326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3%；恒美工贸货币出资人民币 96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2%”。同日，各股东共同制定了《合资经营企业章程》。

2005 年 8 月 30 日，宁夏回族自治区商务厅作出了《关于中外合资德海（宁夏）国际纺织有限公司股权变更等事项的批复》（宁商（资）发[2005]296 号），批准：1、同意德海有限的投资总额、注册资本分别由原来的 22,400 万元和 8,800 万元减少为 18,000 万元和 8,000 万元；2、同意德海有限变更股东，原股东中的宁夏东源鸿继商贸有限公司、河北鹏程绒毛纺织有限公司、大沽美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三个股东退出，新增美国 AWC、恒美工贸两个股东；3、同意德海有限的公司地址由原来的“银川经济技术开发区宁朔南街 298 号”变更为“银川经济技术开发区金凤工业园区宝湖路中段”；4、德海有限的股东及资本变更后：德海土畜出资人民币 4,4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5%；美国 AWC 出资美元折合人民币 2,64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3%；恒美工贸出资人民币 96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2%。

2005 年 8 月 30 日，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向德海有限核发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批准号：商外资宁字[2004]0035 号）。

2005 年 8 月 31 日，宁夏回族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德海有限核发了注册号为企合宁总副字第 000632 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有限公司正式成立。

德海有限设立时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德海土畜	货币	4,400.00	0.00	55.00%
2	美国 AWC	货币	2,640.00	0.00	33.00%
3	恒美工贸	货币	960.00	0.00	12.00%
合计			8,000.00	0.00	100.00%

2、设立时出资到位情况

德海有限设立时认缴出资 8,000 万元，由各股东分五期缴纳：

①2005 年 9 月 2 日，宁夏宏源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编号为“宁宏源验字[2005]第 598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05 年 9 月 2 日，公司收到德海土畜以货币资金出资 2,400 万元。

②2005 年 9 月 28 日，宁夏宏源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编号为“宁宏源验字[2005]第 616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05 年 9 月 28 日，公司收到恒美工贸以货币资金出资 500 万元。

③2005 年 10 月 17 日，宁夏宏源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编号为“宁宏源验字[2005]第 616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05 年 10 月 17 日，公司收到德海土畜以货币资金出资 2,000 万元，恒美工贸以货币资金出资 460 万元。

④2005 年 12 月 27 日，宁夏宏源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编号为“宁宏源验字[2005]第 776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05 年 12 月 27 日，公司收到美国 AWC 以货币资金出资 50 万美元，折合人民币 4,029,850 元（由郑婵如（ChengSimYu）代美国 AWC 缴纳，郑婵如为美国 AWC 的股东之一）。

⑤2006 年 1 月 11 日，宁夏宏源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编号为“宁宏源验字[2005]第 776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06 年 1 月 11 日，公司收到美国 AWC 以货币资金出资 276 万美元，折合人民币 22,370,150.52 元（由 LEE FUNG TRADING CO 代美国 AWC 缴纳，LEE FUNG TRADING CO 为美国 AWC 的香港分公司）。

截至 2006 年 1 月，德海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德海土畜	货币	4,400.00	4,400.00	55.00%

2	美国 AWC	货币	2,640.00	2,640.00	33.00%
3	恒美工贸	货币	960.00	960.00	12.00%
合计			8,000.00	8,000.00	100.00%

（二）有限公司股本演变

1、2006 年 12 月第一次增资及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6 年 8 月 2 日，德海有限召开董事会并通过决议：①同意将公司投资总额增加至 5.1 亿元；②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17,000 万元；③同意德海土畜将其出资额 4,400 万元全部转让给深圳市富鼎担保投资有限公司；④同意美国 AWC 实缴出资 326 万美元（折合人民币 2,640 万元）；⑤同意恒美工贸认缴出资额由原来的 960 万元增加至 4,270 万元；⑥同意吸纳德海控股为公司股东，认缴出资额 5,690 万元。

2006 年 8 月 2 日，德海土畜与深圳市富鼎担保投资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德海土畜将其持有的德海有限 4,400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深圳市富鼎担保投资有限公司。同日，恒美工贸和美国 AWC 签署书面文件，同意前述股权转让并放弃优先购买权。

2006 年 9 月 1 日，宁夏回族自治区商务厅出具了《关于中外合资德海（宁夏）国际纺织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等事项的批复》（宁商（资）发[2006]296 号），批准同意上述股权转让、投资总额和注册资本增加事宜。

2006 年 11 月 7 日，宁夏五岳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编号为“宁五岳会验字[2006]516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06 年 11 月 7 日，公司收到恒美工贸以货币资金出资 3,310 万元，累计实收资本为 11,310 万元。

2006 年 12 月 28 日，德海有限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并获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变更登记后德海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1	德海控股	—	5,690.00	0.00	33.47%
2	深圳市富鼎担保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4,400.00	4,400.00	25.88%
3	恒美工贸	货币	4,270.00	4,270.00	25.12%
4	美国 AWC	货币	2,640.00	2,640.00	15.53%
合计			17,000.00	11,310.00	100.00%

2、2008 年 11 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8 年 11 月 3 日，深圳市富鼎担保投资有限公司与金荣物流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深圳市富鼎担保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德海有限 4,400 万元的股权按出资额转让给金荣物流；同日，恒美工贸与金荣物流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恒美工贸将其持有的德海有限 4,270 万元股权按出资额转让给金荣物流。2008 年 11 月 10 日，德海控股和美国 AWC 签署书面文件，放弃前述股权转让的优先购买权。

2008 年 11 月 10 日，德海有限召开董事会会议并通过决议，全体董事一致同意上述股权转让事项，并同意公司名称由“德海（宁夏）国际纺织有限公司”变更为“德泓（宁夏）国际纺织有限公司”，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同日，德海有限全体股东签署《章程修正案》和《合同修正案》。

2008 年 11 月 27 日，宁夏回族自治区商务厅作出了《关于中外合资企业德海（宁夏）国际纺织有限公司企业名称和股权变更申请的批复》（宁商（资）发[2008]400 号），批准上述股权转让及公司名称变更事项。

2008 年 12 月 4 日，德泓有限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并获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09 年 7 月 8 日，宁夏永昌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编号为“宁永昌验报[2009]第 0859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09 年 7 月 7 日，德泓有限已收到德海控股以货币资金出资 834.20 万美元，折合人民币 56,997,549.20 元。之后德泓有限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并获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实收注册资本变更后，德泓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1	金荣物流	货币	8,670.00	8,670.00	51.00%
2	德海控股	货币	5,690.00	5,690.00	33.47%
3	美国 AWC	货币	2,640.00	2,640.00	15.53%
合计			17,000.00	17,000.00	100.00%

3、2010 年 12 月第二次增资

2010 年 8 月 25 日，德泓有限召开董事会并通过决议：同意汉盛资本以现汇出资 1,000 万美元（合 6,780 万元人民币），成为公司新股东；同意公司投资总额增加至人民币 57,780 万元；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 18,842.40 万元，

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1,842.40 万元由汉盛资本认缴,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及合资合同。同日,德泓有限全体股东共同签署《章程修正案》和《合同修正案》。

2010 年 9 月 2 日,宁夏回族自治区商务厅出具《关于德泓(宁夏)国际纺织有限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等事项的批复》(宁商(资)发[2010]232 号),批准上述变更事项。

2010 年 12 月 15 日,德泓有限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并获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变更登记后德泓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1	金荣物流	货币	8,670.00	8,670.00	46.01%
2	德海控股	货币	5,690.00	5,690.00	30.20%
3	美国 AWC	货币	2,640.00	2,640.00	14.01%
4	汉盛资本	—	1,842.40	0.00	9.78%
合计			18,842.40	17,000.00	100.00%

4、2010 年 12 月第三次增资及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0 年 9 月 28 日,德泓有限召开董事会并通过决议:①同意股东美国 AWC 将持有公司 2,640 万元股权按 1,472.26 万美元(折合 9,819.97 万元人民币)的价格转让给 SBCVC;②同意汉盛资本将持有公司 1,842.40 万元股权按 1037 万美元(折合 6,916.80 万元人民币)的价格转让给申邦投资;③同意德海控股将其持有公司 1,710.80 万元股权按 963 万美元(折合 6,423.2 万元人民币)的价格转让给申邦投资;④同意金荣物流将持有公司 371.28 万元股权按 1,4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大正投资;⑤同意新增注册资本 8,762.04 万元,分别由各投资者认缴出资:明石信远投资认缴出资 2,220 万元,其中用于新增注册资本 588.56 万元;丹红医药认缴出资 5,780 万元,其中用于新增注册资本 1,532.44 万元;橙金立方投资认缴出资 1,400 万元,其中用于新增注册资本 371.28 万元;海晏立方投资认缴出资 600 万元,用于新增注册资本 159.04 万元;南海投资认缴出资 5,000 万元,其中用于新增注册资本 1,325.8 万元;华澳投资认缴出资 1,500 万元,其中用于新增注册资本 397.6 万元;宏强投资认缴出资 1,500 万元,其中用于新增注册资本 397.6 万元;皇氏乳业认缴出资 659.16 万元,其中用于新增注册资本 174.72 万元;金源投资认缴出资 1,995.84 万元,其中用于新增注册资本 529.20 万元;光大投资认缴出资 7,390 万元,其中用于新增注册资本 1,960 万元;大正投资认缴出资 5,000

万元，其中用于新增注册资本 1,325.8 万元；上述认缴出资高于注册资本部分均计入资本公积；⑥同意投资总额增加至 69,011.1 万元。

美国 AWC 与 SBCVC 于 2010 年 9 月 16 日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汉盛资本与申邦投资于 2010 年 9 月 16 日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德海控股与申邦投资于 2010 年 9 月 20 日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金荣物流与大正投资于 2010 年 9 月 28 日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德海控股、美国 AWC 和汉盛资本中国有限公司分别签署书面声明，同意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并放弃优先购买权。

2010 年 11 月 12 日，宁夏回族自治区商务厅出具《关于德泓（宁夏）国际纺织有限公司申请增资、股权变更并增加经营范围的批复》（宁商（资）发[2010]279 号），批准同意了上述股权转让、增加注册资本、增加投资总额等事项。

2010 年 12 月 6 日，宁夏永昌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编号为“宁永昌验报（2010）第 1643 号”，验证截止 2010 年 12 月 6 日，德泓有限已经收到各股东货币出资人民币 39,961.79 万元，其中用于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0,604.44 万元，其余计入资本公积。之后德泓有限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并获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此次股权转让及增加注册资本后，德泓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1	金荣物流	货币	8,298.72	8,298.72	30.06%
2	德海控股	货币	3,979.20	3,979.20	14.42%
3	申邦投资	货币	3,553.20	3,553.20	12.87%
4	SBCVC	货币	2,640.00	2,640.00	9.56%
5	光大资本	货币	1,960.00	1,960.00	7.10%
6	大正投资	货币	1,697.08	1,697.08	6.15%
7	丹红医药	货币	1,532.44	1,532.44	5.55%
8	南海投资	货币	1,325.80	1,325.80	4.80%
9	明石信远投资	货币	588.56	588.56	2.13%
10	金源投资	货币	529.20	529.20	1.92%
11	华澳投资	货币	397.60	397.60	1.44%
12	宏强投资	货币	397.60	397.60	1.44%
13	橙金立方投资	货币	371.28	371.28	1.35%
14	皇氏乳业	货币	174.72	174.72	0.63%
15	海晏立方投资	货币	159.04	159.04	0.58%
合计			27,604.44	27,604.44	100.00%

公司在 2010 年 9-10 月吸收外部投资者时，外部投资者以增资方式对公司进行投资，增资价格按照估值 10.56 亿元确定，增资价格 3.77 元/股。在机构投资者申邦投资、SBCVC、光大投资、大正元投资、西藏丹红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南海成长（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明石信远投资、金源投资、深圳市华澳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苏州大得宏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橙金立方投资、皇氏乳业、海晏立方投资对公司增资时，公司、实际控制人马海科与投资者之间分别签署了《投资协议》及补充协议，分别签订的《投资协议》及补充协议基本内容相同。

根据签署的投资协议约定：公司以 2011 年 12 月 31 日作为基准日准备审计报告和上市申报材料，在 2012 年上半年开始但最终不得晚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上市申请。同时，各方同意若出现下列情况时，投资方要求要求进行交易回转：（1）公司在 2010 年至 2011 年任一年度的实际净利润低于当年度承诺的税后净利润目标的 70%；（2）公司未能在协议签署之日起 36 个月内在我国境内的证券交易所上市；（3）投资者资金到位后，若 2010 年 9 月 30 日之前，本次增资的其他投资者资金没有完全到位，投资者有权选择在 2010 年 10 月 8 日前将资金收回。若投资者要求进行交易回转的，公司实际控制人马海科应按投资者所持剩余公司股权所对应的入资金额并按 10%/年的利率加算投资者缴纳入资日至交易回转日期间的利息及单利，投资者所享有的交易回转请求权应于该权利发生之日起六个月内行使。

2010 年 9-10 月期间签署《投资协议》的投资者均已履行了对德泓有限的投资义务，并均已登记为公司股东，但公司未能在协议签署之日起 36 个月内在我国境内的证券交易所上市，《投资协议》约定交易回转条件已经成就，但条件成就后至今没有投资者提出交易回转请求，且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20 日召开 2014 年度股东大会时，包括上述投资者在内全体股东参加了会议以全票表决同意公司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此外，2010 年 9-10 月期间签署的《投资协议》约定交易回转的义务主体为实际控制人马海科，公司并不承担交易回转的义务和责任，投资者与公司、实际控制人马海科签署的上述《投资协议》及补充协议对公司的持续经营不会产生影响，且现投资者已作出了同意公司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决议，实质已终止了签署的上述《投资协议》及补充协议约定的

交易回转的内容，已不存在投资者主张交易回转的风险。除上述情形外，公司引入机构投资者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对赌或其他投资安排。

5、2010年12月第四次增资

2010年12月16日，德泓有限召开董事会会议并通过决议：①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28,000万元，由金荣物流认缴出资13,632万元，其中用于新增注册资本395.56万元，其余部分计入资本公积；②公司投资总额增加至70,000万元，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及合资合同。同日，德泓有限的全体股东签署《章程修正案》和《合同修正案》。

2010年12月22日，宁夏回族自治区商务厅出具《关于德泓（宁夏）国际纺织有限公司申请增资并增加经营范围的批复》（宁商（资）发[2010]320号），批准上述变更事项。

2010年12月24日，宁夏昊源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编号为“宁昊源验字[2010]第1178号”《验资报告》，对此次出资予以验证。

2010年12月28日，德泓有限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并获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增资后公司股权结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1	金荣物流	货币	8,694.28	8,694.28	31.05%
2	德海控股	货币	3,979.20	3,979.20	14.21%
3	申邦投资	货币	3,553.20	3,553.20	12.69%
4	SBCVC	货币	2,640.00	2,640.00	9.43%
5	光大资本	货币	1,960.00	1,960.00	7.00%
6	大正投资	货币	1,697.08	1,697.08	6.06%
7	丹红医药	货币	1,532.44	1,532.44	5.47%
8	南海投资	货币	1,325.80	1,325.80	4.74%
9	明石信远投资	货币	588.56	588.56	2.10%
10	金源投资	货币	529.20	529.20	1.89%
11	华澳投资	货币	397.60	397.60	1.42%
12	宏强投资	货币	397.60	397.60	1.42%
13	橙金立方投资	货币	371.28	371.28	1.33%
14	皇氏乳业	货币	174.72	174.72	0.62%
15	海晏立方投资	货币	159.04	159.04	0.57%
合计			28,000.00	28,000.00	100.00%

6、2011年11月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1年8月2日，德泓有限召开董事会会议并通过决议：同意华澳投资将其持有的德泓有限397.60万元股权以2,100万元的价转让给中金智合投资；同意南海投资将其持有的德泓有限530.32万元股权以2,6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一百雄鹰，并通过修改后的公司章程。

2011年7月22日，华澳投资与中金智合投资就本次股权转让事宜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2011年9月13日，南海投资与一百雄鹰就本次股权转让事宜签订《股权转让协议》。2011年9月5日，德泓有限其他股东分别签署书面声明，同意上述股权转让并放弃优先购买权。

2011年11月22日，宁夏回族自治区商务厅出具《关于德泓（宁夏）国际纺织有限公司申请变更股权的批复》（宁商（资）发[2011]344号），批准上述股权变更事项。

2011年12月1日，德泓有限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并获发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1	金荣物流	货币	8,694.28	8,694.28	31.05%
2	德海控股	货币	3,979.20	3,979.20	14.21%
3	申邦投资	货币	3,553.20	3,553.20	12.69%
4	SBCVC	货币	2,640.00	2,640.00	9.43%
5	光大资本	货币	1,960.00	1,960.00	7.00%
6	大正投资	货币	1,697.08	1,697.08	6.06%
7	丹红医药	货币	1,532.44	1,532.44	5.47%
8	南海投资	货币	795.48	795.48	2.84%
9	明石信远投资	货币	588.56	588.56	2.10%
10	一百雄鹰	货币	530.32	530.32	1.89%
11	金源投资	货币	529.20	529.20	1.89%
12	中金智合投资	货币	397.60	397.60	1.42%
13	宏强投资	货币	397.60	397.60	1.42%
14	橙金立方投资	货币	371.28	371.28	1.33%
15	皇氏乳业	货币	174.72	174.72	0.62%
16	海晏立方投资	货币	159.04	159.04	0.57%
合计			28,000.00	28,000.00	100.00%

7、2012年7月第五次股权转让

2012年7月17日，德泓有限召开董事会会议并通过决议：①同意金荣物流

将其持有的德泓有限 839.89 万元股权按出资额转让给信益硕投资；②同意金荣物流将其持有的德泓有限 560 万元股权按出资额转让给君赢投资；③同意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同日，金荣物流与信益硕投资、君赢投资分别就本次股转转让事宜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德泓有限其他股东分别签署书面声明，同意上述股权转让并放弃优先购买权。

2012 年 7 月 31 日，宁夏回族自治区商务厅出具《关于德泓（宁夏）国际纺织有限公司申请变更股权的批复》（宁商（资）发[2012]185 号），批准上述变更事项。

2012 年 8 月 29 日，德泓有限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并获发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1	金荣物流	货币	7,294.39	7,294.39	26.05%
2	德海控股	货币	3,979.20	3,979.20	14.21%
3	申邦投资	货币	3,553.20	3,553.20	12.69%
4	SBCVC	货币	2,640.00	2,640.00	9.43%
5	光大资本	货币	1,960.00	1,960.00	7.00%
6	大正投资	货币	1,697.08	1,697.08	6.06%
7	丹红医药	货币	1,532.44	1,532.44	5.47%
8	信益硕投资	货币	839.89	839.89	3.00%
9	南海投资	货币	795.48	795.48	2.84%
10	明石信远投资	货币	588.56	588.56	2.10%
11	君赢投资	货币	560.00	560.00	2.00%
12	一百雄鹰	货币	530.32	530.32	1.89%
13	金源投资	货币	529.20	529.20	1.89%
14	中金智合投资	货币	397.60	397.60	1.42%
15	宏强投资	货币	397.60	397.60	1.42%
16	橙金立方投资	货币	371.28	371.28	1.33%
17	皇氏乳业	货币	174.72	174.72	0.62%
18	海晏立方投资	货币	159.04	159.04	0.57%
合计			28,000.00	28,000.00	100.00%

8、2012 年 10 月第六次股权转让

2012 年 10 月 16 日，德泓有限召开董事会会议并通过决议：同意南海投资将其持有的德泓有限 795.48 万元股权以 3,66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金荣物流，明石信远投资将其持有的德泓有限 349.95 万元股权以 1,610.4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金

荣物流，并通过修改后的公司章程。

2012年10月，南海投资、明石信远投资分别与金荣物流就本次股权转让事宜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德泓有限其他股东分别签署书面声明，同意上述股权转让并放弃优先购买权。

2013年3月19日，宁夏回族自治区商务厅出具《关于德泓（宁夏）国际纺织有限公司申请变更股权的批复》（宁商（资）发[2013]94号），批准上述变更事项。

2013年3月21日，德泓有限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并获发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1	金荣物流	货币	8,439.82	8,439.82	30.14%
2	德海控股	货币	3,979.20	3,979.20	14.21%
3	申邦投资	货币	3,553.20	3,553.20	12.69%
4	SBCVC	货币	2,640.00	2,640.00	9.43%
5	光大资本	货币	1,960.00	1,960.00	7.00%
6	大正投资	货币	1,697.08	1,697.08	6.06%
7	丹红医药	货币	1,532.44	1,532.44	5.47%
8	信益硕投资	货币	839.89	839.89	3.00%
9	君赢投资	货币	560.00	560.00	2.00%
10	一百雄鹰	货币	530.32	530.32	1.89%
11	金源投资	货币	529.20	529.20	1.89%
12	中金智合投资	货币	397.60	397.60	1.42%
13	宏强投资	货币	397.60	397.60	1.42%
14	橙金立方投资	货币	371.28	371.28	1.33%
15	明石信远投资	货币	238.61	238.61	0.85%
16	皇氏乳业	货币	174.72	174.72	0.62%
17	海晏立方投资	货币	159.04	159.04	0.57%
合计			28,000.00	28,000.00	100.00%

9、2013年5月第七次股权转让

2013年5月9日，德泓有限召开董事会会议并通过决议：同意丹红医药将其持有的德泓有限1,532.44万元股权以5,78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兴讯投资；同意宏强投资将其持有的德泓有限397.60万元股权以1,5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兴讯投资；并通过修改后的公司章程。

同日，丹红医药、宏强投资分别与兴讯投资就本次股权转让事宜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德泓有限其他股东分别签署书面声明，同意上述股权转让并放弃优先购买权。

2013年7月22日，宁夏回族自治区商务厅出具《关于中外合资企业德泓（宁夏）国际纺织有限公司申请变更股权的批复》（宁商（资）发[2013]225号），批准上述变更事项。

2013年8月29日，德泓有限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并获发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1	金荣物流	货币	8,439.82	8,439.82	30.14%
2	德海控股	货币	3,979.20	3,979.20	14.21%
3	申邦投资	货币	3,553.20	3,553.20	12.69%
4	SBCVC	货币	2,640.00	2,640.00	9.43%
5	光大资本	货币	1,960.00	1,960.00	7.00%
6	兴讯投资	货币	1,930.04	1,930.04	6.89%
7	大正投资	货币	1,697.08	1,697.08	6.06%
8	信益硕投资	货币	839.89	839.89	3.00%
9	君赢投资	货币	560.00	560.00	2.00%
10	一百雄鹰	货币	530.32	530.32	1.89%
11	金源投资	货币	529.20	529.20	1.89%
12	中金智合投资	货币	397.60	397.60	1.42%
13	橙金立方投资	货币	371.28	371.28	1.33%
14	明石信远投资	货币	238.61	238.61	0.85%
15	皇氏乳业	货币	174.72	174.72	0.62%
16	海晏立方投资	货币	159.04	159.04	0.57%
合计			28,000.00	28,000.00	100.00%

（三）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3年12月3日，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众环审字（2013）011445号《审计报告》，截止2013年9月30日，德泓有限的账面净资产值为95,261.26万元。

2013年12月6日，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出具了中联评报字[2013]第989号《资产评估报告》，截至2013年9月30日，评估净资产值为115,151.46

万元。

2013年12月5日，德泓有限召开董事会会议并作出决议，同意按照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众环审字（2013）011445号”《审计报告》，以截至2013年9月30日的账面净资产值95,261.26万元，按1:0.2939的比例折为公司股本28,000万股，其余的67,261.26万元转入股份公司资本公积，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12月16日，宁夏回族自治区商务厅出具“宁商发[2013]384号”《关于同意德泓（宁夏）国际纺织有限公司变更为外商投资股份公司的批复》，同意德泓有限变更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12月20日，德泓国际召开创立大会暨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德泓（宁夏）国际纺织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变更设立德泓国际绒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1月14日，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众环验字（2014）010005号”《验资报告》，对本次整体变更出资予以验证。

2014年1月22日，宁夏回族自治区工商局向德泓国际颁发了注册号为640000400000669的《营业执照》。

此次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股权比例
1	宁夏德泓金荣物流有限公司	8,439.82	30.14%
2	德海国际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3,979.20	14.21%
3	申邦投资有限公司	3,553.20	12.69%
4	SBCVC Fine shine Company Limited	2,640.00	9.43%
5	光大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1,960.00	7.00%
6	兴讯投资有限公司（Eager Info Investments Limited）	1,930.04	6.89%
7	深圳市大正元中西部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97.08	6.06%
8	宁夏信益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39.89	3.00%
9	宁夏君赢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60.00	2.00%
10	深圳市一百雄鹰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530.32	1.89%
11	广西金源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529.20	1.89%
12	北京中金智合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97.60	1.42%
13	北京橙金立方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71.28	1.33%
14	北京明石信远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38.61	0.85%
15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74.72	0.62%

16	北京海晏立方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59.04	0.57%
合计		28,000.00	100.00%

（四）股份公司股本演变

2015 年 7 月第八次股权转让

2015 年 7 月 27 日，公司股东光大投资将其持有的公司 35.00 万股股权，以 219.45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信益硕投资，同日，光大投资与信益硕投资就本次股权转让事宜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2015 年 7 月 28 日，信益硕投资向光大投资支付了收购股权款 219.50 万元。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相关工商变更手续仍在办理中。

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宁夏德泓金荣物流有限公司	8,439.82	30.14%
2	德海国际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3,979.20	14.21%
3	申邦投资有限公司 (Second Base Investments Limited)	3,553.20	12.69%
4	SBCVC Fine shine Company Limited	2,640.00	9.43%
5	兴讯投资有限公司 (Eager Info Investments Limited)	1,930.04	6.89%
6	光大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1,925.00	6.88%
7	深圳市大正元中西部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1,697.08	6.06%
8	宁夏信益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74.89	3.12%
9	宁夏君赢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60.00	2.00%
10	深圳市一百雄鹰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530.32	1.89%
11	广西金源资产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529.20	1.89%
12	北京中金智合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97.60	1.42%
13	北京橙金立方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71.28	1.33%
14	北京明石信远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38.61	0.85%
15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74.72	0.62%
16	北京海晏立方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59.04	0.57%
合计		28,000.00	100.00%

五、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为消除同业竞争，增强公司综合竞争实力，德泓国际子公司同心德海收购了

公司同业务的德海绒业股份有限公司的设备和存货等资产。

（一）重组背景

本次重组前，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马海科及其关联方控制的与毛绒制品业务相关的企业除本公司外，还包括德海绒业。2010 年，为进一步整合公司产业链、保证公司生产经营体系的完整性、消除同业竞争、减少关联交易，促进公司对主营业务的顺利开展和稳步，进行本次资产重组。

（二）重组企业及资产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德海绒业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1998 年 3 月 25 日
注册资本	1 亿元
实收资本	1 亿元
公司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号码	640000200013971
住 所	银川市清和北街 30 号东升大厦 4 层
法人代表	马海科
经营范围	土畜产品（不含专项审批）加工、销售；服务、百货、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及专项审批）、五金交电、汽车配件、杂粮、木材、建材、家电、摩托车、自行车、家具批发、零售；地毯、围巾、头巾、服饰生产、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的山羊绒、无毛绒、驼绒、牦牛绒、羽绒、牛细毛、羊绒衫、各种绒毛衫、面料的出口（国家组织统一联合经营的出口商品除外）；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及零配件的进口（国家实行核定公司经营的进口商品除外）；经营本企业的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商品和技术得进出口业务（不含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及需要专项审批的业务）；公用型保税物流中心筹建（筹建期内不得从事经营活动，筹建期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清真肉制品加工和销售、酒和副食品零售、活牛及活羊进出口业务（不含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及需要专项审批的业务）（以上范围仅限分支机构经营）

德海绒业的前身为德海（宁夏）土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88 年 3 月，初始成立时注册资本为 1,000 万，法定代表人为马海科。截至 2010 年 9 月，德海绒业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有股份（万股）	持股比例
1	马海科	4,400.00	44.00%
2	李成华	2,100.00	21.00%
3	马维宗	2,000.00	20.00%

4	马海家	1,010.00	10.10%
5	高淑华	490.00	4.90%
合计		10,000.00	100.00%

2013年10月12日，经宁夏回族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德海绒业办理完毕注销登记。

（三）重组过程

2010年10月28日，中宇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中宇评报字[2010]第2117-1号”《资产评估报告》，采用成本法和市场法，对德海绒业的山羊绒、无毛绒、绒线等存货以2010年9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进行评估：该存货账面价值35,814.14万元，评估值为38,124.27万元，增值2,310.13万元；增值率6.45%，前述存货资产中尚包括部分发出商品，其账面价值为4178.42万元，评估值为4854.45万元。

2010年10月28日，中宇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中宇评报字[2010]第2117-2号”《资产评估报告》，采用成本法和市场法，对德海绒业的机器设备、车辆、电子设备等设备以2010年9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进行评估：该设备账面价值500.38万元，评估值732.71万元，评估增资232.33万元，增值率46.13%，其中，机器设备账面净值489.14万元，评估值为706.91万元。

针对前述存货资产（不含发出商品），公司参考评估价值并分批合计支付了395,264,980.73元（含税）。针对前述机器设备，公司支付了706.91万元。

（四）重组对公司的影响

通过本次资产重组，公司有效解决了自身业务体系不完整的问题，并避免了与关联方之间的同业竞争和减少了关联交易。进一步提高公司业务协同效应。增强了公司的销售竞争力，使得公司能提升经营业绩，完善公司业务独立性，并促进公司业务的顺利开展和稳步、长远的发展。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一）董事

1、董事长：马海科

个人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重要股东的基本情况以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发生变化情况”。

2、董事：回振丽

回振丽，女，1964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1984 年 9 月至 2005 年 4 月分别于工商银行天津市红桥支行、河西支行、天津分行历任高级客户经理、副科长、科长；2005 年 1 月至 2007 年 7 月任恒美（天津）国际工贸有限公司总经理；2006 年 8 月至今任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4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总经理、财务总监。

3、董事：马维宗

马维宗，男，1982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2003 年 7 月至 2007 年 6 月在英国布鲁内尔大学留学，获商业管理（市场营销）学士学位；2007 年 7 月至 2014 年 1 月任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4 年 1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4、董事：赵文静

赵文静，女，1980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2002 年 9 月至 2005 年 5 月任宁夏唯一通讯公司业务主管；2005 年 5 月至 2014 年 1 月历任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企业管理部经理；2014 年 1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企业管理部经理。

5、董事：刘少伟

刘少伟，男，1972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获硕士学位。1994 年 9 月至 2000 年 8 月任中国南方航空公司河南分公司职员；2000 年 9 月至 2004 年 3 月任 Prudential Financial, Dubuque, Iowa, USA 分析师；2004 年 4 月任 AEGON USA, Cedar Rapids, Iowa, USA 分析师；2006 年 5 月至 2010 年 6 月任英属开曼群岛凯来管理有限公司北京代表处执行董事；2010 年 7 月至今任英属开曼群岛凯来管理有限公司北京代表处首席代表、董事总经理；2010 年 12 月至 2014 年 1 月任有限公司董事；2014 年 1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

6、董事：覃东宜

覃东宜，男，1966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获硕士学位。1992 年 9 月至 1994 年 6 月于深圳华侨城发展总公司任职；1994 年 7 月至 1995 年 3

月任君安证券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项目经理；1995年4月至2008年12月任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南方部总经理；2009年1月至今任光大资本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0年3月至2013年6月任广东华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1年10月至今任北京财富传媒有限公司董事；2010年12月至2014年1月任有限公司董事；2014年1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

7、独立董事：陆嵘

陆嵘，男，1971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9年8月至1992年9月于宁夏信托投资公司商贸部任职；1992年10月至1994年1月任宁夏财会用品公司业务员；1994年1月至2001年5月历任五联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助理、项目经理；2001年6月至2006年11月历任西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历任财务部高级经理、财务部副总经理、并购重组部副总监、北京证券营业部副总经理；2006年11月至2007年5月任宁夏天华会计师事务所项目负责人；2007年6月至2010年6月任德海（宁夏）土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10年7月至今任宁夏中京联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合伙人、副主任会计师；2013年12月至2014年1月任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4年1月至今任股份公司独立董事。

8、独立董事：刘晓明

刘晓明，男，1975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获硕士学位，北京理工大学法学院兼职教授、山东政法学院兼职教授、对外经济贸易大学法学院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校外导师。1997年9月至2004年3月任广东省珠海市非凡律师事务所律师；2004年4月至今任北京市隆安律师事务所律师；2013年12月至2014年1月任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4年1月至今任股份公司独立董事。

9、独立董事：王锋

王锋，男，1961年7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历。宁夏大学日本岛根大学国际联合研究中心主任，伊朗德黑兰大学名誉博士，二级教授，博士生导师；国家级“百千万人才工程”学术技术带头人；1988年8月至1989年9月入北京大学研修，1989年9月至1999年6月任宁大科技处科长；1999年6月至2002年8月赴伊朗德黑兰大学留学；2002年8月至2011年1月任宁夏大学回族研究院书记、副院长；2011年2月至今任宁夏大学日本国际联合研究所书记、主任、博导；2015年4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监事

1、监事会主席：宋安澜

宋安澜，男，1957年生，美国国籍，获博士学位。1988年至1991年于美国康涅狄格大学电机从事博士后研究；1991年至1995年任美国康涅狄格大学电机系助理教授；1995年3月至1999年10月任UTStarcom创始团队信息技术总监；2000年5月至今任软银中国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新加坡）主管合伙人；2013年12月至2014年1月任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14年1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2、股东代表监事：郭迅

郭迅，男，1968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获硕士学位。1990年8月至1993年7月任渣打银行深圳分行行政部长；1993年8月至1995年3月任Oppenheimer投资公司中国首席代表；1995年4月至2003年9月任安可/贝特伯恩公司高级经理；2003年10月至2005年2月任软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国首席代表；2004年7月至2005年11月任适普公司CEO；2006年1月至今任深圳市大正元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2013年3月至今任信威通信公司董事。2013年12月至2014年1月，任有限公司股东代表监事；2014年1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股东代表监事。

3、职工代表监事：郭晓明

郭晓明，女，1971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3年至2000年于宁夏标准件厂任会计；2000年4月至2010年12月任德海（宁夏）土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计；2011年1月至2013年8月任德泓有限财务部副经理；2013年12月至2014年1月任有限公司职工监事、证券法务部副经理；2014年1月至今任公司职工监事、证券法务部副经理。

（三）高级管理人员

1、总经理、财务总监：回振丽

个人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一）董事”。

2、副总经理：马维宗

个人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一) 董事”。

3、副总经理、生产技术部经理：肖宏

肖宏，男，1961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85年至1987年任泰州吉泰毛纺织厂任车间技术员；1987年2月至1995年12月任泰州吉泰毛纺织厂任毛纺车间主任；1996年1月至2002年12月任泰州吉泰毛纺织染厂副厂长；2003年1月至2011年1月任泰州吉泰绒线有限公司总经理；2011年2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生产技术部经理。

4、总工程师：王永平

王永平，男，1971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4年至1997年任陕西省榆林第二毛纺织厂工艺员；1997年4月至2006年12月历任江苏倪家巷集团精毛纺织有限公司质量员、副主任、主任；2006年1月至2010年3月历任山东南山纺织服饰有限公司技术部长、分厂厂长；2010年4月至2014年2月任江苏倪家巷集团精毛纺织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4年3月至今任公司总工程师。

5、董事会秘书：马松

马松，男，1973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6年8月至2002年4月历任石嘴山市铁合金厂任技术员、宁夏宁河民族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任计算机中心主管、上海民族大众信息有限公司商务部经理；2002年5月至2011年11月历任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信息管理员、证券部副部长、证券事务代表，宁夏伊品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法务部经理、证券事务代表、审计部经理；2011年11月至2014年1月任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14年1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会秘书。

七、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15年1-3月/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度/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度/ 2013年12月31日
营业收入（万元）	18,979.43	79,237.95	67,659.08
净利润（万元）	-1,738.42	12,834.51	12,753.5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738.42	12,834.51	12,753.5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	-1,756.69	12,701.24	12,495.13

利润（万元）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万元）	-1,756.69	12,701.24	12,495.13
毛利率（%）	30.13	33.78	30.21
净资产收益率（%）	-1.43	11.06	12.3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1.45	10.94	12.09
应收账款周转率	0.46	3.06	4.90
存货周转率	0.13	0.65	0.85
每股收益（元 / 股）	-0.06	0.46	0.46
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万元）	-16,403.80	-3,584.01	8,102.52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元 / 股）	-0.59	-0.13	0.29
总资产（万元）	293,260.86	283,144.76	185,860.32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20,692.42	122,430.84	109,696.7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万元）	120,692.42	122,430.84	109,696.73
每股净资产（元 / 股）	4.31	4.37	3.9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每股净资产（元 / 股）	4.31	4.37	3.92
母公司资产负债率	51.01%	50.17%	40.76%
流动比率	1.40	1.44	1.95
速动比率	0.54	0.60	0.60

注：1、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期初期末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加权平均所有者权益×100%，计算方式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

2、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非经常性净损益）÷期初期末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加权平均所有者权益×100%，计算方式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

3、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4、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期初期末平均存货余额

5、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加权平均股本数（或实收资本额），计算方式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

6、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

7、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股本总额

8、每股净资产=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末净资产÷期末股本总额

9、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10、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11、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预付款项-待摊费用)÷流动负债

八、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一)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薛峰

住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 1508 号

联系电话：021-22167172

传真：021-22167124

项目负责人：马如华

项目组成员：刘勇、刘新、李婕

(二) 律师事务所：宁夏兴业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祖贵洲

住所：银川市金凤区人民广场东街 219 号宁夏建材大厦 11 层

联系电话：0951-3905999

传真：0951-3905999

经办律师：柳向阳、杜涛

(三) 会计师事务所：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石文先

住所：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 169 号众环海华大厦 2-9 层

联系电话：027-86770549

传真：027-85424329

经办注册会计师：杨红青、吴玉妹

(四) 资产评估机构：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负责人：胡智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8 号凯晨世贸中心东座 F4 层 939 室

联系电话：010-88000066

传真：010-88000006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翟红梅、闫梅林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六）证券交易场所：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010-63889512

传真：010-63889514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一）主营业务

公司是融合羊绒纺料及羊绒制品的研发、设计、生产与销售等全产业链覆盖的综合产品和服务提供商。公司以生产精纺羊绒材料及制品为核心，实现了从原绒收购、无毛绒及绒条初加工到各类精纺和粗纺羊绒纱线、精纺羊绒面料、羊绒制品的生产和销售，是羊绒纺织行业内产业链最为完整的企业之一。公司产品包括纯羊绒、羊绒/绢丝、羊绒/蚕丝、羊绒/大豆丝、羊绒/超细美利奴羊毛、羊绒/亚麻、羊绒/长绒棉混纺共七大系列，产品具有保暖、细腻、舒适、透气性好及防辐射抗静电等功能。

目前全球羊绒年产量 2 万余吨，其中中国年产量约 1.8 万吨，占世界羊绒年产量的 80%。公司近年来原羊绒年采购量为 3,500-4,000 余吨，约占世界羊绒产量的 1/5，国内羊绒产量的 1/4，为世界最大的羊绒采购商，采购数量巨大。

公司设立之初即建立了“立足高端精纺羊绒面料”的理念，全面引进了世界上最先进的意大利专用羊绒纺纱生产线和后整理设备，成为国内唯一一家专业的精纺羊绒企业，处于世界羊绒纺制领先水平。公司与世界现存历史最悠久纺织企业的意大利 Piacenza 公司长期进行合作，由 Piacenza 协助公司进行生产线和设备的安装、调试与配置，并聘请意大利、韩国的专家每年定期对公司技术人员进行培训指导，不断升级改进各类精纺、粗纺工艺，保持与世界先进水平相接轨。利用这一优势，公司提出了打造“中国领先世界有名的高端精纺羊绒面料企业”，集中力量开拓高端奢侈品面料市场，进行差异化营销，避开日趋白热化的中低端面料市场，充分发挥了自身优势。经过近两年经营，目前已在行业内取得了客户的高度认可，如给国家领导人提供专业服装服务的红都集团、奥运服装提供商山东红岭公司均与公司开展了合作。未来随着公司市场拓展的不断深入，品牌知名度的不断提高，公司高端精纺羊绒纺织市场的前景将非常广阔。

（二）主要产品

羊绒是生长在山羊外表皮层，掩在山羊粗毛根部的一层薄薄的细绒，属于稀有动物纤维。羊绒产量稀少，仅占世界动物纤维总产量的 0.2%，一只绒山羊每年产无毛绒（除去杂质后的净绒）50~80 克，平均每五只山羊的绒才能制作一件普通羊绒衫，因此羊绒较为珍贵。同时，羊绒较传统的纺织产品，具有纤细、轻薄、柔软、顺滑、保暖、有弹性、色泽自然柔和等优质特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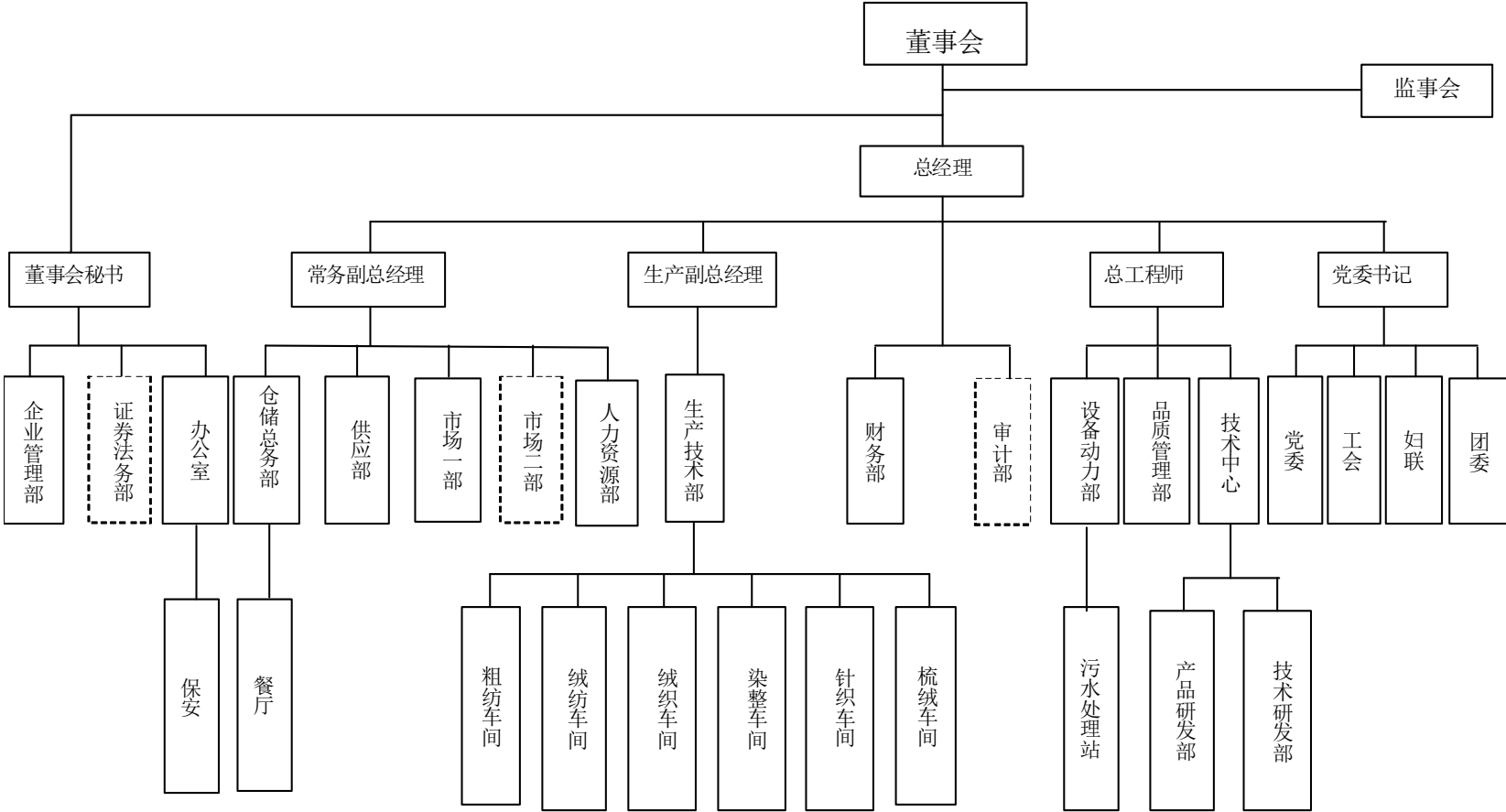
公司主要产品按照性质和用途来划分包括以羊绒为原料的无毛绒（分梳山羊绒）、羊绒纱线（精纺、粗纺）、羊绒面料（精纺、粗纺，包括羊绒围巾、披肩）及羊绒制品等。公司主要产品介绍见下表：

名称	图片	产品与功能特点
无毛绒		以水洗绒为原料，经过分梳等工艺流程充分分离毛与绒得到后续羊绒深加工原料。 公司主要利用本地及阿拉善品系、阿尔巴斯品系山羊绒，经过二道分选和精梳，生产出高品质中国白中白无毛绒系列、普通白、蒙古青、紫绒系列产品。
羊绒纱线		以无毛绒为原料，通过染色、配绒、和毛、梳毛、细纱、络筒、并线、捻线等工艺，制成符合一定规格和工艺要求的细纱，用于羊绒制品生产。 公司主要生产粗纺羊绒纱、半精纺纱线及精纺羊绒纱。
羊绒面料		是用羊绒原料纺织而成的服装面料，公司具备行业领先的羊绒面料生产工艺技术，除粗纺面料外还可生产精纺超薄羊绒面料，其属于羊绒高端产品，技术含量高，可用于生产高档西服等服装。

羊绒制品		羊绒围巾：是以山羊绒为原料加工制作而成的围巾，是名贵的时尚服饰品。公司可生产各式 100% 纯羊绒女士超薄纯色、印花围巾。
		羊绒披肩：是以山羊绒为原料加工制作而成的披肩，目前公司披肩多为出口订单，深受国外客户喜爱。
		羊绒衫：是毛衫类别中最贵重的，外观细腻丰满，手感柔软糯滑，穿着轻盈舒适，保暖及透气性好，内外穿着皆宜。目前公司可生产羊绒内衣及各款式男女羊绒衫。
		羊绒大衣：外观高档时尚，穿着舒适保暖，深受国内外中高端客户喜爱。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业务流程及方式

（一）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



（二）部门职能描述

部门名称	主要职责
生产技术部	1.负责生产系统年度生产计划的编制；负责下达各车间生产任务；负责编制投料品种各工序生产进度表；负责生产系统各项管理制度的制定工作；负责生产系统数据收集、整理、分析工作；负责生产调度工作。 2.负责每批产品总工艺单的设计、下发及存档；负责检查各车间分工艺管理；负责生产系统新材料、新工艺、新技术的推广和应用工作。 3.负责解决生产系统出现的生产工艺、技术、质量问题；负责对生产系统在线产品的质量跟踪及管控工作。
品质管理部	1.负责购入原料的品质检测(羊毛,羊绒,及各种生产用纱线);负责纱线的质量检测及评等；负责坯布的质量检查；负责成品匹布检查及评定工作；负责污水处理的检测。 2.负责公司各项产品检验标准的制定；负责原料、辅料、公司生产的及外购的半成品、成品、委托加工产品的检验；负责不合格品的判定，整改后验证；负责产品质量事故的善后处理；负责公司产品的质量统计及分析工作；负责解答处理消费者提出的货物质量问题。
技术中心	1.负责科技项目、知识产权的筛选、申报材料的准备；负责科技成果的鉴定、论文的发表等工作。 2.负责新材料、新工艺、新技术应用的研究；负责引进技术的消化吸收；负责科研课题的确定。 3.负责客户来样面料的分析工作；负责公司新产品的总工艺设计；负责先锋试样、合同产品生产的上机跟单工作；负责新设计机织、针织产品的打样工作；负责新产品和合同产品的评审工作以及新产品的鉴定工作；负责每年两季展会参展样品的打样、选样工作。

企业管理部	1.负责制定公司中长期战略规划，并对战略规划的实施进行跟踪、提出修改建议；负责年度方针目标的制订、分解和实施；负责建立一套完整体系的企业文化的框架结构，培育企业文化。 2.负责信息系统的建设、安装、调试工作；负责公司内外信息系统的日常维护、软件更新工作、安全；负责信息网络安全；负责公司信息化的建设。 3.负责指导编写各项规章制度、流程的编制、审核和发布；根据公司组织机构的设置，负责编制各部门的工作职责和工作标准；负责公司标准和体系文件的培训、宣传和贯彻执行；负责公司的“6S+精细化”管理的检查、考核和评比工作；负责公司部门、员工的处罚、奖励办法的制订和实施；负责建立公司绩效考核体系，制订考核方案和考核细则；负责公司创新激励机制的建立，并组织实施。 4.负责监督制度、流程的执行落实；负责内控管理、检查。
办公室	1.负责车辆管理；负责展厅内展品、物资管理。 2.负责公司文件的起草、会签、印发；负责公司的文书档案工作；负责起草公司领导讲话以及其他综合性文字材料；负责上级文件和外来公文的收发、传阅、督办工作。 3.负责公司各类会议管理，会议纪要的编制、审核和下发；负责公司的重要接待、来访；负责公司高管的内勤管理工作；负责公司的印鉴管理工作；负责公司其他行政事务工作管理；负责报刊杂志订阅、发放；负责证照审验、变更办理。
财务部	1.负责预算的编制工作；负责监督并分析预算执行情况，并对已订预算进行修订；负责依据预算执行情况适时提出有关合理化建议。 2.负责成本的全面管理和控制，合理编制成本费用计划并将成本费用计划分解、落实到科目负责人；负责监督各部室负责人在分管范围内制定成本计划、建立成本费用台帐加强成本费用的动态管理与控制，及时分析成本费用计划的执行情况，按期提供成本费用考核依据；负责督促各部室负责人对所分管的成本费用的真实性、合理性、有效性负责。

	3.负责货币资金的统一管理，所有货币资金收支都必须纳入财会部门统一核算；负责银行帐户的开立，必须符合中国人民银行《银行帐户管理办法》；负责从银行提取现金，必须如实写明用途、不得超限额提取备用金；现金支出符合有关现金使用规定；负责监督交款人向财务交纳现金，必须填制现金缴款书；负责工资、资金委托金融机构代发；负责银行对帐单必须由开户银行提供并加盖开户银行结算章，银行存款帐户余额必须与银行对帐单核对相符；负责定期或不定期对库存现金、银行存款日记帐和银行对帐单进行抽查。 4.负责费用报销的控制原则：实行计划管理、分级负责、层层把关；负责费用控制及日常管理要求；负责规定报销日期和期限。 5.负责按照国家会计制度的规定记账、复核、报账做到手续完备，数字准确，账目清楚，按期报帐；负责按照经济核算原则，定期检查，分析公司财务、成本和利润的执行情况、挖掘增收节支潜力，考核资金使用效果，及时向总经理提出合理化建议；负责妥善保管会计凭证、会计帐簿、会计报表和其他会计资料；负责会计档案调阅工作，会计档案的调阅要严格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的调阅手续进行办理，有关查阅会计档案的介绍信及法律文书必有专夹保管，及时详细登记，做到不丢失、不泄密；负责统计工作。 6.负责加强公司全部固定资产购建的计划管理；负责固定资产的动态账务管理；负责固定资产的报废账务管理。 7.负责会计档案的归档范围；负责会计档案的整理；负责会计档案的归档保管；负责会计档案的借阅使用；负责会计档案的保管期限；负责会计档案的销毁。
人力资源部	1.负责公司人员招聘、选拔、试用、升迁、调动和辞退工作；负责公司定编、定岗和定员工作；负责公司员工薪酬与福利管理工作；负责员工的培训工作；负责公司劳动合同、劳动纠纷管理工作；负责员工的工伤保险、意外伤害保险、职业病体检等管理工作；负责员工考勤管理工作。 2.负责建立健全员工的人事档案，做好各类人力资源状况的统计、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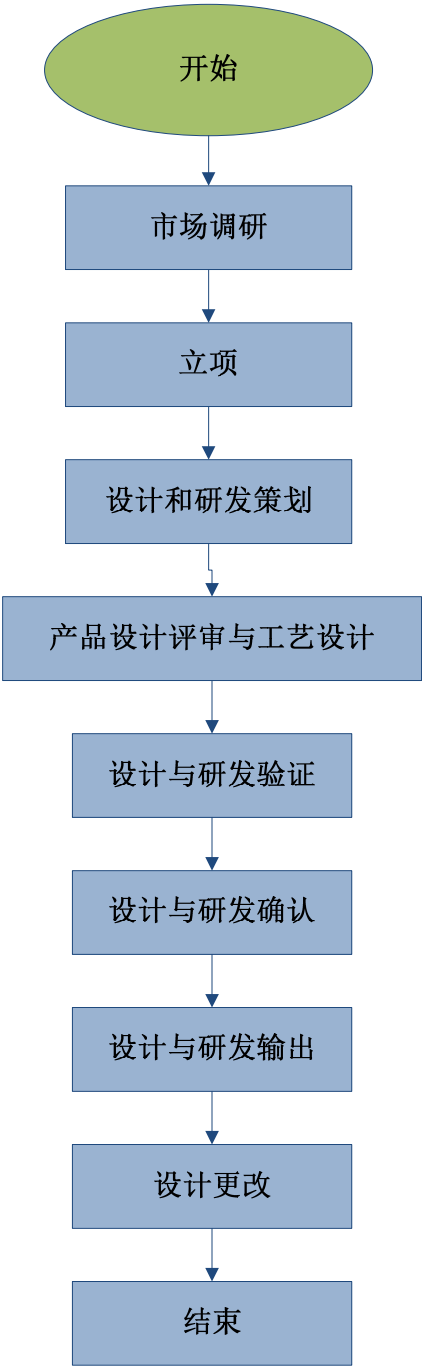
	预测、调整、查询等工作，并定期对档案维护和管理；负责公司人事文件的呈转、发放，部门文印管理；负责对内、对外人事沟通和协调工作。
市场部	1.负责建立市场调研的模式，收集有关行业、政策、竞争对手、消费者、自身等外部市场常规性及最新流行面料市场信息；负责根据公司营销战略，拟定并监督实施公司营销计划。负责产品的宣传及营销活动的商务洽谈、合同（协议）签署、订单的执行工作；负责公司产品电子和实物样册的更新工作。 2.负责建立客户资料管理系统（潜在客户与现有客户），收集、录入客户资料，建立客户资料数据库；负责根据客户需求进行客户分类，划分相应等级进行分类管理，制定差异化服务方案；负责实施客户满意度调查，了解客户对企业的满意程度及评价为企业决策提供依据；负责制定公司产品退、换货管理制度及流程，及时处理客户投诉意见并应急处理；负责公司销售业绩的统计、分析与监控；负责电子网络营销及管理。 3.负责相关展览展示会、产品发布会、市场推广会、市场研讨会、订货会等的策划并组织实施。 4.负责公司对外销售物资的物流工作。
设备动力部	1.负责设备资产管理，建立设备档案；负责设备到货、安装和验收工作；负责设备调拨、封存、启用、报废管理工作；负责设备年度大修，定期维护工作；负责设备维护保养、维修制度与标准制定工作；负责在使用单位设备管理监督、检查和考核工作；负责公司所有计量仪器，设备的管理、组织校验。 2.负责特种设备管理工作；负责特种设备的维修工作；负责特种设备技术档案的建立工作；负责特种设备的检定工作。 3.负责公司水、电、暖、气、蒸汽安装管理和维修工作；负责公司污水处理的管理工作；负责公司电气设施的维修、维护、保养、巡检工作；负责公司的生产系统能耗的统计、测算工作。 4.负责特种设备安全运行管理；负责特种作业人员的作业安全。

仓储总务部	1.负责仓库的卫生、安全，货品物资的防潮、防蛀、防锈及整理等工作；负责仓库物资定置管理；负责规划及不断优化仓库货位，保证仓库面积利用率最大化；负责公司物资储备优化及预警体系的建立。 2.负责公司所有物资的验收、入库、出库、退库业务；负责无毛绒、原绒、生产辅料助剂、办公用品、固定资产、红酒的验收、出入库与发放；来厂原料的报检，根据品管部质检报告进行入库手续；负责办理生产车间中转库的出入库手续，协助办理相关库存业务；负责公司废旧物资、过期物资的处理、外卖。 3.负责所有仓储数据、报表的建立、健全及更新、维护；负责每月进行库存盘点，保证账实相符；负责每月出、入库报表报送，协助办理仓库与财务相关的工作；负责统计每月各部门领用物资、工具及各种用品的消耗。
-------	---

（三）公司业务流程及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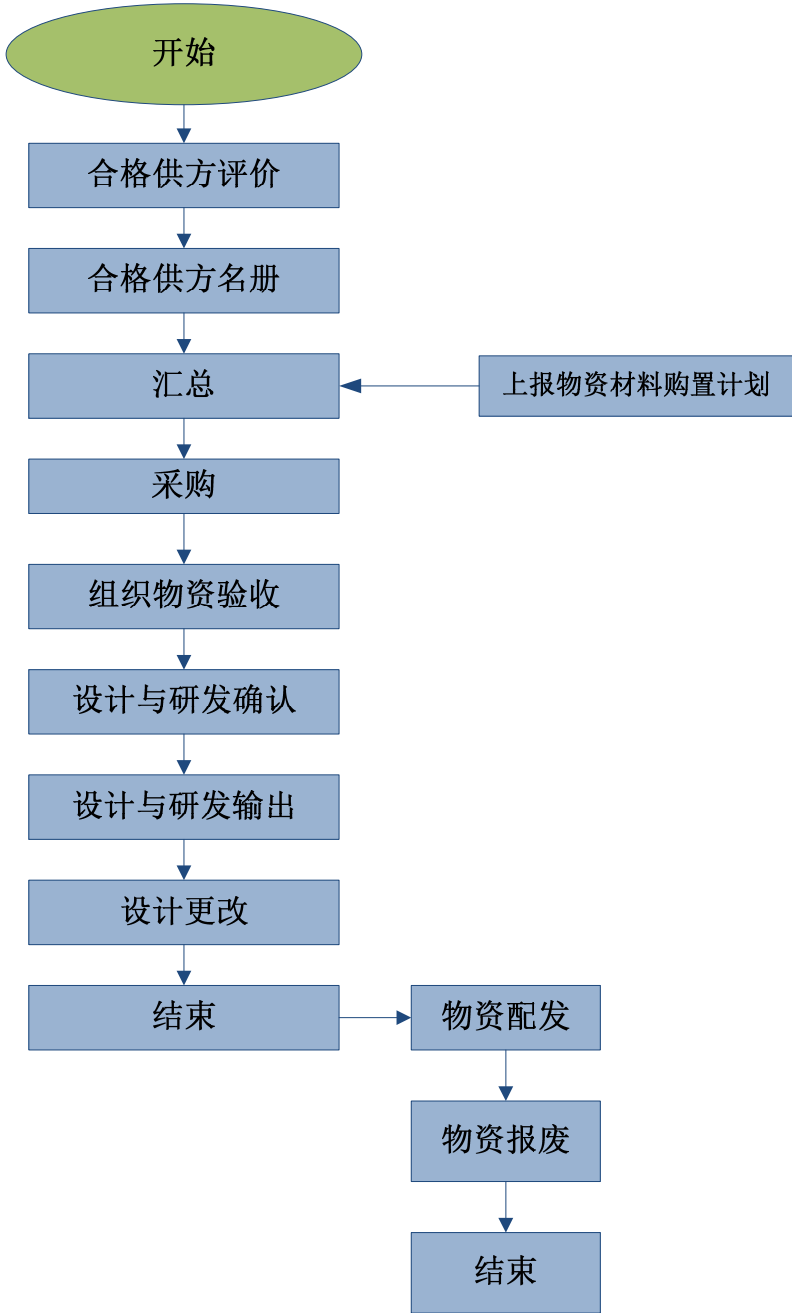
1、研发流程

公司成立德泓（宁夏）羊绒及其它特种纤维精纺工程技术中心。中心主要负责产品市场定位、企业关键技术项目的组织研发与应用衔接、专利申报、新产品开发和技术转让以及项目实施过程中组织、协调整合企业、有关科研单位和高校之间的科研工作。公司研发流程如下图所示：



2、采购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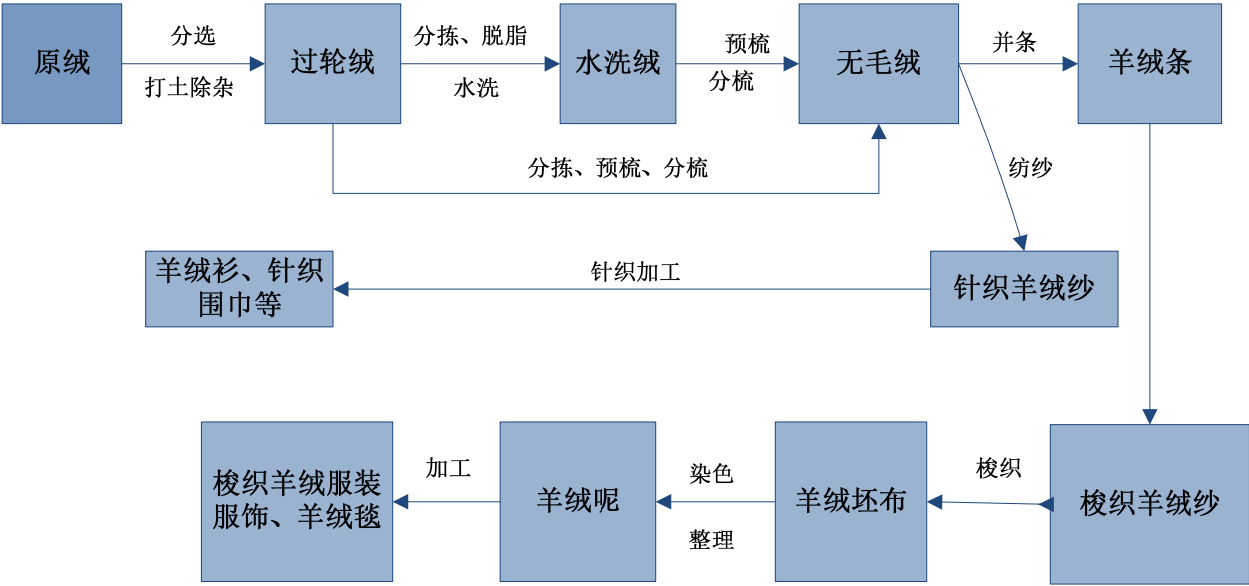
公司主要生产原材料为山羊原绒，采购期集中在每年 4-9 月。公司每年年初会根据合同、订单及客户采购情况，综合当年羊绒市场产量、价格、质量等因素，拟定全年原绒收购计划，并从 4、5 月份起开始采购全年订单所需原料。公司采购流程如下图所示：



3、生产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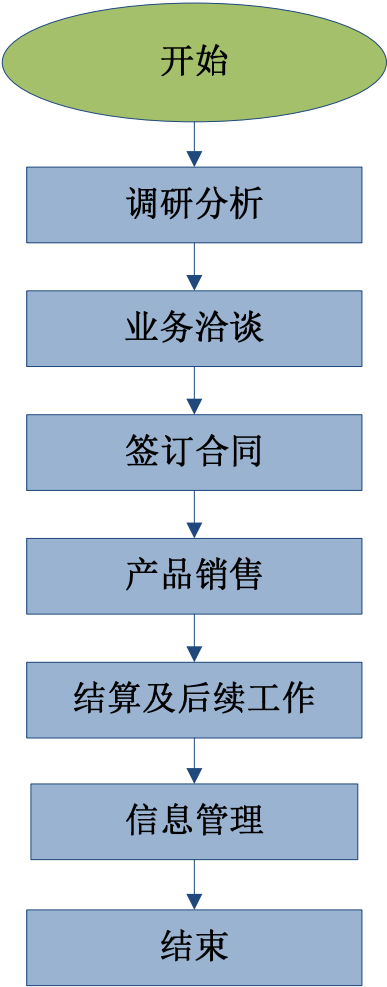
公司以自主生产为主，实现了从原绒收购、无毛绒及绒条、羊绒初加工乃至羊绒制品生产及销售全产业链覆盖，主要产品有优质白无毛绒、优质高端白绒条、精纺羊绒纱线、精纺羊绒面料、羊绒衫、羊绒围巾、羊绒披肩等制品。

公司总体生产流程如下图所示：



4、销售流程

公司销售方式包括外销和内销两种，其中自行报关、直接出口到国外（含香港）为外销，其他为内销。公司销售模式流程如下图所示：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产品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公司已形成选绒、洗绒、分梳、染色、纺纱、织造到后整理一条龙全流程垂直生产体系，每年向国内外市场推介七大系列 500 个品种，上万个花色。公司根据行业发展的趋势和市场需求的不断变化，利用公司掌握的下列核心技术生产无毛绒、精梳羊绒条、半精纺/精纺羊绒纱线、精纺羊绒面料等羊绒制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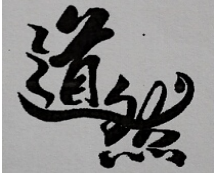
技术名称	特点
自主研发的山羊绒联合分梳生产线	采用自主创新“二台平梳机+三联单梳”的工艺，可全自动控制变频车速、全自动加湿；该生产线对羊绒品种的适应性好，能适应各种羊绒如蒙古绒、新疆绒、阿富汗绒、蒙绒的外提取，对羊绒的一次提取率高达99.5%；生产产品质量稳定，特别对羊绒纤维损伤小，现已申报国家专利。
意大利精纺羊绒生产线	公司系国内首创采用意大利“紧密纺织技术+棉纺技术”细纱机的企业，该机器能大大强化对短纤维的控制，特别是条干CV值的水平可提高到1.5%。
德国道尔纺织机	该纺织机可适应轻薄和重磅羊绒面料等各种高档羊绒面料生产，并且织机效率高达95%以上，已超过同行先进水平。
世界一流水平的羊绒后整理工艺技术	公司进口全自动羊绒染色机、自动滴液打样系统、意大利羊绒柔洗机、羊绒洗缩机和羊绒烫光机等全流程后整理工艺；可生产高档超薄精纺羊绒面料，填补了国内超薄精纺羊绒的空白。

（二）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1、商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其子公司拥有的注册商标如下：

序号	商标	商标名称	国际分类号	注册号	有效期限
1		图形	25	7160083	2010.11.21-2020.11.20
		图形	23	10649958	2014.7.14-2024.7.13
		图形	24	10650067	2014.7.14-2024.7.13
2		图形	23	11797849	2014.05.07-

					2024.05.06
			25	11797982	2014.09.07- 2024.09.06
3		图形	23	12752318	2014.10.28- 2024.10.27
			18	12752229	2014.10.28- 2024.10.27
			24	12759118	2014.12.28- 2024.12.27
			25	12752746	2014.10.28- 2024.10.27
4		图形	18	10684392	2013.05.28- 2023.05.27
			25	10684936	2013.05.28- 2023.05.27
			24	10684789	2013.05.28- 2023.05.27
			23	10684659	2013.05.28- 2023.05.27
5		图形	18	12752256	2014.12.14- 2024.12.13
			25	12752781	2014.12.14- 2024.12.13
			24	12759129	2014.10.28- 2024.10.27
			23	12752298	2014.12.14- 2024.12.13
6		图形	25	5542398	2010.01.14- 2020.01.13
7		图形	25	10678012	2013.05.21- 2023.05.20
			18	10677821	2013.05.21- 2023.05.20
			23	10677880	2013.05.21- 2023.05.20
			24	10677944	2013.05.21- 2023.05.20

以上注册商标除第 6 项权利人仍为有限公司，其余商标的权利人均为股份公司，目前公司正在办理将第 6 项商标注册权利人变更至股份公司的手续。

2、专利

序号	名称	申请号	申请受理日	申请人	专利状态
1	永久防辐射抗菌防静电山羊绒精纺面料及生产方法	201210197424.2	2012.6.15	有限公司	实质审查中
2	一种超高支纯羊绒精纺纱线的生产方法	201210317206.8	2012.8.31	有限公司	实质审查中

公司现有两项发明专利申请，目前正在进行实质审查，尚未取得证书。

2012年11月15日，公司与西安工程大学签署了《产学研合作协议》，约定双方就科技成果的推广与应用，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新材料的合作研究与开发，企业的技术改造与升级，双方共同申报国家级及省部级科研项目，共同开展研究，双方共同研究成果联合申报国家及省部级科技奖，技术咨询与技术服务，专业技术人才的交流与培训，共同建设“卓越工程计划”人才培养基地等事宜进行合作，并约定公司为西安工程大学提供科研、生产、应用和技术推广的合作基地，公司为西安工程大学学生实习提供支持，西安工程大学优先向公司转让技术成果等，该协议有效期为三年，正在履行中，目前尚不存在西安工程大学向公司转让技术成果的情形。

2014年1月18日，公司与金仁在签订了《聘用合同书》，约定公司聘用金仁在为公司生产提供技术咨询顾问服务，聘用期为自2015年1月19日至2016年1月18日止。

公司现已取得的知识产权及正在申请办理的相关知识产权均为公司自主申请，不存在与相关单位及专家之间合作的情形。

3、土地使用权

序号	证书编号	使用权人	座落	面积（m ² ）	用途	使用权类型	终止日期	他项权利
1	银国用（2014）第13998号	德泓国际	金凤区金凤工业园宝湖西路北侧、五号路东侧	103,493.16	工业	出让	2057.9.19	有
2	银国用（2014）第11333号	德泓国际	金凤区宝湖路林带北侧、良田渠	61,662.29	工业	出让	2063.1.3	有

			街西侧					
3	同国用 (2011) 第 60005 号	同心德海	永安路	13,520.00	工业	出让	出让期限 50 年	有

除上述土地使用权外，公司与宁夏回族自治区国营银川林场的承包人马文碧签订了《合同转让协议书》和《补充协议书》，取得林场 1095 亩土地承包经营权，并要求马文碧协助办理土地性质变更。相关事项说明如下：

(1) 取得上述土地承包经营权的目的和背景

德泓国际坐落于银川市金凤区宝湖路与通达街交叉路口处，近年随着城市建设的快速发展，周边已开发建成多处高档住宅小区，如恒大名邸等与公司仅有一路之隔，公司从战略发展、业务发展角度考虑，同时基于目前工业园区内已无地可征用的现实情况，拟在工业园周边寻求土地，作为公司将来迁移或扩大生产上新项目的可用地。上述地块紧邻德泓国际所在工业园区，因此公司拟取得该地块的使用权，作为新项目的用地。

(2) 公司通过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取得土地的程序

公司通过流转方式取得土地承包经营权的发包方系宁夏回族自治区国营银川林场，原承包经营权人为张铁，用途为种植业、养殖业，批准使用期限为自 2005 年 5 月 24 日至 2055 年 4 月 24 日止。原承包经营权人张铁向宁夏回族自治区国营银川林场交付土地承包费后，承包经营权几经转让，并于 2014 年转包于马文碧，承包期限自 2014 年 4 月 24 日至 2055 年 4 月 24 日止，该转包经营行为得到宁夏回族自治区国营银川林场确认。

公司遂于 2014 年 4 月 30 日与马文碧签署了《合同转让协议书》，马文碧将其承包的宁夏回族自治区国营银川林场的 1095 亩土地承包经营权转让给德泓国际，双方及第三方评估公司参考园区工业用地的最低挂牌价，约定每亩价款为 16.8 万元，总价款 18,396 万元，先支付总价款的 70%，即 12,877.2 万元；同时协议约定马文碧协助德泓国际将土地用途变更为工业用地，或在原用途的基础上改变或增加用途范围（建设加工羊绒工厂），如果因马文碧原因使得公司无法将上述土地承包经营权变更至公司名下，公司有权解除《合同转让协议书》，

造成损失由马文碧赔偿，如果该土地用途无法变更为工业用地或增加用途范围（建设加工羊绒工厂）时，马文碧需无条件将预先支付的所有价款全额退回公司。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同心德海绒业有限公司已经代公司预付首笔转让价款。

2014年5月26日，转让土地承包经营权的国有土地使用权人宁夏回族自治区国营银川林场在德泓国际与马文碧签署的《合同转让协议书》上签署“属实”并加盖了印章，该转包行为得到宁夏回族自治区国营银川林场确认。

德泓国际、马文碧签署的《合同转让协议书》约定的承包经营权证书尚未办理到德泓国际名下，合同正在履行中。2015年3月30日，德泓国际向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报送了请示，请求解决其投资项目的土地使用权，方案之一为将2014年4月30日签署的承包经营土地由农业造林用地变更为工业用地，并享受挂牌土地出让金的优惠政策。请示报送后，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批转有关部门进行核查，截止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尚未有明确处理意见。

2015年8月6日，公司与马文碧、担保人宁夏裕兴恒通贸易有限公司签订了《合同转让协议书之补充协议》，约定：马文碧协助公司变更《合同转让协议书》中标的土地的用途包括：（一）变更为工业用地；（二）在原用途的基础上改变或增加用途范围（建设加工羊绒工厂），马文碧承诺并确保于2016年7月31日前协助公司完成上述土地用途的变更事项，并协助公司以出让方式取得上述土地使用权；如果2016年7月31日前，经公司、马文碧双方共同努力仍未完成上述土地用途变更事项以及公司以出让方式取得上述土地使用权事项，公司有权单方解除《合同转让协议书》及本补充协议，马文碧需无条件将公司已经依前述《合同转让协议书》及《付款说明》所支付的所有价款于2016年8月31日前全额退回公司，公司不承担此期间的任何费用；为保证公司上述权益的实现，在马文碧不能按照约定退回款项、支付利息等损失时，由保证人对马文碧应偿付公司的全部款项提供连带保证责任保证担保；在办理上述土地用途变更的过程中所有涉及的出让金、税、费等各项支出均由马文碧负责缴纳。

（3）土地交付和使用情况

上述土地已由马文碧于2015年3月11日交付予公司，双方并于2015年3

月 11 日签署了《土地承包经营权交付确认书》予以确认，现公司将上述土地用于良种山羊的养殖实验，待土地性质变更为工业用地并以出让方式取得该土地使用权后，公司将该部分土地用于后期生产扩建。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德泓国际、马文碧签署的《合同转让协议书》约定的承包经营权证书尚未办理到德泓国际名下，合同正在履行中。目前公司办理承包经营权证书合法合规，可随时办理。但公司转让此土地的目的主要是作为工业用地储备，如果此部分土地用途不能变更，公司将要求马文碧退回所有款项，不再需要上述土地。故暂未办理承包经营权证书。

（4）关于土地性质变更及出让程序的进展情况

2015 年 3 月 30 日，德泓国际向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报送了请示，请求解决其投资项目的土地使用权，方案之一为将 2014 年 4 月 30 日签署的承包经营土地由农业造林用地变更为工业用地，并享受挂牌土地出让金的优惠政策。

现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已批转有关部门就公司报请的将上述承包经营土地由农业造林用地变更为工业用地并享受挂牌土地出让金的优惠政策的请示进行核查，尚未有明确处理意见和安排。

（5）是否存在无法变更及出让的风险及公司风险防范措施。

上述土地性质变更及公司以出让方式取得使用权取决于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的土地利用整体规划和安排，存在无法变更及出让的风险。就该事项的可能存在的风险，公司采取的必要防范措施包括：

1) 公司与马文碧所签订的《合同转让协议书》已明确约定：如果因马文碧原因使得公司无法将上述土地承包经营权变更至公司名下，公司有权解除《合同转让协议书》，造成损失由马文碧赔偿，如果后续出现该土地用途无法变更为工业用地或增加用途范围（建设加工羊绒工厂）时，马文碧需无条件将预先支付的所有价款及时全额退回公司；

2) 公司与马文碧、担保人宁夏裕兴恒通贸易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6 日签订了《合同转让协议书之补充协议》，约定：马文碧协助公司变更《合同转让协议书》中标的土地的用途包括：（一）变更为工业用地；（二）在原用途的基

础上改变或增加用途范围（建设加工羊绒工厂），马文碧承诺并确保于 2016 年 7 月 31 日前协助公司完成上述土地用途的变更事项，并协助公司以出让方式取得上述土地使用权；如果 2016 年 7 月 31 日前，经公司、马文碧双方共同努力仍未完成上述土地用途变更事项以及公司以出让方式取得上述土地使用权事项，公司有权单方解除《合同转让协议书》及《合同转让协议书之补充协议》，马文碧需无条件将公司已经依前述《合同转让协议书》及《付款说明》所支付的所有价款于 2016 年 8 月 31 日前全额退回公司，公司不承担此期间的任何费用；为保证公司上述权益的实现，在马文碧不能按照约定退回款项、支付利息等损失时，由保证人宁夏裕兴恒通贸易有限公司对马文碧应偿付公司的全部款项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在办理上述土地用途变更的过程中所有涉及的出让金、税、费等各项支出均由马文碧负责缴纳；

3) 金荣物流及马海科个人亦已向德泓国际出具《承诺函》：如果《合同转让协议书》中所约定的 1095 亩土地不能按照协议约定变更及增加用途，自该事实确定之日起 90 日内，如果马文碧不能将已收取公司的转让价款全部退还公司并赔偿公司相关利益损失，承诺人金荣物流、马海科个人将无条件以自有资金代马文碧履行上述义务，然后由金荣物流及马海科个人向马文碧及担保公司再行追偿，以确保德泓国际利益不会因此受到损失。

(6) 该事宜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

公司与马文碧签署关于 1095 亩土地相关协议的目的在于为公司进一步的扩大生产所需用地进行的前期安排，公司现有生产经营用地位于银川市金凤区工业园区，该地已依法取得了土地使用权证书，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并不依赖于上述 1095 亩承包经营用地，因此，如果上述 1095 亩土地最终未能由公司以工业转让方式取得，也不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如果与马文碧签署的相关协议最终未能履行，公司现已做出的相关风险防范措施也可以控制可能发生的风险。

4、房屋所有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其子公司拥有的房屋所有权如下：

序号	证书编号	房屋 所有权人	房屋坐落	建筑面 积(m²)	设计用途	他项 权利
----	------	------------	------	--------------	------	----------

1	房权证金凤区字第2014016512号	德泓国际	金凤区宝湖中路401号配电室	304.49	配电室	无
2	房权证金凤区字第2014016513号	德泓国际	金凤区宝湖中路401号锅炉房	160.18	锅炉房	无
3	房权证金凤区字第2014017039号	德泓国际	金凤区宝湖中路401号1号车间	6992.85	车间	有
4	房权证金凤区字第2014015784号	德泓国际	金凤区宝湖中路401号女宿舍楼	3588.63	宿舍	有
5	房权证金凤区字第2014017456号	德泓国际	金凤区宝湖中路401号食堂	1329.32	食堂	无
6	房权证金凤区字第2014017038号	德泓国际	金凤区宝湖中路401号办公楼	4979.88	办公	有
7	房权证金凤区字第201407157号	德泓国际	金凤区宝湖中路401号德泓(宁夏)国际纺织有限公司2号车间	9271.77	车间	有
8	房权证金凤区字第2014073071号	德泓国际	金凤区宝湖中路401号专家综合楼	2282.17	综合(别墅型)	无
9	房权证金凤区字第2014073073号	德泓国际	金凤区宝湖中路401号专家综合楼	2282.18	综合(别墅型)	无
10	房权证金凤区字第2014071636号	德泓国际	金凤区宝湖中路401号专家综合楼	1320	车库	无
11	房权证金凤区字第2014073072号	德泓国际	金凤区宝湖中路401号专家综合楼	2845.8	综合(别墅型)	无
12	房权证金凤区字第2014068017号	德泓国际	金凤区宝湖中路401号专家综合楼	2282.17	综合(别墅型)	有
13	房权证金凤区字第2014015785号	德泓国际	金凤区宝湖中路401号男宿舍楼	2690.79	宿舍	有
14	房权证金凤区字第2014068006号	德泓国际	金凤区良田渠路106号1号针织车间	7704.97	车间	有
15	房权证金凤区字第2014068016号	德泓国际	金凤区良田渠路106号2号车间	2892.97	车间	有
16	房权证金凤区字第2014068009号	德泓国际	金凤区良田渠路106号3号车间	2400	车间	有
17	房权证金凤区字第2014068010号	德泓国际	金凤区良田渠路106号4号分析化验中心	2469.87	办公	有
18	房权证金凤区字第2014068011号	德泓国际	金凤区良田渠路106号5号机修车间	2160	车间	有
19	房权证金凤区字第2014068012号	德泓国际	金凤区良田渠路106号6号污水处理用房	1856.52	附属用房	有
20	房权证金凤区字第2014068014号	德泓国际	金凤区良田渠路106号7号后整理厂房	7536	工业厂房	有

21	房权证金凤区字第 2014068008 号	德泓国际	金凤区良田渠路 106 号 8 号综合办公楼	3715.8	办公	有
22	同心县房权证豫海镇字第 20110785 号	同心德海	同心县豫海镇永安路 18 号	4512.880	非住宅	有
23	同心县房权证豫海镇字第 20110788 号	同心德海	同心县豫海镇永安路	6855.35	非住宅	有
24	同心县房权证豫海镇字第 20110789 号	同心德海	同心县豫海镇永安路	4566.46	非住宅	有

公司在建设 1#针织车间、2#车间、3#车间、4#分析化验中心、5#机修车间、6#污水处理用房、7#后整理厂房、研发培训中心办公楼时，因未办理施工许可证擅自开工建设，被银川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于 2013 年 4 月 12 日作出《行政处罚决定书》，处以罚款 1 万元，经该局 2015 年 4 月 21 日出具的《证明》，公司已及时缴纳罚款，并如期积极整改。公司上述行为尚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此外，公司在分别于 2013 年 2 月 20 日至 2013 年 5 月 6 日期间补办取得了编号分别为 640102201206060401、640102201111170101、640102201111170201、640102201111170301 、 640102201111170401 、 640102201206110101 、 640102201108010101、640102201207110101 的《施工许可证》。根据银川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出具的《证明》，公司在该局作出行政处罚决定后，已及时缴纳罚款并按照要求期限积极、有效的完成了整改。

公司受到上述处罚后积极采取有效整改措施，整改后补办了相关施工许可证，现建设车间房屋已经办理取得了房权证金凤区字第 2014068006 号、房权证金凤区字第 2014068016 号、房权证金凤区字第 2014068009 号、房权证金凤区字第 2014068010 号、房权证金凤区字第 2014068011 号、房权证金凤区字第 2014068012 号、房权证金凤区字第 2014068014 号、房权证金凤区字第 2014068008 号房屋产权证书，上述行政处罚事项对公司经营不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已经有效解决因此可能产生的风险。

（三）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和其他，公司固定资产都处于投入并实际使用阶段。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净额为 336,643,166.07 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类别	资产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170,891,502.82	13,730,020.19	803,800.17	156,357,682.46	91.97%
机器设备	222,388,121.33	56,924,004.65	1,779,733.45	163,684,383.23	74.40%
运输设备	8,004,574.40	5,274,720.08	187,939.44	2,541,914.88	34.10%
电子设备和其他	19,399,789.06	8,112,076.62	0.00	11,287,712.44	58.18%
合计	420,683,987.61	84,040,821.54	2,771,473.06	333,871,693.01	80.02%

（四）公司员工情况

1、人员结构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共有员工 659 名，具体情况如下：

（1）按岗位结构划分

岗位	人数	占比
管理及行政人员	123	18.67%
财务人员	11	1.67%
技术人员	78	11.84%
生产人员	435	66%
市场销售人员	12	1.82%
合计	659	100.00%

（2）按教育程度划分

员工教育程度	人数	占比
研究生	3	0.46%
本科	56	8.49%
专科	147	22.31%
专科以下	453	68.74%
合计	659	100.00%

（3）按员工年龄划分

员工年龄分布	人数	占比
--------	----	----

30 岁以下	305	46.28%
31—40 岁	190	28.83%
40 岁以上	164	24.89%
合计	659	100.00%

2、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公司设置生产技术部，并在生产经营以及与科研合作伙伴的技术协作过程中，逐渐形成一支业务专业、经验丰富的研发团队，其中核心技术人员为马海科、回振丽、马维宗、肖宏和王永平，其个人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报告期内，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重大变化。

（五）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根据《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办法》第二条“从事货物进出口或者技术进出口的对外贸易经营者，应当向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以下简称商务部）或商务部委托的机构办理备案登记；但是，法律、行政法规和商务部规定不需要备案登记的除外。对外贸易经营者未按照本办法办理备案登记的，海关不予办理进出口的报关验放手续。”公司现持有于 2014 年 12 月 11 日盖有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专用章（宁夏）的《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备案登记表编号为 00608111，进出口企业代码为 640071505142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法》第十一条规定“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报关企业办理报关手续，必须依法经海关注册登记”。公司现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银川海关注册备案专用章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报送注册登记证书》，海关注册登记编号为 6401230003，注册登记日期为 2007 年 6 月 13 日，有效期至 2016 年 6 月 13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商品检验法实施条例》第十一条“进出口商品的收货人或者发货人可以自行办理报检手续”、第十二条“进出口商品的收货人或者发货人办理报检手续，应当依法向出入境检验检疫机构备案”。公司现持有宁夏出入境检验检疫局于 2009 年 9 月 27 日核发的《自理报检单位备案登记证明

书》，备案登记号为 6400600312。同时公司《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640000400000669）经营范围中包含代理进出口业务。

公司以前出口商品中的羊绒、羊毛等原料（现已不再出口销售）属于国家出入境检验检疫机构实施法定检验的进出口商品目录，现有出口的羊绒纱线、面料、服装等制成品均不属于实施法定检验的进出口商品目录范围。根据《进出口商品检验法实施条例》第四条“出入境检验检疫机构对列入目录的进出口商品以及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须经出入境检验检疫机构检验的其他进出口商品实施检验（以下称“法定检验”），出入境检验检疫机构对法定检验以外的进出口商品，根据国家规定实施抽查检验”的规定。公司以前出口列入法定检验进出口商品目录的羊绒、羊毛等原材料时，公司需要按照相关规定报经出入境检验检疫机构进行检验；公司现有出口的羊绒纱线、面料、服装等制成品均未列入法定检验出口商品目录，出入境检验检疫机构不进行法定检验，只进行抽查检验。

公司作为从事货物进出口的对外贸易经营者，其已按照《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办法》的规定，办理了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报关注册登记、及自理报检单位备案登记等手续。公司符合《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办法》、《进出口商品检验实施条例》等对外贸易规定，并依法履行了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手续。

（六）特许经营权和环保、安全生产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特许经营权的情况。

根据《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第二条之规定，国家对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生产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德泓国际所处行业日常经营不涉及高危领域，公司无需取得相关部门的安全生产许可，亦不存在建设项目安全设施验收的情况；另外，根据银川市金凤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同心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出具的《证明》，截止 2015 年 4 月 21 日，德泓国际及其子公司同心德海在安全生产方面符合国家和地方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要求，不存在因违反有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规章而受到处罚的情形。

公司从事行业为纺织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及《环境保护部办公厅关于印发〈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的通知》（环办函[2008]373号）、《关于对申请上市的企业和再融资的上市企业进行环境保护核查的通知》（环发[2003]101号）、《关于进一步规范重污染行业生产经营公司申请上市或再融资环境保护核查工作的通知》（环发[2007]105号）关于重污染行业的定义，公司所处行业属于环保核查重污染行业。

（1）关于建设项目的合法合规性

公司现有建设项目包括高档羊绒精纺纱线及高支羊绒精纺织面料的开发和生产项目、高档羊绒精纺纱线及高支羊绒精纺面料开发和生产项目二期工程（西区）项目，均已完工，并取得了环评批复、环评验收及“三同时”验收等批复文件。其中：高档羊绒精纺纱线及高支羊绒精纺织面料的开发和生产项目取得了银川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德泓（宁夏）国际纺织有限公司高档羊绒精纺纱线及高支羊绒精纺织面料的开发和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银环保函[2009]15号）同意该项目建设，项目建设完成后经银川市环境保护局进行竣工环保验收后出具了验收意见（银环验[2013]005号），认为“公司该建设项目符合国家和自治区相关产业政策，环保审批手续、资料齐全，落实了环保“三同时”制度和环保批复要求，具备了竣工环保验收条件，项目符合环保验收条件，同意项目竣工环保验收”；高档羊绒精纺纱线及高支羊绒精纺面料开发和市场项目二期工程（西区）项目取得了银川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德泓（宁夏）国际纺织有限公司高档羊绒精纺纱线及高支羊绒精纺面料开发和生产项目二期工程项目（西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批复》（银环保审函[2013]160号）同意该项目建设，项目建设完成后经银川市环境保护局进行竣工环保验收后出具了验收意见（银环验[2013]044号），认为“公司该建设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环境保护“三同时”管理制度，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查批复文件中要求建设的污染治理措施，环保设施运行稳定正常。同意通过竣工环保验收”。公司建设项目不存在未完工或尚未取得相关主管部门验收文件的情况。公司现有建设项目环保事项合法、合规。

（2）关于污染物排放

公司现有生产经营存在废水、废气以及固体废弃物的污染物排放。公司取得了银川市环境保护局金凤区分局核发的“银环许 2014BGY0040 号”《银川市排放污染物许可证》，排放污染物种类：COD、噪声，有效期 2014 年 1 月 23 日至 2016 年 1 月 23 日，并依法缴纳了排污费。公司未被环保监管部门列入银川市 2015 年国家级、自治区级重点减排项目，不属于污染物减排对象，公司的排放符合标准，能遵守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但在日常生产经营中也存在偶然超标排放情形。

（3）关于公司的日常环保运行

公司建立了《资源能源管理程序》、《飞絮、噪声管理程序》、《固体废弃物管理程序》、《环境因素识别、评价程序》、《污水管理程序》等一系列环境保护责任制度，对公司生产经营范围内各部门的环境保护责任区域及职责、要求等进行了明确划分。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5 日制定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和《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并于 2015 年 3 月 31 日在银川市环境保护局办理了备案登记。公司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包括污水处理产生的活性污泥、废活性炭、助剂桶和生活垃圾，生化活性污泥、废活性炭（编号 HW42）和染料和废助剂桶（编号 HW49）属危险废物，委托具有危废处理资质的宁夏危险废物和医疗废物处置中心（有限公司）处理处置，生活垃圾委托园区的环卫部门统一处理，定期就危险废物进行申报和转移报批及处理，并建立了危险废物管理台账。公司无禁止使用或重点防控的物质处理问题。

（4）关于是否被列入重点排污单位名录并公开披露环境信息

根据银川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开展 2015 年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银环保发【2015】18 号），公司（废水）排放被列入 2015 年银川市国控企业名单，公司自行制定的 2015 年企业自行监测实施方案已报银川市环境监测站通过审核，并按照相关规定就相关监测信息及数据在银川市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公开平台系统内进行了披露。

（5）关于是否存在环保事故、环保纠纷或潜在纠纷、是否存在处罚

在报告期后公司曾因环保排放污染物超标等事项受到以下行政处罚，具体

为：

2015年4月21日，银川市环境保护局作出《行政处罚决定书》（银环罚字[2015]015号），责令公司进行整改，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并罚款2675元。

2015年5月7日，银川市环境保护局作出《行政处罚决定书》（银环罚字[2015]019号），责令公司进行整改，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并罚款4547元。

2015年5月28日，银川市环境保护局作出《行政处罚决定书》（银环罚字[2015]026号），责令公司进行整改，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并罚款1920元。

2015年5月29日，银川市环境保护局作出《行政处罚决定书》（银环罚字[2015]033号），责令公司进行整改，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并罚款2997元。

收到环保部门责令公司整改和行政处罚决定书后，公司已经缴清了上述四次行政处罚决定的罚款，并先后投入350余万元对排污设施及技术进行改造，预计2015年10月30日之前完成并申请银川市环境保护局进行验收。

银川市环境保护局上述对公司已作出的行政处罚事项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公司已对责令改正事项进行技术改造。

除上述公司因超标排放废水而受到的行政处罚事项外，公司不存在排污许可、环评等行政许可手续未办理或未办理完成等环保违法情形。对于上述公司因超标排放废水而受到的行政处罚事项，公司已投入大量资金进行设施和技术改造，近期内可完成整改并申请环保部门验收。公司对于上述违法行为和风险的正确认识并积极进行整改的态度，同时整改措施能够有效解决超标排放、控制风险，在完成整改并经环境保护部门验收合格后，将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综上，公司所处行业属于重污染行业，公司的项目建设活动符合有关环境保护的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要求，公司已取得了排放污染物的许可证，公司日常环保运转基本正常，但存在因排放污染物不达标而被行政处罚的情形。公司所受到的行政处罚不属于《行政处罚法》规定的重大行政处罚，因排污设施问题所造成的超标排污行为公司已采取设备和技术改造进行整改，整改完成并经验收合格后，该违法情形将会消除，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四、业务相关情况

（一）收入构成

公司是融合羊绒纺料及羊绒制品的研发、设计、生产与销售等全产业链覆盖的综合产品提供商。公司主要产品包括以羊绒为原料的无毛绒（分梳山羊绒）、羊绒纱线（精纺、粗纺）、羊绒面料（精纺、粗纺、羊绒围巾、羊绒披肩等）及羊绒制品等。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无毛绒	1,204.10	6.34%	7,906.05	9.99%	15,205.98	22.50%
羊绒纱线	9,494.91	50.03%	27,503.00	34.75%	40,831.36	60.42%
羊绒面料	6,965.43	36.70%	21,141.82	26.71%	7,063.89	10.45%
羊绒制品	1,314.99	6.93%	22,594.82	28.55%	4,479.76	6.63%
其他业务收入	-	-	92.25	0.12%	78.08	0.12%
合计	18,979.43	100.00%	79,145.69	100.00%	67,581.00	100.00%

（二）产品主要消费群体及主要客户情况

1、产品的主要消费群体

公司主要产品包括以羊绒为原料的纺织材料及羊绒制品等，主要的消费群体为羊绒加工企业、羊绒面料加工厂、大中型羊绒衫加工企业、大型毛纺织厂，亦有部分直接销售给终端客户。

2、主要客户情况

2015 年 1-3 月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比（%）
1	华能科技有限公司	63,947,198.24	33.69
2	三合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2,764,439.78	17.26
3	深圳市合衍万通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32,168,089.27	16.95
4	深圳市创捷供应链有限公司	17,300,256.38	9.12

5	深圳前海顺物流有限公司	10,946,581.18	5.77
合 计		157,126,564.85	82.79

2014 年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比（%）
1	华能科技有限公司	356,032,722.47	44.93
2	西安泰实进出口有限公司	121,127,932.83	15.29
3	海口鑫南美贸易有限公司	58,295,435.82	7.36
4	意大利索菲亚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31,957,469.78	4.03
5	深圳骏腾发投资有限公司	32,523,692.23	4.10
合 计		599,937,253.13	75.71

2013 年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比（%）
1	安徽省绒艺纺织有限公司	150,837,602.69	22.29
2	深圳市雅德信纺织品有限公司	95,302,571.62	14.09
3	华能科技有限公司	85,719,012.06	12.67
4	深圳市华田保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70,335,765.81	10.40
5	深圳骏腾发投资有限公司	44,423,717.95	6.57
合 计		446,618,670.14	66.02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单个客户的销售额占当期销售总额的比例超过 50% 或严重依赖少数客户的情形。上述前五大客户均不是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业务人员和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未持有上述前五大客户权益。公司与上述前五大客户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主要产品的原材料、能源及供应情况

1、主要原材料和能源的供应

公司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为山羊原绒，公司已和各牧区当地的羊绒供应商和牧民建立长期的良好合作关系，全程跟踪羊绒购销各环节，把握采购时机，并建立严格有效的质量监督和控制体系。

2、主要供应商采购情况

2015 年 1-3 月公司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比例（%）
----	-------	---------	-------

1	艾萨·乌尤普	5,051,940.00	3.81
2	刘顺广	4,985,146.00	3.76
3	刘霞	4,937,075.00	3.72
4	任建军	4,861,304.00	3.67
5	赵予增	4,840,660.00	3.65
合计		24,676,125.00	18.61

2014 年公司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比例（%）
1	池万忠	28,398,013.65	3.54
2	姜贵福	27,500,917.50	3.42
3	宁夏佳美诺绒业有限公司	17,699,157.96	2.20
4	乌林花	17,479,907.41	2.18
5	王海	12,654,872.10	1.58
合计		103,732,868.62	12.92

2013 年公司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元）	比例（%）
1	卡哈尔·艾米日丁	10,618,174.26	1.57
2	马士军	5,916,243.60	0.87
3	沙里生·阿林	5,811,112.80	0.86
4	陈悦文	5,567,951.28	0.82
5	王志红	5,481,160.08	0.81
合计		24,676,125.00	4.94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单个供应商的采购额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超过 4%或严重依赖少数供应商的情形。上述前五大供应商均不是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业务员和持有公司 5%以上的股东未持有上述前五大供应商权益。

（四）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根据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公司披露的销售合同是指公司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至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签订的 1500 万元以上金额的主要合同，或者虽然金额不足 1500 万元但对公司生产经营、未来发展或财务状况具有重要影响的主要合同。

1、销售合同

单位：元

年份	序号	公司名称	签订时间	合同(订单)内容	订单金额	履行情况	合同(订单)编号
2015年1月1日至今	1	SHAKER ALI TRADING	2015.4.14	围巾	USD1,320,500.00	履行中	20150414
	2	北京美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15.5.19	羊绒面料	172,391,000.00	履行中	DH-MD-150511-10-3
	3	北京美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15.3.12	羊绒面料	20,928,240.00	履行完毕	DH-MD-150312-06-1
	4	SHAKER ALI TRADING	2015.2.6	围巾	USD1,213,000.00	履行中	20150206
	5	深圳市创捷供应链有限公司	2015.1.26	羊绒纱线	20,241,300.00	履行完毕	DHX201502
	6	深圳前海顺物流有限公司	2015.2.2	羊绒纱线	12,807,500.00	履行完毕	DHX20150202
	7	深圳市合衍万通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2015.1.8	羊绒纱线	11,636,295.00	履行完毕	DHX201501
	8	深圳市合衍万通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2015.3.23	羊绒围巾	20,004,376.00	履行中	DHX20150323
2014年	1	华能科技有限公司	2014.11.25	羊绒制品	USD19,047,180.00	履行完毕	DHC20141202
	2	华能科技有限公司	2014.11.5	围巾	USD12,760,440.00	履行完毕	DHC20141104
	3	深圳市合衍万通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2014.12.8	羊绒纱线	26,000,369.50	履行完毕	DHX201419
	4	西安泰实进出口有限公司	2014.1.20	羊绒纱线	22,524,850.00	履行完毕	DHX201403
	5	深圳市合衍万通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2014.11.6	羊绒纱线	20,002,045.00	履行完毕	DHX201418
	6	西安泰实进出口有限公司	2014.4.5	羊绒纱线	17,331,000.00	履行完毕	DHX201408
	7	海口鑫南美贸易有限公司	2014.6.4	羊绒纱线	15,260,000.00	履行完毕	DHX201411
2013年	1	安徽省绒艺纺织有限公司	2013.4.6	无毛绒	25,000,281.60	履行完毕	TXX1305
	2	安徽省绒艺纺织有限公司	2013.3.29	无毛绒	23,300,002.80	履行完毕	TXX1304
	3	安徽省绒艺纺织有限公司	2013.2.6	无毛绒	23,299,965.00	履行完毕	TXX1302
	4	安徽省绒艺纺织有限公司	2013.7.15	无毛绒	20,476,499.40	履行完毕	TXX1309
	5	安徽省绒艺纺织有限公司	2013.6.5	无毛绒	20,075,185.20	履行完毕	TXX1308
	6	安徽省绒艺纺织有限公司	2013.5.10	无毛绒	20,058,110.10	履行完毕	TXX1307
	7	华能科技有限公司	2013.10.10	羊绒纱线	USD3,183,822.00	履行完毕	DH130911
	8	深圳市雅德信纺织品有限公司	2013.4.20	羊绒纱线	16,500,000.00	履行完毕	DHX201322
	9	安徽省绒艺纺织有限公司	2013.4.27	无毛绒	16,309,998.75	履行完毕	TXX1306
	10	深圳市冠铭服饰有限公司	2013.4.30	羊绒纱线	16,170,000.00	履行完毕	DHX201323
	11	深圳市雅德信纺织品有限公司	2013.3.15	羊绒纱线	15,950,000.00	履行完毕	DHX201313

2、采购合同

根据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公司披露的采购合同是指公司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至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签订的 500 万元以上金额的主要合同，或者虽然金额不足 500 万元但对公司生产经营、未来发展或财务状况具有重要影响的主要合

同。

单位：元

年份	序号	公司名称	签订时间	合同（订单）内容	订单金额	履行情况	合同（订单）编号
2015 年 1 月 1 日 至今	1	额尔德木图	2015.1.6	山羊绒	5,009,355.00	履行完毕	TXC1502
	2	马建贵	2015.2.6	山羊绒	6,880,226.00	履行完毕	TXC1511
	3	郭铁柱	2015.2.6	山羊绒	6,810,360.00	履行完毕	TXC1507
	4	白璐	2015.2.2	山羊绒	6,050,070.00	履行完毕	TXC1509
	5	张玉霞	2015.1.30	山羊绒	6,030,200.00	履行完毕	TXC1512
	6	郭春现	2015.4.2	山羊绒	5,005,560.00	履行完毕	TXC1556
	7	额尔德木图	2015.1.12	山羊绒	5,000,180.00	履行完毕	TXC1506
2014 年	1	宁夏晶鑫绒业有限公司	2014.5.8	无毛绒	48,000,000.00	履行完毕	DHC20140508
	2	王海	2014.7.21	山羊绒	30,617,040.00	履行完毕	TXC20140721
	3	姜贵福	2014.5.5	山羊绒	22,814,880.00	履行完毕	TXC20140505
	4	池万忠	2014.7.9	山羊绒	22,150,200.00	履行完毕	TXC20140709
	5	方学生	2014.5.20	山羊绒	21,474,960.00	履行完毕	TXC1596
	6	刘文明	2014.7.16	山羊绒	15,421,040.00	履行完毕	TXC20140716
	7	王海	2014.5.4	山羊绒	14,565,720.00	履行完毕	TXC1582
	8	姚显峰	2014.4.29	山羊绒	13,093,080.00	履行完毕	TXC1580
	9	方学生	2014.6.4	山羊绒	13,008,450.00	履行完毕	TXC1610
	10	乌林花	2014.5.4	山羊绒	12,726,150.00	履行完毕	TXC20140504
	11	乌林花	2014.5.4	山羊绒	12,726,150.00	履行完毕	TXC20140504
	12	姚显峰	2014.7.14	山羊绒	11,422,520.00	履行完毕	TXC20140714
	13	池万忠	2014.4.25	山羊绒	10,500,305.40	履行完毕	TXC1576
	14	额尔德木图	2014.5.25	山羊绒	9,810,840.00	履行完毕	TXC1601
	15	陈勇	2014.5.10	山羊绒	9,170,920.00	履行完毕	TXC1588
	16	张军	2014.6.27	山羊绒	8,814,925.00	履行完毕	TXC1630
	17	逯海	2014.7.11	山羊绒	8,012,700.00	履行完毕	TXC20140711
	18	冯耀英	2014.6.26	山羊绒	7,679,700.00	履行完毕	TXC1629
	19	张世荣	2014.4.10	山羊绒	7,497,600.00	履行完毕	TXC20140410
	20	张永	2014.5.5	山羊绒	7,307,130.00	履行完毕	TXC1583
	21	马占青	2014.3.29	山羊绒	7,100,340.00	履行完毕	TXC1553
	22	宁夏佳美诺绒业有限公司	2014.7.10	无毛山羊绒	7,002,216.00	履行完毕	DHC20140710
	23	邵春山	2014.7.2	山羊绒	6,935,900.00	履行完毕	TXC1632
	24	徐文章	2013.12.9	山羊绒	5,999,840.00	履行完毕	TXC1494
	25	马占利	2014.1.18	山羊绒	5,900,125.00	履行完毕	TXC1511
2013 年	1	德海绒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3.4.27	羊绒、无毛绒	28,068,476.20	履行完毕	DHC20130427
	2	郭春现	2013.5.23	山羊绒	8,616,708.00	履行完毕	TXC1436
	3	马继武	2013.1.13	山羊绒	6,000,048.00	履行完毕	TXC20130133

	4	徐文章	2013.12.9	山羊绒	5,999,840.00	履行完毕	TXC1494
	5	阿姨努热木、木萨	2013.4.24	山羊绒	5,749,920.00	履行完毕	TXC2013042402
	6	贾玉旺	2013.8.18	山羊绒	5,749,800.00	履行完毕	TXC20130818
	7	史新莲	2013.5.29	山羊绒	5,700,220.00	履行完毕	TXC1442

3、主要借款合同

(1) 德泓国际借款合同

序号	银行	合同编号	金额(万元)	借款利率	期限	履行情况	担保合同
1.	平安银行天津分行	平银津和平贷字 20130625 第 005 号	6,000	按季浮动， 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11%	2013.6.25-2013.12.25	履行完毕	德泓国际无毛绒动产抵押
2.	平安银行天津分行	平银津和平综字 20131019 第 001 号	40000(综合授信)	-	2013.10.19-2014.10.18	履行完毕	平银津和平额保字 20131019 第 001-1 号、001-2 号《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同心德海绒业有限公司全额保证担保、马海科 1.2 亿保证担保。平银津和平额质字 20131019 第 001 号《最高额质押担保合同》，德泓（宁夏）国际纺织有限公司以无毛绒存货质押担保 1.2 亿
3.	平安银行天津分行	平银津和平贷字 20131021 第 002 号	6000	按季浮动， 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25%	2013.10.21-2014.4.21	履行完毕	
4.	平安银行天津分行	平银津和平贷字 20131204 第 001 号	6,000	按季浮动， 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25%	2013.12.4-2014.6.4	履行完毕	
5.	平安银行天津分行	平银津和平贷字 20141016 第 001 号	6,000	按季浮动， 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25%	2014.10.16-2015.4.16	履行完毕	
6.	平安银行天津分行	平银津和平贷字 20141014 第 002 号	6,000	按季浮动， 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25%	2014.10.14-2015.4.14	履行完毕	
7.	平安银行天津分行	平银津和平贷字 20150414 第 001 号	6,000	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25%	2015.4.14-2015.10.14	履行中	
8.	平安银行天津分行	平银津和平贷字 20150410 第 003 号	6,000	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25%	2015.4.10-2015.10.10	履行中	
9.	建行宁夏分行	2015—010	2,600	贷款基础利率加 5 基点	2015.3.23-2016.3.22	履行中	2015-010-1、2015-010-2 号《抵押合同》，马维宗及德泰（宁夏）绒业有限公司以其名下房产、土地做抵押。
10.	建行宁夏分行	2015—009	2,400	贷款基础利率加 5 基点	2015.3.23-2016.3.22	履行中	2015-009 号《抵押合同》，德泰（宁夏）绒业有限公司以其名下两处房产做抵押。
11.	建行宁夏分行	2014-005	2,600	固定利率	2014.3.17-2	履行完毕	2014-005 号《抵押合同》，德泰（宁

				6%	015.3.16		夏)绒业有限公司以其名下3处房产抵押。
12.	建行宁夏分行	2014-006	2,400	固定利率 6%	2014.3.17-2 015.3.16	履行完毕	2014-006-1号、2014-006-2号《抵押合同》，德泰(宁夏)绒业有限公司、马维宗以其房产土地抵押。
13.	建行宁夏分行	2014-040	10,000	固定利率 6%	2014.7.4-20 15.7.3	履行完毕	2014-040号《抵押合同》，公司以其9项房产、1项土地使用权抵押。
14.	建行宁夏回分行	2014-069	3,100	固定利率 6%	2014.8.21-2 015.8.20	履行中	2014-069号《抵押合同》，德泓国际以其名下1项土地、2项房产抵押。
15.	建行宁夏分行	2014-072	3,300	固定利率 6%	2014.9.2-20 15.9.1	履行中	2014-072号《抵押合同》，德泓国际以其名下1项房产抵押。
16.	建行宁夏分行	2014-074	3,800	固定利率 6%	2014.9.16-2 015.9.15	履行中	2014-074号《抵押合同》，德泓国际以其名下2项房产抵押。
17.	建行宁夏分行	2014-062	2,300	固定利率 6%	2014.7.31-2 015.7.30	履行中	2014-062《抵押合同》，银川昊源商贸有限公司以其名下3项房产抵押。
18.	建行宁夏分行	2014-061	2,800	固定利率 6%	2014.8.6-20 15.8.5	履行中	2014-061号抵押合同，德泓国际以其名下2项房产、1项土地抵押。
19.	建行宁夏分行	2014-064	2,100	固定利率 6%	2014.8.6-20 15.8.5	履行中	2014-064号《抵押合同》，银川昊源商贸有限公司以其名下2项房产、1项土地抵押。
20.	建行宁夏分行	2014-075	2,600	固定利率 6%	2014.9.19-2 015.9.18	履行中	2014-075号《抵押合同》，德泓国际以其名下4项房产抵押。
21.	建行宁夏分行	2014-019	2,950	固定利率 6%	2014.4.11-2 015.4.10	履行完毕	2014-019号《权利质押合同》，同心德海以其3000万定期存单出质。
22.	建行宁夏区分行	2014-022	2,950	固定利率 6%	2014.4.18-2 015.4.17	履行完毕	2014-022号《权利质押合同》，同心德海以其3000万定期存单出质。
23.	建行宁夏分行	2014--023	1,950	固定利率 6%	2014.4.18-2 015.4.17	履行完毕	2014-023号《权利质押合同》，同心德海以其2000万定期存单出质。
24.	建行宁夏分行	2014-020	1,950	固定利率 6%	2014.5.8-20 15.5.7	履行完毕	2014-020号《权利质押合同》，同心德海以其2000万定期存单出质。
25.	建行宁夏分行	2013-028	1950	固定利率 6%	2013.3.12-2 014.3.11	履行完毕	2013-028号《权利质押合同》，同心德海以其2项1000万存单出质。
26.	建行宁夏分行	22013-029	2950	固定利率 6%	2013.3.13-2 014.3.12	履行完毕	2013-029号《权利质押合同》，同心德海以其3项1000万存单出质。
27.	建行宁夏分行	2013-030	1950	固定利率 6%	2013.4.11-2 014.4.10	履行完毕	2013-030号《权利质押合同》，同心德海以2000万定期存单出质。
28.	建行宁夏分行	2013-031	2950	固定利率 6%	2013.4.11-2 014.4.10	履行完毕	2013-031号《质押合同》，同心德海以其2000万、1000万存单出质。
29.	建行宁夏分行	2013-084	10,000	固定利率	2013.6.26-2	履行完毕	2013-084号《抵押合同》，德泓国际

				6%	014.6.25		以其名下 9 项房产、1 项土地抵押。
30.	建行宁夏分行	2013-106	2800	固定利率 6%	2013.7.31-2 014.7.30	履行完毕	2013-106 号《抵押合同》，银川昊源商贸有限公司以其名下 2 项房产、1 项土地使用权抵押。
31.	建行宁夏分行	2013-107	2100	固定利率 6%	2013.8.2-20 14.8.1	履行完毕	2013-107 号《抵押合同》，银川昊源商贸有限公司以其名下 2 项房产、1 项土地使用权抵押。
32.	建行宁夏分行	2013-108	2300	固定利率 6%	2013.7.31-2 014.7.30	履行完毕	2013-108 号《抵押合同》，银川昊源商贸有限公司以其 3 项房产抵押。
33.	建行宁夏分行	2013-109	3,100	固定利率 6%	2013.8.14-2 014.8.13	履行完毕	2013-109 号《抵押合同》，德泓国际以其名下 2 项房产、1 项土地抵押。
34.	建行宁夏分行	2013-110	3,300	固定利率 6%	2013.9.4-20 14.9.3	履行完毕	2013-110 号《抵押合同》，德泓国际以其 1 项房产抵押。
35.	建行宁夏分行	2013-111	3,800	固定利率 6%	2013.9.13-2 014.9.12	履行完毕	2013-111 “抵押合同”，德泓国际以其名下 2 项房产。
36.	建行宁夏分行	2013-112	2600	固定利率 6%	2013.9.17-2 014.9.16	履行完毕	2013-112 号《抵押合同》，德泓国际以其名下 2 项房产。
37.	招商银行银川分行	2014 年（营业部）授信字 006 号	8000（授信）	-	2014.3.26-2 015.3.25	履行完毕	2014 年（营业部）抵押字 003 号最高额抵押合同，德泓国际提供机器设备抵押。 同心德海、马海科、马维宗、回振丽提供保证担保；德泓国际提供抵押担保。
38.	招商银行银川分行	2014 年（营业部）流贷字 006 号	3,000	1 年贷款基准利率	2014.3.26-2 015.3.25	履行完毕	
39.	招商银行银川分行	2014 年（营业部）流贷字 007 号	5,000	1 年贷款基准利率	2014.3.31-2 015.3.28	履行完毕	
40.	招商银行银川分行	2014 年（营业部）授信字 018 号	10000（授信）	-	2014.10.31- 2015.10.30	履行中	由同心德海、马海科、马维宇、回振丽出具最高额担保；由德泓国际、回振丽所有或有权处分之机器设备、羊绒、房产做抵质押。 2015 年（营业部）抵押字 001、002 号《最高额抵押合同》，德泓国际提供机器设备抵押。 2014 年（营业部）抵押字 012 号《最高额抵押合同》，回振丽以其名下房地产抵押。
41.	招商银行银川分行	2015 年（营业部）流贷字 005 号	5,000	1 年贷款基准利率	2015.4.8-20 16.4.3	履行中	
42.	招商银行银川分行	2015 年（营业部）流贷字 004 号	3,000	1 年贷款基准利率	2015.3.26-2 016.3.25	履行中	
43.	招商银行银川分行	2014 年（营业部）流贷字第 022 号	2,000	1 年贷款基准利率	2014.10.31- 2015.10.30	履行中	
44.	招商银行银川分行	2014 年（营业部）流贷字 008 号	4800	1 年期贷款基准利率	2014.3.28-2 015.3.27	履行完毕	“2014 年（营业部）质押字 007 号”《质押合同》，同心德海以其 5100 万定期存单出质。

45.	招商银行银川分行	2014 年（营业部）流贷字第 011 号	1,200	1 年贷款基准利率	2014.4.14-2015.4.13	履行完毕	“2014 年（营业部）质押字 009 号”，同心德海以其 1300 万定期存单出质。
46.	招商银行银川分行	2014 年（营业部）流贷字 015 号	5,000	1 年贷款基准利率	2014.4.28-2015.4.27	履行完毕	德泓国际保证金担保
47.	招商银行银川分行	2014（营业部）流贷字 016 号	5,000	1 年贷款基准利率	2014.6.5-2015.6.4	履行完毕	德泓国际保证金担保
48.	招商银行银川分行	（营业部）流贷-2013-005	2500	1 年贷款基准利率	2013.3.28-2014.3.10	履行完毕	由同心德海提供保证金质押
49.	中信银行银川分行	2014 银银流贷字第 0115 号	4,000	同期同档次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30%。	2014.6.19-2015.6.18	履行完毕	“2014 银银最动质字第 0010 号”《最高额动产质押合同》，同心德海以其原绒质押
50.	宁夏银行新世纪支行	NY01001018002015010000202	5,000	月利率 4.666667%	2015.1.19-2016.1.15	履行中	“NY01001018002015010000201”号《保证合同》，宁夏担保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51.	宁夏银行新世纪支行	NY010010180020140500002	1,900	年利率 6%	2014.5.6-2015.4.29	履行完毕	“NY01001018002014050000201”号《质押合同》，德泓国际以其 2112 万定期存单出质。
52.	宁夏银行新世纪支行	NY0100101800201406400010	5,000	年利率 6%	2014.6.19-2015.6.18	履行完毕	德泓国际 5300 万理财产品投资担保
53.	宁夏银行新世纪支行	NY010010180020131200008	5,000	年利率 6%	2013.12.30-2014.12.29	履行完毕	由宁夏担保集团有限公司、回振丽、马海科提供担保
54.	宁夏银行新世纪支行	NY010010180020121200001	5,000	年利率 6%	2012.12.9-2013.12.16	履行完毕	由宁夏担保集团有限公司、回振丽、马海科提供担保

（2）子公司借款合同

序号	银行	合同编号	贷款金额（万元）	借款利率	期限	履行情况	担保合同
1.	中国农业银行同心县支行	64010120140000154	3000	年利率 6%	2014.3.10-2015.3.9	履行完毕	2014.3.10，抵押人与抵押权人签订“64100220140003374”号《抵押合同》，以其名下动产抵押。
2.	中国农业银行同心县支行	64010120140000414	950	年利率 6%	2014.5.29-2015.5.28	履行完毕	2014.5.29，出质人与质权人签订“64100420140000248”号《保证金质押合同》，以保证金出质

3.	中国农业银行 同心县支行	6401012014 0000456	10,000	年利率 6%	2014.6.16-2 015.6.15	履行完毕	2014.6.16, 抵押人与 抵押权人签订 “6410062014000199 3”号《最高额抵押合 同》。
4.	中国农业银行 同心县支行	6401012014 0000489	3800	年利率 6%	2014.6.25-2 015.6.24	履行完毕	2014.6.25, 出质人与 质权人签订 “6410042014000028 7”号《保证金质押合 同》。
5.	中国农业银行 同心县支行	6401012015 0000147	3000	年利率 5.35%	2015.3.13-2 016.3.12	正在履行	2015.3.13, 抵押人与 抵押权人签订 “6410022015000353 2”号《抵押合同》, 以其动产抵押。
6.	中信银行银川 分行营业部	2014 银银 流贷字第 0153 号	2000	年利率 7.8%	2014.8.12-2 015.8.11	正在履行	“2014 银银最动质 字第 0015 号”《最高 额动产质押合同》、 “2014 银银最保字 第 0242 号”《最高额 保证合同》
7.	中国农业银行 同心县支行	6402012013 0000061	3000	年利率 6%	2013.2.6-20 14.2.5	履行完毕	“6410022013000206 7”号抵押合同、“保 字 64100220130002067” 号保证合同
8.	上海银行	601130454	3000	年利率 5.6%	2013.6.24-2 013.12.23	履行完毕	存单质押

4、土地承包经营权合同

转让方	签约日期	内容	金额	土地用途	履约情况
马文碧	2014 年 4 月 30 日	土地承包经营权	18,396.00 万元	林业用地	正在履行中

五、公司商业模式

公司立足于羊绒纺织行业，借鉴和依托国内外先进技术、设备及管理优势，充分发挥宁夏地区羊绒资源优势，提供以羊绒为原料的纺织材料及纺织制品的全产业链覆盖产品。公司目前采用“以销定产”的采购、生产模式，根据市场需求情况确定原绒收购和产品生产计划；销售采取“内销+外销”的模式，其中自行

报关、直接出口到国外（含香港）为外销，其他为内销。公司客户主要分为两类，一类为国内外大中型羊绒、羊绒制品生产厂商，另一类为国内外贸易公司。外销的产品主要为无毛绒、纱线以及羊绒衫等。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基本风险特征

（一）公司所处行业概况

1、公司所处行业分类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属于 C 制造业中的 C17 纺织业；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属于 C 制造业下的 C172 毛纺织和染整精加工。公司专注于毛纺织行业的分支行业——羊绒纺织（精纺）。

2、行业主管部门及相关法律法规

（1）行业主管部门

目前，从行业监管上，我国纺织行业由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以及工业和信息化部对其施行二元管理。纺织行业原由国家发改委及其各地分支机构作为行业行政主管部门。2008 年，根据党的十七大和十七届二中全会发布的国务院机构改革方案，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进一步转变职能，减少微观管理事物和具体审批事项，集中精力抓好宏观调控。纺织行业的行业管理从发改委原工业司转移到工业和信息化部的消费品工业司，由其具体负责研究制定行业发展规划、产业政策以及行业标准，并监督、检查其执行情况，知道行业发展；发改委仍从总体上负责行业宏观管理及行业发展规划、产业政策的制定以及大批的项目审批，与工信部形成更为良好的行业管理和调控合力。

毛纺织行业自律管理机构包括中国纺织工业协会（CNTAC）以及下辖的中国毛纺织行业协会（CWTA）、中国食品土畜进出口商会及和地方协会。行业自律管理机构主要负责产业及市场研究，在技术、产品、市场、信息、培训等方面开展协作和咨询服务，推动行业发展，提高行业开发新产品、开拓市场能力，进行行业自律管理以及代表会员企业向政府部门提出产业发展建议及意见等。

目前，我国纺织行业的监管部门和自律管理机构对行业的管理主要体现在制定产业政策、规划行业发展战略、优化行业发展环境等宏观层面的监控管理上。

具体到企业层面的监控管理，诸如企业的发展战略、产品发展规划、市场营销手段等完全由企业基于市场化方式运作。

(2) 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和政策

序号	政策法规	发布机关	相关内容
1	《纺织工业调整和振兴规划》	国务院	将稳定国内外市场、提高自主创新能力、加快实施技术改造、淘汰落后产能、优化区域布局、完善公共服务体系、加快自主品牌建设和提高企业竞争实力定为产业调整和振兴的主要任务。
2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宁夏经济社会发展的若干意见》	国务院	提出了“加快调整现有羊绒产业产品结构，提高加工深度和附加值”的指导意见。
3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进一步促进宁夏工业和信息化发展的意见》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重点支持石嘴山工业园区、贺兰工业园区和灵武羊绒产业园区等开发区（工业园区）和特色产业园区的建设与发展，努力创建国家级工业园区，形成一批国画科学、主业突出、特色明显、配套完备、规模化经营的产业集群。
4	《纺织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加强纺织工业领域国家级工程研究中心和重点实验室建设，开展基础性、前瞻性和战略性科学研究。探索具有纺织行业特点的产学研用新模式，鼓励企业和科研院所、高校共建实验室，在高新技术纤维、染整后整理关键技术及环境友好染整制剂开发利用、高性能产业用纺织品、纤维回收利用、节能环保等重点领域推动建立纺织产业技术联盟。加强各类创新主体在知识产权管理方面的能力建设，建立行业知识产权信息服务平台，完善知识产权的有偿共享和交易机制等。
5	《关于推进纺织产业转移的指导意见》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确定纺织产业转移的指導思想和基本原则，并提出纺织产业转移和各区域发展的重点，东部地区应加速产业升级步伐，中部地区应完善纺织产业制造体系，西部地区应重点发展特色产业，东北地区应加快发展优势产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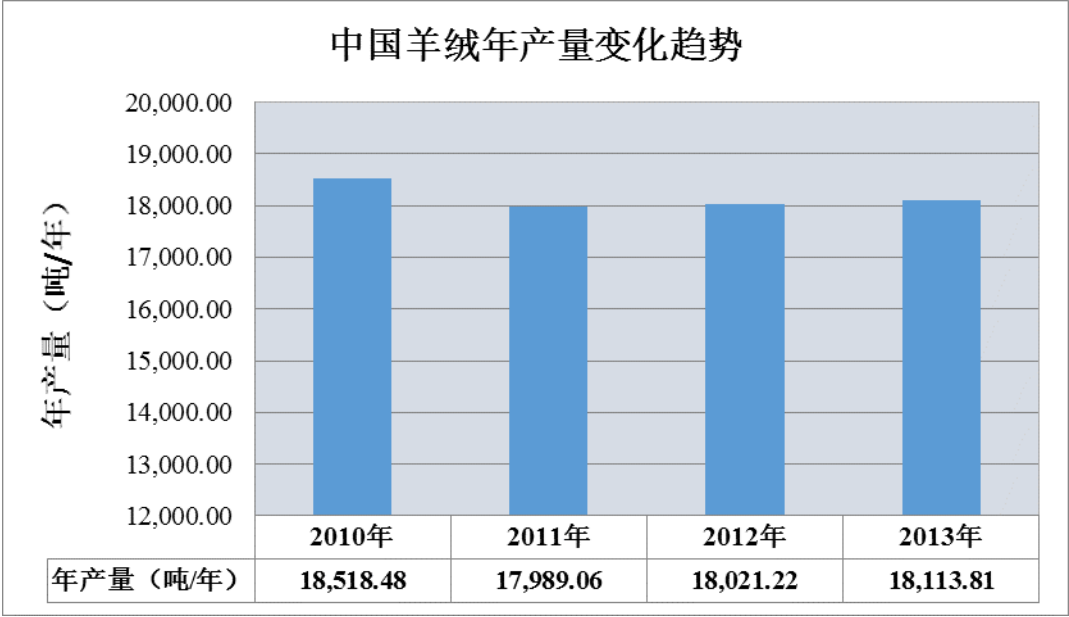
3、行业发展概况

山羊绒简称羊绒，是山羊为抵御严寒而在山羊毛根处与皮层之前生长的一层细密丰厚的绒毛，具有纤细、弹性强、柔软保暖等特性。从全球范围看，产绒山羊主要分布在北纬 35-55 度、东经 5-120 度的高寒、半荒漠区域。由于地域和产量原因，羊绒属于稀有的动物纤维，是一种价值量很高的纺织原料，素有“软黄金”和“纤维钻石”之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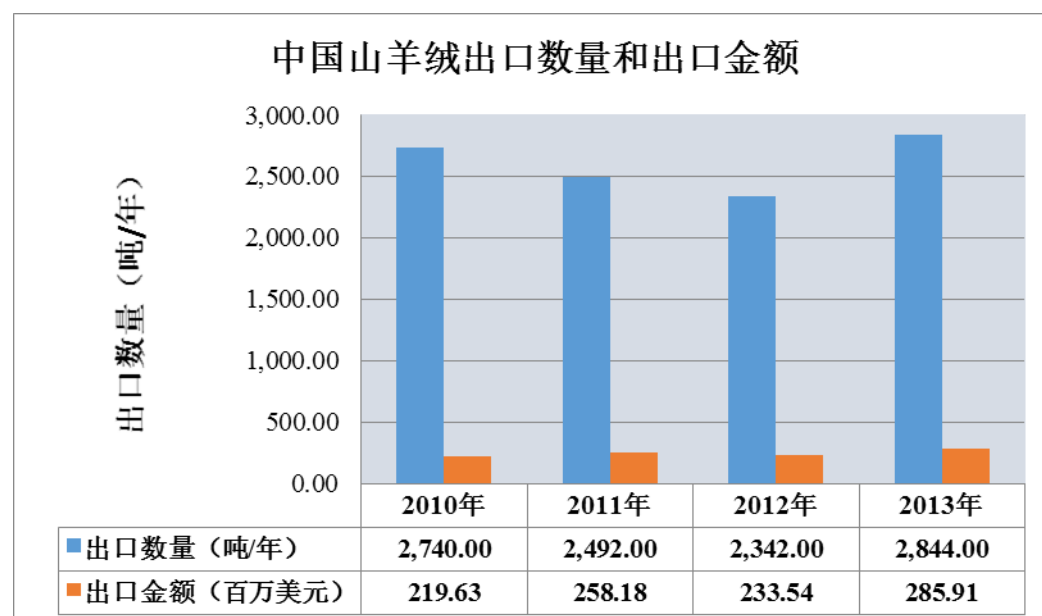
我国羊绒产品种类由无毛绒发展到羊绒纱、羊绒衫，从针织制品发展到机织制品和圆机一次性成衣；产品结构由粗纺、纯纺延伸到精纺和多元混纺；产品技术含量逐步提升，羊绒产品实现向高支精纺、轻薄型四季服装的转变。羊绒制品的应用范围进一步拓宽、技术含量不断提升、产品档次稳步提高、产品出口创汇逐年增加，我国在拥有羊绒资源优势的同时形成特色产业优势。

（二）行业市场规模

世界山羊绒的主要生产国家有中国、蒙古、伊朗、阿富汗、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巴基斯坦、土耳其等。中国是山羊绒原绒产量最大、品质最高的国家。目前全球羊绒年产量大约 2 万余吨，中国年产量约 1.8 万吨，占全球总产量的 80%以上，年出口山羊绒约 3,000 吨，约占全球羊绒贸易量的 60%。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由于羊绒生产的资源优势，中国除国内生产的羊绒大部分在中国本土加工外，每年从蒙古等国进口的 3,000 吨羊绒也在中国加工。目前国内集中了全世界 93% 的羊绒原料，世界上超过 90% 的羊绒原料在中国完成初加工处理，中国羊绒及制品加工数量居世界第一，生产能力世界第一，出口量世界第一，占世界出口量的 80%，世界羊绒消费市场有 3/4 以上的商品产自中国。英国、意大利、日本、美国等国家是世界上最大的山羊绒进口国。20 世纪 50 年代以前，我国山羊绒全部以原料形式廉价出口国外；20 世纪 70 年代，我国开始批量加工生产分梳山羊绒，但主要还是以原料形式出口国外。80 年代后，我国羊绒加工业开始由初、粗加工向深、精加工发展。据统计，中国羊绒及其制品较前几年相比，原绒进口比例下降，羊绒制品出口增加。

宁夏羊绒产业已经具有较强的国际影响力，形成了集羊绒分梳、绒条、纺纱、制衫、面料为一体的生产加工产业链。据银川市商务局统计，2015 年一季度银川市羊绒纱线出口额 2561.6 万美元，同比增长 33.1%；出口涨幅最大的产品为羊绒衫，出口额为 406.2 万美元，涨幅高达 377.4%；2013 年全市出口额达到了 3.2 亿美元，占全市出口总额的 15.5%，同比增长了 52.4%。据宁夏海关统计，2014 年宁夏回族自治区全区羊绒制品出口总额 2.09 亿美元。

（三）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1、资源总量有限，产品结构有待调整

中国是世界山羊绒主要产地之一，山羊绒品质优于其他国家的同类产品。但由于我国 2001 年起开始实施“退耕还草”、“退耕还林”政策，2005 年起实施畜牧业圈养和舍饲饲养，导致我国山羊绒资源供给总量有限。我国羊绒行业长期以羊绒初级产品出口为主，受到羊绒资源有限的限制，羊绒初级产品的出口经过前几年的快速发展后，近两年趋稳，出口量继续上升空间已不大，羊绒产业产品结构需要向成衣等深加工环节发展。

2、低水平重复建设，加工能力过剩

20 多年来，我国羊绒产业低水平重复建设大量存在，加工能力急剧膨胀，行业内的竞争逐步加剧，市场秩序较为混乱。据统计，目前国内羊绒加工企业多达 2,600 多家。羊绒实际分梳量达到了 20,000 吨原绒的水平，超过资源总量。低水平重复建设致使原绒在后期的深加工、出精品的关键环节难以创新和提高，加剧了国内市场的无序竞争，最终损害羊绒产业的整体利益。

3、多头出口，以量取胜，压价竞销

我国羊绒制品出口量虽然不断增加，但只是一种低水平的数量型增长，没有产生质的飞跃。我国在羊绒产业上有资源优势、产品加工优势，却没有品牌优势，多数企业只能依靠廉价的劳动力和优势资源赚取外汇。更为严重的是，国内羊绒企业几乎完全依靠代理商出口，形成多头出口、以量取胜、压价竞销。我国羊绒企业议价能力较弱，出口商缺乏足够的主动权，定价权较大程度受制于外商。目前国际羊绒市场基本上由发达国家控制，中国羊绒企业处于被动局面。同时，中国还缺少为国外厂商认可的检测标准和检测机构，这也导致我国羊绒产品出口出现质量问题时处于被动和相对弱势地位。

（四）行业发展趋势

1、产业结构调整，产品附加值逐步提高

虽然我国羊绒产量占全球产量的 80%以上，具有明显的资源优势，但长期以来缺乏产品深加工优势和品牌优势，多以原料出口为主，羊绒制品出口也多为代工产品。我国羊绒业三十多年的快速发展主要体现为规模数量型的增长，未能有效地将资源优势转化为产品优势。随着我国羊绒行业逐渐步入成熟期，以原料出

口和代加工这种依靠规模增长但缺少产品附加值的的增长模式已经受到资源有限性的制约。国内羊绒企业的羊绒制品深加工能力不断提高,不再满足于原料出口和为国外品牌作代加工,开始逐步向产业链下游延伸,提高产品的技术含量、开发拥有自主品牌的产品。从原料出口和低附加值代加工向深加工以及自有品牌的高附加值产品发展的趋势已日益明显。

2、行业呈现整合趋势,集中度提高

我国羊绒行业已逐渐步入成熟阶段,在经历了充分竞争之后,企业为了更好地适应环境求得生存,必然主动走向联合,通过兼并重组或建立战略合作关系构建大型集团,实现资金、产能、技术、人力、客户资源的互补共享,实现规模化经营和产业化生产,以完整的产业链整体参与市场竞争,从而发挥产业整体优势。

纺织品配额制度的取消也加速了行业整合的步伐。中国羊绒行业企业借助贸易壁垒被打破的契机,利用资源优势,加强国际合作,吸引更多的国外资本、先进技术、先进管理等要素,推动了产业升级。而外国的一些羊绒制品企业,也为保证羊绒资源,寻求发展中国家羊绒企业作为合作伙伴,开辟多元化市场。羊绒市场在新的贸易环境下,整合的趋势已初步呈现。

3、产业升级、技术提高,产品呈现多样化趋势

随着国内羊绒制品生产工艺的不断提高,羊绒类产品呈现出多样化的趋势。从水洗绒、无毛绒发展到羊绒纱、羊绒衫,从针织制品发展到梭织制品和圆机一次性成衣;产品结构由粗纺、纯纺延伸到精纺和多元混纺。产业及技术的升级为下游制品的多样化提供了原料支持。从消费层次上,羊绒品质的细分以及多元混纺的技术的发展,使羊绒制品从单一贵族化产品向多层次的差异化消费品转变,既有高端奢侈品,也有平民化产品面向普通消费群体;从产品功能需求上,精纺技术的提高使得羊绒制品不仅可以体现秋冬季节的保暖功能,也可制造轻便舒适的春夏季服饰,打破了羊绒产品的季节限制;从服装设计水平上,设计工艺及染色技术的提高使得羊绒制品的款式更为齐全,可以适合不同年龄、不同地域消费者的偏好。羊绒产品的多样化趋势推动了羊绒制品消费需求和市场容量的进一步提升。

4、产业集群基本成型,市场竞争趋于规范

从近几年发展情况看,宁夏武灵市、宁夏同心县、河北清河县、内蒙古四大

羊绒产业集群已基本成型且各自差异化定位,尤其是宁夏武灵市和同心县在政府各项支持政策的落实下这几年发展迅速,未来产业集群的优势和影响力有望进一步提升。产业集群内企业分工合作,信息共享可以提高产业竞争力;同时政府通过对工业园内企业发展集中规划可以更好的推动产业向精深方向延伸,促进企业间的并购重组及培育龙头企业。

5、产业链持续深化, 高端产能开始向中国转移

目前全球中低端产能主要集中于中国, 高端产能主要集中于意大利, 同时意大利也是高档羊绒制品品牌最集中的国家。意大利能保留其较高的羊绒工业产能主要归因于其前沿的纺纱工艺, 时尚的服装设计以及成熟的营销体系。金融危机后, 由于人工成本压力、原材料价格波动及欧美需求不景气等因素, 意大利、美国等加快向中国转移产能的步伐, 尤其是高档羊绒制品开始寻求与中国企业合作的机会。因此, 未来中国羊绒产业的龙头企业有望逐渐承接国际高档产品。

（五）行业壁垒

就羊绒精纺这一细分行业而言, 先进工艺和技术正在逐步向行业渗透, 产品的技术含量逐步增加, 进入该行业的主要壁垒包括:

1、采购壁垒

在原羊绒采购环节, 由于羊绒的稀缺性、加工生产具有季节性差异, 原羊绒的获取渠道较为单一, 大部分是从牧民处获取, 没有可以大规模提供原羊绒的企业; 同时, 原绒采购的质量控制要求较高, 原羊绒的真伪及质量优劣的判断, 需要有经验的人员和检验设备共同配合, 否则将影响产品质量, 增加成本。羊绒纺织企业只有建立起规模较大及健全的采购网络, 才能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建立起行业上下游产业链的议价能力和谈判能力, 才具有可持续发展的基础。而具有一定规模和健全的采购、销售网络的建立需要较长时间的积累, 故原绒的采购壁垒较高。

2、技术和人才壁垒

羊绒产品对生产工艺的要求非常严格, 先进的生产设备、生产工艺和成熟的流程管理、经验丰富的操作工人相配合才能生产出高质量的产品。因此, 要想进入本行业, 企业需要有丰富的生产管理经验和工艺技术的工人和管理人员。而这

类人才多是在企业中多年培养形成，对企业有相当的忠诚度，要想在人才市场上直接招聘到该类人才较难，故形成了较高的技术和人才的壁垒。

3、资金壁垒

羊绒产品行业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需要投入巨额资金收购原材料、建设厂房、购买机器设备，人员工资占成本的比率较高；同时行业的国际销售渠道和网络的建设也需要投入巨额的资金和人力，而且需要长期的维护；由于原材料采购周期的特殊性，拟进入者如没有很强的资金实力，将无法进入该行业，较高的资金需求使新进入者面临一定的资金壁垒。

4、品牌壁垒

近年来，我国羊绒制品行业不断深化改革，调整结构，推动技术进步，大力开发新产品，拓展新的消费领域，使行业出现快速发展的态势，市场供应充裕，国内外市场需求旺盛。由于羊绒产品多用于高端服装服饰，面对的客户为市场的中高端客户，而中高端客户对产品品牌的敏感度较高，购买时会更趋向于选择知名品牌，而品牌的建立需要长期的投入和维护，使先进入者拥有较大的优势。

（四）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行业内的主要企业

国内市场同类企业情况对比：

公司名称	企业简介	主要产品	主要市场
内蒙古鄂尔多斯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经营羊绒衫等羊绒制品（收入比例占 20%）服装和能源化工产业（收入占比 80%）的公司。	羊绒衫、羊绒大衣呢系列、丝绒混纺系列和羊绒时装系列。电力、煤炭、硅锰合金等	国内外中高端羊绒市场
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	1998 年成立，主要从事无毛绒、绒条、羊绒纱、羊绒制品的生产及国内外销售。总部位于宁夏武灵市羊绒工业园区	优质分梳山羊绒、绒条、羊绒纱线、羊绒衫、羊绒大衣、围巾等羊绒制品	国内外羊绒市场
内蒙古鹿王羊绒有限公司	为“鹿王羊绒（集团）公司”在转制后重新注册的中外合资民营企业	羊绒和羊绒深加工为主导产业，产品涉及针织、机织、服装三大类	羊绒织品 80%以上出口美国、欧盟、日本等国际市场
宁夏嘉源绒业集团有限公司	1995 年由宁夏武灵圣雪绒羊绒制品有限公司、宁夏立功纺织有限公司、	原绒、纱线、面料、绒毯、围巾、成衣	国内高端羊绒制品市场

	武灵市嘉艺科技有限公司三个控股子公司组成，位于武灵市羊绒工业园区。公司为大型羊绒制品进出口贸易集团及民族用品生产深加工企业。		
宁夏荣昌绒业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于 1997 年，位于灵武羊绒产业园区，占地 460 亩，建筑面积 12.3 万平米，注册资本 15,118 万元，固定资产 53,800 万元，现有员工 2,915 人。2012 年产值 17.9 亿元。公司已形成了年生产无毛绒 1,600 吨、绒条 660 吨、纺纱 480 吨、制衫 100 万件的生产能力。	无毛绒、绒条、纱线、羊绒衫等	国内外无毛绒、绒条市场

2、公司的竞争优势

(1) 原材料资源的控制优势

得益于宁夏羊绒贸易得天独厚的区域优势和长期以来公司对羊绒行业专注经营，公司业已形成了绝对的原材料资源的控制优势。①目前全球羊绒年产量大约 2 万吨，中国年产量约 1.8 万吨，中国山羊绒的产量占到全世界产量的 80%，宁夏同心县作为重要的羊绒生产基地之一，其交易量更是占到全国的 60%以上，为全球最重要的羊绒流转中心，而公司子公司同心德海位于宁夏同心县，具有明显的地缘优势；②公司主要高管及采购人员为回民，与同心县从事收绒业务的人员在宗教及文化认知上更容易达成共识，同时与新疆等穆斯林聚集区以及其他少数民族地区收绒时更容易获得当地人的认同；③公司董事长马海科及其家族长年羊绒采购业务，培养了一大批优质的羊绒收购经纪人，与其建立了良好的合作信誉，形成了公司长期合作的战略伙伴。

由于山羊绒的产量及质量受自然条件影响较大，羊绒已经成为稀缺资源，在供应减少的同时需求不断扩大，资源属性凸显。公司依托原料绝对控制优势，近年来原羊绒的年采购量为 3,500-4,000 吨，约占国内羊绒产量的 1/4，世界羊绒产量的 1/5，为世界最大的羊绒采购商，具有绝对的原材料资源的控制优势。

(2) 技术研发优势

德泓(宁夏)羊绒及其它特种纤维精纺工程技术中心专门从事产品市场定位，关键技术项目组织研发与衔接，与有关科研单位和高校实现产学研的组织、协调、整合等相关的技术研发工作。羊绒精纺面料的研发是信息处理、产品策划、产品研发、产品设计为一体的综合性系统工程，公司羊绒精纺面料的研发突破传统纺

织面料研发诸多限制，从高端、高档、高质的视角，将国际国内的时尚元素、文化元素和流行趋势等运用大数据方法进行了全方位整合。公司高档精纺羊绒面料研发过程主要由市场调研、设计和研发策划、产品设计评审、产品研发打样以及产品研发的样卡制作和推介五个方面组成，极大程度地满足了市场上各类消费需求。综上，该技术中心对促进公司不断适应市场经济需要、推进企业技术进步、增强企业研发与创新能力、促进科研与生产紧密结合和加速高新技术的产业化发挥了巨大作用，有效提升了公司的产品竞争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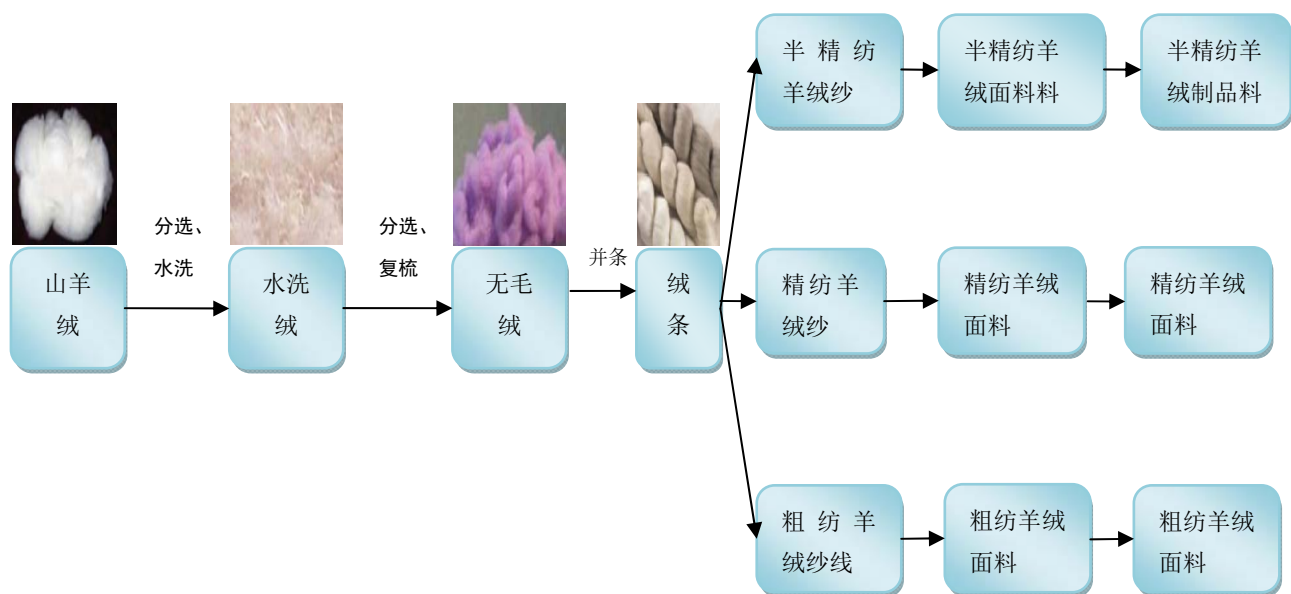
（3）先进的制造工艺与设备优势

经过近年来的研发、试用、调试、磨合，公司已形成了一整套先进的制造工艺和设备，奠定了公司明显高端精纺羊绒纱线、面料的技术和产品优势。借助公司长年羊绒领域深耕细作所形成的行业经验，同时在与公司达成战略性合作的国际顶尖羊绒面料、纱线生产厂商 **Piacenza** 公司的协助指导下，公司已构建成专业生产山羊绒精纺纱线的生产线，该制造工艺和设备的能实现高支纱线、面料的可定制生产，相比国内其他羊绒制品生产企业有较为明显的工艺和设备领先优势，从而奠定了公司高端精纺羊绒制品技术优势。

（4）完善的产业链优势

公司是融合羊绒纺料及羊绒制品的研发、设计、生产与销售等全产业链覆盖的综合产品和服务提供商。公司以生产精纺羊绒材料及制品为核心，实现了从原绒收购、无毛绒及绒条初加工到各类精纺和粗纺羊绒纱线、精纺羊绒面料、羊绒制品的生产和销售，是羊绒纺织行业内产业链最为完整的企业之一。

公司产业链覆盖羊绒行业上下游，几乎能够生产目前所有羊绒类商品。同时，多元的产品使公司的经营策略可以灵活地根据市场变化随时调整，无论在高技术含量的精纺类产品，还是低成本的粗纺类产品上，公司可选择自身与市场高度契合的产品，大大提升抗风险能力，从而具备较强的盈利能力保障。



(5) 行业知名品牌优势

公司通过与国内外众多高端优质客户，尤其是知名品牌商客户的多年合作，逐步累积了良好的品牌口碑。公司近年来所获得的荣誉和奖项如下：2015 年 4 月，公司被中共银川市委、银川市人民政府授予“2014 年度非公有制工业企业综合排名奖”；2015 年 1 月，公司被《福布斯》评为“2015 福布斯中国潜力企业”；2014 年 10 月，公司被自治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自治区非公有制经济服务局授予“宁夏回族自治区专精特新示范企业”；2013 年 9 月，公司被第四届中国清真食品穆斯林用品企业评选活动组委会授予“民族经济杰出贡献奖”；2012 年公司被商务部国际贸易经济合作研究院评为“AAA 级诚信企业”；2012 年、2011 年公司被自治区及银川市政府等单位授予的荣誉：“自治区百强企业”、“宁夏纺织十强企业”、“工业保增长先进企业”、“宁夏最具影响力十大企业”、“小巨人企业”、“宁夏轻纺创新发展先进集体”等荣誉称号；2010 年被中国土畜产协会及羊绒羊毛协会认定为“中国羊绒行业十强企业”。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三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根据《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实施条例》的规定，公司股份制改造前没有股东大会的设置，董事会为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根据章程的规定有权决定公司的重大事项。

公司自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以来，形成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之间职责分工明确、依法规范运作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关于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相关制度健全，运行情况良好。《公司章程》的制定和内容符合《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根据《公司法》以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议事规则。公司的三会议事规则对三会的成员资格、召开程序、议事规则、提案、表决程序等都作了相关规定。股份制改造后，公司三会会议召开程序、决议内容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三会的组成人员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及内部制度履行相应的职责。

改制为股份公司后，公司不断完善内控制度，规范三会运行程序，重要决策制定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通过相关会议审议，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均能按照要求出席参加相关会议，并履行相应的职责。

（一）股东大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13年12月20日，公司创立大会召开，股东大会正式设立。公司股东大会由全体股东组成，公司股东均有权参加股东大会会议。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是公司最高权力机构，公司股东大会依法履行所赋予的权利和义务，并制订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共召开了4次股东大会，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方式、召开方式、表决方式、决议内容及签署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东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的规定行使权利。公司股东大会现已对股份公司的设立、董事和监事的选举、《公司章程》及其他内控制度的制定等事项作出了有效决议，切实发挥了股东大会的职能和作用。

（二）董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为股份公司的决策机构，向股东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公司创立大会选举产生了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公司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名。股份公司董事会自成立即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履行职责，规范运行。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董事在任期届满以前，股东大会不能无故解除其职务。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共选举了一届董事会，召开了4次董事会会议，会议的召开方式、表决方式、决议内容及签署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董事会运行规范并切实履行了相应职责。

（三）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监事会负责监督检查公司的财务状况，对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有1名职工代表监事，设监事会主席1名。股份公司监事会自成立即严格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履行职责，规范运行。自股份公司成立至今，公司召开了4次监事会会议。公司召开监事会的召开方式、表决方式、决议内容及签署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监事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履行职责。公司监事会对监事会主席的选举等相关事项作出了有效决议并切实履行了监事会的职责。

二、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及职工代表监事履行责任的实际情况

（一）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的情况

公司股东中专业投资机构兴讯投资、光大投资、SBCVC、大正投资积极参与公司治理，分别委派刘少伟、覃东宜担任公司董事，宋安澜、郭迅担任公司监

事参与公司重大经营决策的制定。专业投资机构股东积极行使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各项权利，加强了公司治理机制的规范运行。

（二）职工代表监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2013年12月20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选举郭晓明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中由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并与经股东大会选举的股东代表监事宋安澜、郭迅共同组成第一届监事会。郭晓明自担任监事以来，积极履行监事职责，对公司的规范运行形成了有效监督。

三、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一）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

公司在多年经营管理过程中，针对自身特点，逐步建立并完善了一系列内部控制制度，建立了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管理制度。

公司现已明确建立了以下内部控制制度，包括：《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司内部治理机制评估意见》、《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制度》、《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管理制度》、《非日常经营交易事项决策制度》、《融资决策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

《公司章程》对累积投票制、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事项进行了具体规定；《公司章程》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进行修订，建立健全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并约定了纠纷解决机制。

管理层和公司员工了解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并在实际工作中能切实执行。公司的业务流程明晰，内部控制措施涵盖了各个重要控制环节，信息沟通与反馈机制有效；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能保障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及有效使用，能保证公司各项生产和经营活动有序有效的进行，能保证公司制定的各项管理方针、制度及措施的贯彻执行，能有效控制公司的成本、费用等以达到盈利最大化的经营目标。

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已建立起了较为完善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在生产

经营活动中得到了一贯的、严格的遵循和实施，公司在重大方面有效地保持了按照财政部颁布的《内部会计控制规范》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

（二）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评估

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相关业务规则完善公司的治理机制，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逐步建立健全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适应公司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并已得到有效执行。

公司建立了累积投票制、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以及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为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在所有重大方面的内部控制制度的设计是完整和合理的，能够为编制真实、完整、公允的财务报表、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单位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提供保证，能够合理的保证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

这些内部控制制度虽已初步形成完善有效的体系，但随着环境、情况的改变，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可能随之改变。公司将随着管理的不断深化，将进一步给予补充和完善，优化内部控制制度，并监督控制政策和控制程序的持续有效性，使之始终适应公司的发展需要。

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及一期是否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2013年4月12日，公司因未办理施工许可证擅自开工建设被银川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行政处罚1万元。经该局确认，公司已及时缴纳罚款，并如期积极整改。除前述受处罚情况外，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开展经营，报告期内不存在其他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及受处罚情况。

五、公司独立运营情况

公司成立以来，产权明晰、权责明确、运作规范，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方面均遵循了《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

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一）公司业务独立

公司拥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建立了与业务体系配套的管理制度和相应的职能机构，能够独立开展业务，具备直接面向市场的独立经营能力。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二）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土地使用权、生产厂房、机械设备、办公设备等主要经营设备，相关主要财产均有产权权属证明文件、权利凭证。此外，自公司设立至今的增资行为经过中介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验证，并通过了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变更登记确认，公司资产独立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经营场所以及供应、销售部门和渠道。公司能够独立支配和使用人、财、物等生产要素、顺利组织和开展经营活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依赖关系。

（三）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程序选举或聘任产生；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或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的情形；公司财务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的情形。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人事管理体系，制定了独立的劳动人事管理制度，独立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完全独立。

（四）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建立了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财务管理制度及风险控制等制度，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受控股股东干预。公司独立开设银行账户、独立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五）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设置股东大会作为最高权力机构，设置董事会为决策机构，设置监事会为监督机构，并设有相应的办公机构和经营部门。公司拥有独立的经营和办公场所，完全拥有机构设置的自主权，形成有机的独立运营主体。各机构的运行和管理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受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干预，与控股股东在机构设置、人员及办公场所等方面完全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六、同业竞争情况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的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马海科及其亲属控制的企业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持股比例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是否存在同业竞争
1	宁夏德泓金荣物流有限公司	马海科持有 83.90% 股权	马海科	18,632.00	商务代理（不含法律法规禁止的及需要专项审批）；商品配送（不含危险品及法律法规需要专项审批的商品）；企业管理咨询；企业营销策划；商品信息咨询服务；商务信息咨询；计算机软件开发；批发、零售机械设备及配件、汽车配件、摩托车配件；企业投资咨询及管理服务。	不存在同业竞争
2	德海国际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马海科持有 80% 股权	马海科	10,000 股	-	投资主体，无实际经营，不存在同业竞争
3	银川昊源商贸有限公司	李成花（马海科夫人）持有 100% 股权	李成花	612	住宿、餐饮服务、信息中介服务、停车服务；百货、汽车配件、水暖配件、烟（限零售）酒、建材、二三类机电产品、	不存在同业竞争

					化工产品（不含易制毒及危险化学品）、钢材、装饰材料、农副土特产品（不含发菜、粮油限零售）的批发、零售；	
4	宁夏德泓金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马海科持有 100% 股权	马海科	1,200	房地产经营、开发及销售。	不存在同业竞争

综上，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从事相竞争的业务而构成同业竞争的情形。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未来可能出现的潜在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如下：

“一、本人目前未直接或间接投资与德泓国际业务相同、类似或相近的经济实体或项目，亦未以其他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德泓国际相同、类似或相近的经营活动。

二、本人在今后不会直接或间接投资与德泓国际业务相同、类似或相近的经济实体或项目，且不以其他方式从事与德泓国际业务相同、类似或相近的经营活动，亦不对与德泓国际具有同业竞争性的经济实体提供任何形式的帮助。

三、若将来因任何原因引起本人所拥有的资产与德泓国际发生同业竞争，给德泓国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承担相应赔偿责任，并积极采取有效措施放弃此类同业竞争；若本人将来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德泓国际生产经营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本人会将上述商业机会让予德泓国际。

若上述承诺被证明是不真实的或未被遵守，则本人向德泓国际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本承诺持续有效，直至不再作为德泓国际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为止；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函及本函项下的保证、承诺即为不可撤销。”

七、资金占用、关联担保情况

（一）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资金往来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曾存在控股股东关联企业、关联自然人短期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对控股股东关联企业、关联自然人的其他应收款项的数额较小，不构成挂牌障碍。为防止公司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公司通过《公司章程》规定了关联交易的表决程序，就关联方及关联事项明确了具体的交易审批权限、审批程序、回避表决制度等事项，从制度上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

（二）关联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担保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情况”。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公司通过《公司章程》规定了对外担保事项的表决程序，并专门制定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于未来可能发生的对外担保事项，公司将严格执行《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单位：万股

序号	姓名	职务	直接持股数量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数量	间接持股比例	合计持股数量	合计持股比例
1	马海科	董事长	—	—	10,264.26	36.66%	10,264.26	36.66%
2	回振丽	董事、总经理、财务总监	—	—	1,639.24	5.85%	1,639.24	5.85%
3	马维宗	董事、副总经理	—	—	—	—	—	—
4	赵文静	董事	—	—	—	—	—	—
5	刘少伟	董事	—	—	—	—	—	—
6	覃东宜	董事	—	—	—	—	—	—

7	陆嵘	独立董事	—	—	—	—	—	—
8	刘晓明	独立董事	—	—	—	—	—	—
9	王锋	独立董事	—	—	—	—	—	—
10	宋安澜	监事会主席	—	—	—	—	—	—
11	郭讯	监事	—	—	704.42	2.52%	704.42	2.52%
12	郭晓明	监事	—	—	—	—	—	—
13	肖宏	副总经理	—	—	—	—	—	—
14	王永平	总工程师	—	—	—	—	—	—
15	马松	董事会秘书	—	—	—	—	—	—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存在亲属关系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除马海科与马维宗系父子关系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和作出的重要承诺

1、签订的重要协议情况

除公司董事刘少伟、覃东宜、陆嵘、刘晓明、王锋及监事宋安澜、郭讯，公司其余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已同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除此之外，公司未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订其他重要协议。

2、作出的重要承诺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函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六、同业竞争情况”之“（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具关于诚信状况的声明，承诺：本人作为德泓国际绒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无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情形；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最近两年内不存在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形；不存在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无有欺诈或其他

不诚实行为等情况；不存在可能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公司造成影响的重大诉讼、仲裁及未决诉讼、仲裁事项。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关于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承诺如下：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与德泓国际之间不存在未披露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企业（包括现有的以及其后可能设立的控股企业，下同）将尽量避免与德泓国际发生关联交易。本人将履行作为德泓国际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义务，不利用本人担任的职务地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故意促使德泓国际对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关联交易采取任何行动、故意促使公司的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做出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如果将来德泓国际或其子公司不可避免的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生任何关联交易，则本人承诺将促使上述交易按照公平合理和正常商业交易的条件进行，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会要求或接受德泓国际或其子公司给予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任何一项违背市场公平交易原则的交易条款或条件；本人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及合法性负全部法律责任，如果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并造成德泓国际或其子公司经济损失的，本人同意赔偿相应的损失；本承诺将持续有效，直至本人不再担任德泓国际的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关于不存在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承诺函，承诺如下：本人已向公司全面披露其近亲属姓名以及对外投资情况；本人目前未直接或间接投资与德泓国际业务相同、类似或相近的经济实体或项目，亦未以其他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德泓国际相同、类似或相近经营活动；本人不存在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德泓国际职务	持有兼职单位股份比例	兼职单位及兼职情况	兼职单位与公司的关系
1	马海科	董事长	83.90%	宁夏德泓金荣物流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公司股东
			100.00%	宁夏德泓金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
2	回振丽	董事、总经理	—	宁夏德泓金荣物流有限公司：监事	公司股东
			90.00%	宁夏信益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公司股东

				总经理	
			—	宁夏中小企业担保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	—
			—	英海（天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董事长	—
3	马维宗	董事、副总经理	—	宁夏中小企业担保有限公司：董事	—
4	赵文静	董事	—	—	—
5	刘少伟	董事	—	—	—
6	覃东宜	董事	—	光大资本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公司股东
7	陆嵘	独立董事	—	宁夏中京联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合伙人	
8	刘晓明	独立董事	—	北京市隆安律师事务所：律师	—
9	王锋	独立董事	—	宁夏大学日本岛根大学国际联合研究中心：主任	—
10	宋安澜	监事会主席	—	软银中国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新加坡）：主管合伙人	—
11	郭讯	监事	15.00%	深圳市大正元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
			—	北京信威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
12	郭晓明	监事	—	—	—
13	肖宏	副总经理	—	—	—
14	王永平	总工程师	—	—	—
15	马松	董事会秘书	—	—	—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姓名	本公司职务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出资额	持股比例
马海科	董事长	宁夏德泓金荣物流有限公司	商务代理（不含法律法规禁止的及需要专项审批）；商品配送（不含危险品及法律法规需要专项审批的商品）；企业管理顾问；企业营销策划；商品信息咨询服务；商务信息咨询；计算机软件开发；批发、零售机械设备及配件、汽车配件、摩托车配件；企业投资咨询及管理服务。	15,632.00 万元	83.90%
		宁夏德泓金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地产经营、开发及销售。	1200.00 万元	100.00%
		德海国际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	8,000.00 股	80.00%

回振丽	董事、总经理	德海国际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	2,000.00 股	20.00%
		宁夏信益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对工业、农业、商业、房地产业、能源业、文化产业、旅游业的投资及咨询管理服务；对农业、牧业、林业、水产业产品及原料的采购销售、种植、养殖；进出口业务、代理进出口业务技术进出口业务；计算机软件开发及销售；计算机及辅助设备、计算机耗材、通讯器材、服装、日用百货、五金交电、土特产品（不含食品）、针纺织品、工艺品、化工产品（不含易制毒及危险化学品）、电气机械、仪器仪表、机械设备及配件、汽车摩托车配件的销售；珠宝玉器经营。**	900.00 万元	90.00%
		宁夏君赢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对工业、商业、农业、房地产业、能源业、旅游业的投资及投资咨询、管理服务。	100.00 万元	10.00%
		银川金杞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枸杞保鲜果、枸杞休闲果、枸杞干果、枸杞奶茶、枸杞咖啡、虫草咖啡、锁阳咖啡、枸杞冻干粉、休闲食品、酱油、醋、粮食、农副土特产品的收购及深加工、销售。	400.00 万元	80.00%
马维宗	董事、副总经理	—	—	—	—
赵文静	董事	—	—	—	—
刘少伟	董事	—	—	—	—
覃东宜	董事	—	—	—	—
陆嵘	独立董事	—	—	—	—
刘晓明	独立董事	—	—	—	—
王锋	独立董事	—	—	—	—
宋安澜	监事会主席	—	—	—	—
郭讯	监事	深圳市大正元中西部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权投资（不含证券、保险、基金、金融业务、人才中介服务及其他限制项目）；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	2805.80 万元	41.36%

			顾问机构。		
			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股权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受托资产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以上不含证券咨询及其它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需前置审批及禁止的项目）。		
		深圳市大正元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50.00 万元	15.00%
郭晓明	监事	—	—	—	—
肖宏	副总经理	—	—	—	—
王永平	总工程师	—	—	—	—
马松	董事会秘书	—	—	—	—

除上述情况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作出声明，没有在其他任何对外投资的情况。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七）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及原因

1、董事变动情况

德泓有限设立时，董事会由 3 名董事构成，分别为马海科（董事长）、Nesar Nusraty（副董事长）、回振丽（董事）。

公司在报告期内的董事变动情况如下：

2013 年 12 月 20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选举马海科、回振丽、马维宗、胡春元、刘少伟、覃东宜、陆嵘、刘晓明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其中陆嵘、刘晓明为独立董事。且因独立董事要求较高，本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 2 名，缺席一名的人选待确定后进行补选。

2014 年 5 月 23 日，公司召开 2013 年年度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胡春元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职务的议案》、《关于聘任赵文静女士为公司董事的议案》。由此，公司的董事会组成人员变更为马海科、回振丽、马维宗、赵文静、刘少伟、

覃东宜、陆嵘、刘晓明 8 人。

2015 年 4 月 20 日，公司召开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王锋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由此，公司的董事会组成人员变更为马海科、回振丽、马维宗、赵文静、刘少伟、覃东宜、陆嵘、刘晓明、王锋共 9 人，其中陆嵘、刘晓明、王锋为独立董事。

2、监事变动情况

2010 年 9 月 28 日，德泓有限召开董事会，同意公司设立监事会，并同意 SBCVC Fine Shine Company Limited 委派 Song Alan Anlan（宋安澜）、南海成长（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委派童子平、宁夏金绒物流有限公司委派郭晓明成为德泓（宁夏）国际纺织有限公司的监事会成员，并同意郭晓明为公司监事会主席。

报告期内监事变动情况如下：

2013 年 12 月 20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选举宋安澜、郭讯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监事。

2013 年 12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选举郭晓明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2013 年 12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宋安澜为第一届监事会主席。

3、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德泓有限成立时，公司总经理为马海科。

报告期内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如下：

2013 年 12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 2013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聘任回振丽为总经理、财务总监，聘任马维宗、肖宏为副总经理，聘任马松为董事会秘书。

2014 年 5 月 23 日，公司召开 2013 年年度董事会，聘任王永平为总工程师。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较为稳定，没有发生重大变更。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新增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总工程师等高级管理人员职位，使公司的管理层更加稳定和坚固，对公司的持续经营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除上述披露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不存在其他变

动情形，且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3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3 年、2014 年及 2015 年 1-3 月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由其出具了“众环审字（2015）011679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本节的财务会计数据及有关分析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一、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

（一）合并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资 产	2015 年 3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7,338.25	44,436.18	30,075.4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4,512.42	38,498.07	11,638.97
预付款项	11,878.28	7,898.38	24,456.0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93.01	1,216.91	687.6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35,600.30	125,402.73	76,988.4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1,012.27	12,663.99	3,219.65
流动资产合计	240,934.52	230,116.25	147,066.2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3,387.17	32,179.88	30,006.02
在建工程		1,898.48	2,920.24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512.74	5,545.04	5,673.0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3.05	261.73	194.7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143.37	13,143.37	
非流动资产合计	52,326.33	53,028.51	38,794.08
资产总计	293,260.86	283,144.76	185,860.32

续上表

单位：万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合计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2,650.00	113,450.00	66,3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2,000.00	20,000.00	
应付账款	32,097.74	22,727.15	4,973.71
预收款项	579.23	184.06	1,450.6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801.42	743.51	430.02
应交税费	391.85	490.26	467.56
应付利息	195.17	195.42	68.01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2,930.27	2,382.37	1,885.47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71,645.69	160,172.76	75,575.4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922.75	541.17	588.1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22.75	541.17	588.17
负债合计	172,568.44	160,713.92	76,163.59
股东权益：			
股本	28,000.00	28,000.00	28,000.00
资本公积	65,215.41	65,215.41	40,557.7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1,936.18	1,936.18	2,735.48
未分配利润	25,540.83	27,279.25	38,403.5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20,692.42	122,430.84	109,696.73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120,692.42	122,430.84	109,696.73
负债和股东权益合计	293,260.86	283,144.76	185,860.32

2、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8,979.43	79,237.95	67,659.08
其中：营业收入	18,979.43	79,237.95	67,659.08
二、营业总成本	21,180.81	66,130.39	54,681.42
其中：营业成本	13,261.52	52,468.94	47,217.06
营业税金及附加		50.84	61.43
销售费用	101.24	440.75	407.40
管理费用	753.58	4,590.37	3,138.25
财务费用	2,191.67	7,564.93	4,072.62
资产减值损失	4,872.79	1,014.56	-215.34

加：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01.38	13,107.56	12,977.66
加：营业外收入	725.93	1,414.30	1,365.3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3.85	6.4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0.10	1.4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75.45	14,518.01	14,336.48
减：所得税费用	262.97	1,683.49	1,582.9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38.42	12,834.51	12,753.5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38.42	12,834.51	12,753.50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738.42	12,834.51	12,753.5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738.42	12,834.51	12,753.5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6	0.46	0.4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6	0.46	0.46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241.31	56,922.79	82,015.46
收到的税费返还	3,282.68	2,960.38	1,220.6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96.96	2,352.05	13,263.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420.95	62,235.22	96,499.3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8,542.51	56,983.41	81,600.9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88.09	2,702.15	2,299.11
支付的各项税费	462.79	2,722.71	2,677.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31.36	3,410.95	1,819.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824.75	65,819.22	88,396.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03.80	-3,584.01	8,102.5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04	16,311.50	5,990.43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04	21,611.50	5,990.4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4	-21,611.50	-5,990.4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	138,610.00	78,3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400.1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400.13	138,610.00	78,3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800.00	91,460.00	70,6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08.09	7,593.76	4,079.9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75.00	26,600.44	12,131.5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783.09	125,654.19	86,811.5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17.04	12,955.81	-8,511.5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1.20	-12,239.70	-6,399.4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04.18	12,943.88	19,343.3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05.38	704.18	12,943.88

4、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 年 1-3 月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28,000.00	65,215.41	1,936.18	27,279.25	122,430.8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28,000.00	65,215.41	1,936.18	27,279.25	122,430.8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1,738.42	-1,738.42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1,738.42	-1,738.4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1. 所有者投入普通股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3. 其他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2.对股东的分配	-	-	-	-	-
3.其他	-	-	-	-	-
其中：提取储备基金	-	-	-	-	-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	-	-	-	-
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	-	-	-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4. 其他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8,000.00	65,215.41	1,936.18	25,540.83	120,692.42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28,000.00	40,557.70	2,735.48	38,403.55	109,696.7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28,000.00	40,557.70	2,735.48	38,403.55	109,696.7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24,657.71	-799.29	-11,124.30	12,734.11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12,834.51	12,834.5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1. 所有者投入普通股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3. 其他	-	-	-	-	-
（三）利润分配	-	-	1,004.00	-1,104.41	-100.4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2.对股东的分配	-	-	-	-	-
3.其他	-	-	1,004.00	-1,104.41	-100.40
其中：提取储备基金	-	-	502.00	-502.00	-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	-	502.00	-502.00	-
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	-	-	-100.40	-100.40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24,657.71	-1,803.30	-22,854.41	-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4. 其他	-	24,657.71	-1,803.30	-22,854.41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8,000.00	65,215.41	1,936.18	27,279.25	122,430.84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28,000.00	40,557.70	1,803.30	26,675.44	97,036.4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28,000.00	40,557.70	1,803.30	26,675.44	97,036.4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932.18	11,728.11	12,660.29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12,753.50	12,753.5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1. 所有者投入普通股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3. 其他	-	-	-	-	-
（三）利润分配	-	-	932.18	-1,025.40	-93.22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2.对股东的分配	-	-	-	-	-
3.其他	-	-	932.18	-1,025.40	-93.22
其中：提取储备基金	-	-	466.09	-466.09	-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	-	466.09	-466.09	-
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	-	-	-93.22	-93.22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4. 其他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8,000.00	40,557.70	2,735.48	38,403.55	109,696.73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资 产	2015 年 3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2,852.59	20,857.31	11,634.8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9,195.85	29,002.73	10,323.96
预付款项	48,643.72	52,528.54	11,362.36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03.62	792.62	34,722.24
存货	44,978.26	42,751.37	45,800.7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517.80	7,665.57	3,027.79
流动资产合计	161,391.84	153,598.15	116,872.0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2,827.21	31,596.63	29,328.14
在建工程		1,898.48	2,920.24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437.84	5,469.74	5,596.1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3.05	221.36	125.38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143.37	13,143.37	
非流动资产合计	61,691.48	62,329.58	47,969.89
资产总计	223,083.32	215,927.73	164,841.89

续上表

单位：万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2015 年 3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	-----------------	------------------	------------------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8,900.00	93,700.00	63,3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000.00	8,000.00	
应付账款	1,791.72	2,745.84	165.29
预收款项	579.23	184.06	1,450.65
应付职工薪酬	738.08	669.76	391.21
应交税费	389.08	487.51	464.84
应付利息	138.90	161.50	67.95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2,333.45	1,846.10	761.6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12,870.48	107,794.76	66,601.5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922.75	541.17	588.1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22.75	541.17	588.17
负债合计	113,793.23	108,335.93	67,189.74
股东权益：			
股本	28,000.00	28,000.00	28,000.00
资本公积	67,261.26	67,261.26	42,603.5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1,936.18	1,936.18	2,735.48
未分配利润	12,092.65	10,394.36	24,313.13
股东权益合计	109,290.09	107,591.80	97,652.15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23,083.32	215,927.73	164,841.89

2、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7,911.97	72,206.07	53,380.44
减：营业成本	13,697.34	50,277.44	37,196.34
营业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82.04	345.44	283.10
管理费用	705.00	4,295.72	2,868.37

财务费用	1,692.67	6,297.83	3,515.99
资产减值损失	411.25	639.86	-151.17
加：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23.67	10,349.77	9,667.82
加：营业外收入	597.22	1,348.51	1,311.3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3.75	5.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20.89	11,694.53	10,974.13
减：所得税费用	222.60	1,654.48	1,652.3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98.29	10,040.05	9,321.77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1,698.29	10,040.05	9,321.77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173.60	57,616.44	65,262.09
收到的税费返还	3,282.68	2,960.38	1,220.6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29.09	2,445.45	11,718.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485.37	63,022.26	78,201.2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785.48	83,621.81	72,890.8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79.58	2,321.72	1,888.54
支付的各项税费	458.29	2,008.18	1,884.9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4.48	-31,440.04	1,574.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197.82	56,511.67	78,238.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7.55	6,510.60	-37.6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6.53	16,290.97	5,959.47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5,3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3	21,590.97	5,959.4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3	-21,590.97	-5,959.4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13,000.00	110,860.00	72,3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01.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101.00	110,860.00	72,3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7,800.00	80,460.00	58,6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511.75	6,097.17	3,600.1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75.87	15,850.44	4,481.5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187.62	102,407.61	66,681.7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62	8,452.39	5,618.2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4.41	-6,627.98	-378.8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5.31	7,153.30	7,532.1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19.72	525.31	7,153.30

4、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 年 3 月 31 日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28,000.00	67,261.26	1,936.18	10,394.36	107,591.8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28,000.00	67,261.26	1,936.18	10,394.36	107,591.8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1,698.29	1,698.29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1,698.29	1,698.2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1. 所有者投入普通股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3. 其他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3. 其他	-	-	-	-	-
其中：提取储备基金	-	-	-	-	-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	-	-	-	-
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	-	-	-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4. 其他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8,000.00	67,261.26	1,936.18	12,092.65	109,290.09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28,000.00	42,603.54	2,735.48	24,313.13	97,652.1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28,000.00	42,603.54	2,735.48	24,313.13	97,652.1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24,657.71	-799.29	-13,918.77	9,939.65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10,040.05	10,040.0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1. 所有者投入普通股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3. 其他	-	-	-	-	-
（三）利润分配	-	-	1,004.00	-1,104.41	-100.4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2.对股东的分配	-	-	-	-	-
3.其他	-	-	1,004.00	-1,104.41	-100.40
其中：提取储备基金	-	-	502.00	-502.00	-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	-	502.00	-502.00	-
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	-	-	-100.40	-100.40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24,657.71	-1,803.30	-22,854.41	-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4. 其他	-	24,657.71	-1,803.30	-22,854.41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8,000.00	67,261.26	1,936.18	10,394.36	107,591.80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28,000.00	42,603.54	1,803.30	16,016.75	88,423.5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28,000.00	42,603.54	1,803.30	16,016.75	88,423.5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932.18	8,296.38	9,228.56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9,321.77	9,321.7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1. 所有者投入普通股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3. 其他	-	-	-	-	-
（三）利润分配	-	-	932.18	-1,025.40	-93.22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2.对股东的分配	-	-	-	-	-
3.其他	-	-	932.18	-1,025.40	-93.22
其中： 提取储备基金	-	-	466.09	-466.09	-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	-	466.09	-466.09	-
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	-	-	-93.22	-93.22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4. 其他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8,000.00	42,603.54	2,735.48	24,313.13	97,652.15

二、公司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2014年,财政部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并新发布或修订了8项具体企业会计准则。本公司已于本报告期执行了这些新发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

三、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一)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本公司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公司在确定能否控制被投资单位时,同时考虑企业和其他企业持有的被投资单位的当期可转换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的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不能控制被投资单位的除外。

(二)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三）少数股东权益和损益的列报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四）超额亏损的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五）当期增加减少子公司的合并报表处理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在合并当期的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

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合并报表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与丧失控制权时，按照前述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与丧失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的会计政策实施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表明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个别财务报表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按照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的会计政策实施会计处理。

四、公司报告期内审计意见

公司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3月财务会计报告实施了审计，并出具了【众环审字（2015）011679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五、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一）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通常情况下，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是指发生在同一企业集团内部企业之间的合并，除此之外，一般不作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以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的份额作为形成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相关会计处理见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取得的资产、负债，本公司按照相关资产、负债在被合并方的原账面价值入账。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应当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形成母子关系的，母公司在合并日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包括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以被合并方有关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并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在合并日及以前期间发生的交易，作为内部交易，按照“合并财务报表”有关原则进行抵消；合并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包含合并方及被合并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实现的净利润和产生的现金流量，涉及双方在当期发生的交易及内部交易产生的现金流量，按照合并财务报表的有关原则进行抵消。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确定企业合并成本：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支付的现金

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债务、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以及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

非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以购买日确定的企业合并成本（不包括应自被投资单位收取的现金股利和利润），作为对被购买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取得的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本公司在购买日按照公允价值确认为本企业的资产和负债。本公司以非货币资产为对价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或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有关非货币资产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资产的处置损益，计入合并当期的利润表。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企业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在吸收合并情况下，该差额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的商誉；在控股合并情况下，该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列示为商誉。

企业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本公司计入合并当期损益（营业外收入）。在吸收合并情况下，该差额计入合并当期母公司个别利润表；在控股合并情况下，该差额计入合并当期的合并利润表。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的年度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本公司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企业

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3）少数股东权益和损益的列报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4）超额亏损的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5）当期增加减少子公司的合并报表处理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在合并当期的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

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6）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合并报表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与丧失控制权时，按照前述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与丧失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的会计政策实施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表明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个别财务报表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按照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的会计政策实施会计处理。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公司现金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包括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4、外币业务核算

本公司外币交易均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1）汇兑差额的处理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下列规定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本公司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遵循下列规定：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比较财务报表的折算比照上述规定处理。

5、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确认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

①本公司基于风险管理、投资策略及持有金融资产的目的等原因，将持有的金融资产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

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工具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不得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B、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C、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D、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资产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后，不能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其他类金融资产也不能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②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③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减值以及摊销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C、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减值以及摊销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D、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实现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当期损益。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④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A、本公司在期末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B、本公司确定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各项：

-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b)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c)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d)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e)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f)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 g) 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h)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 i)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C、金融资产减值损失的计量

a)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损失的计量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摊余成本后续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按该金融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无论单项金额重大与否，仍将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独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单项投资进行减值测试。资产负债表日，判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是否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如果单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跌幅超过成本的20%，或者持续下跌时间达一年以上，则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按成本与公允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期末成本为取得时按照投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出售时按加权平均法所计算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非暂时性下跌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亦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本公司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

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对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同时，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3）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①本公司将持有的金融负债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近期内回购；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工具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负债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后，不能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负债；其他类金融负债也

不能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②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③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 金融资产转移确认依据和计量

本公司在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时终止对该项金融资产的确认。在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按照金融资产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对该累计额进行分摊后确定。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资产。

对于继续涉入条件下的金融资产转移，本公司根据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充分反映本公司所保留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

（5）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本公司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6、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计量和计提方法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期末单项金额达到1,000.00万元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1	对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无减值风险，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2	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组合2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3	3

1—2年（含2年）	10	10
2—3年（含3年）	20	20
3—4年（含4年）	50	50
4—5年（含5年）	80	80
5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因其发生了特殊减值的应收款项应进行单项减值测试。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7、存货核算方法

（1）存货分类：本公司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于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具体划分为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半成品等。

（2）存货的确认：本公司存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①与该存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存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本公司取得的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发出按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4）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在领用时根据实际情况采用一次摊销法进行摊销。

（5）期末存货的计量：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①可变现净值的确定方法：

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

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②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

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6）存货的盘存制度：本公司采用永续盘存制。

8、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初始计量

本公司分别下列两种情况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B、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区别下列情况确定合并成本：

a) 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b)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

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c)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d) 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不包括应自被投资单位收取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C、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D、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

③无论是以何种方式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投资时，对于支付的对价中包含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已经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都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不构成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

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

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予以全额确认。

③本公司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相关活动，是

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按照本公司制定的“长期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9、固定资产计价和折旧方法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折旧方法为年限平均法。

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年限、残值率、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类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40	5	2.38
机器设备	10	5	9.5
运输设备	5	5	19
电子设备及其他	3	5	31.67

本公司在每个会计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与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预期实现方式有重大改变的，改变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的改变作为会计估计变更。

11、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1）在建工程的计价：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2）本公司在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认为固定资产，并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在建工程的减值，按照本公司制定的“长期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2、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不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3、无形资产核算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所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1）无形资产的确认

本公司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无形资产：

- ①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无形资产的计量

- ①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②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A、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取得时判定其使用寿命并在以后期间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相关成本、费用核算。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B、无形资产的减值，按照本公司制定的“长期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4、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将已经发生的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期负担的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等各项费用确认为长期待摊费用，并按项目受益期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

15、长期资产减值

当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 （1）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 （2）本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 （3）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用来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

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本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损失）远远低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工程物资、在建工程、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除外）等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各项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对其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通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当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是本公司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本公司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的减值测试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6、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2）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离职后福利计划，是指本公司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或者本公司为向职工提供离职后福利制定的规章或办法等。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A、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B、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尚未运作设定受益计划或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3）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除此以外的，按照上述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17、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规定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18、收入确认原则

本公司的收入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和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

本公司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

（2）提供劳务收入

①本公司在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确定提供劳务交易完工进度的方法：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

②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B、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

本公司在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19、政府补助核算方法

本公司的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补助文件未明确确定补助对象，除有确凿证据证明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外，本公司将其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计量：

①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②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分次计入以后各期的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递延收益余额一次性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

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③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B、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0、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1）递延所得税资产

①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②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③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递延所得税负债

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确认由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1）会计政策变更

2014年1至3月，财政部新制定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修订印发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

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上述7项会计准则均自2014年7月1日起施行，鼓励在境外上市的企业提前执行。2014年6月20日，修订印发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应当在2014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按照本准则要求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2014年7月23日，修改并重新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本公司自2014年7月1日起执行上述新制定或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新制定或修订的会计准则的变化，导致本公司相应会计政策变化，并已按照相关衔接规定进行了处理，对于需要对比较数据进行追溯调整的，本公司已进行了相应追溯调整，将原列报于合并资产负债表及资产负债表的“其他非流动负债”科目的递延收益项目，改为列报于“递延收益”科目，分别调整2013年12月31日的“其他非流动负债”和“递延收益”-5,881,666.67、5,881,666.67元。

（2）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六、报告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分析

（一）主要财务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7,338.25	12.73%	44,436.18	15.69%	30,075.44	16.18%
应收账款	44,512.42	15.18%	38,498.07	13.60%	11,638.97	6.26%
预付款项	11,878.28	4.05%	7,898.38	2.79%	24,456.09	13.16%
其他应收款	593.01	0.20%	1,216.91	0.43%	687.61	0.37%
存货	135,600.30	46.24%	125,402.73	44.29%	76,988.48	41.42%
其他流动资产	11,012.27	3.76%	12,663.99	4.47%	3,219.65	1.73%
流动资产合计	240,934.52	82.16%	230,116.25	81.27%	147,066.24	79.13%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33,387.17	11.38%	32,179.88	11.37%	30,006.02	16.14%

在建工程			1,898.48	0.67%	2,920.24	1.57%
无形资产	5,512.74	1.88%	5,545.04	1.96%	5,673.06	3.05%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3.05	0.10%	261.73	0.09%	194.76	0.1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143.37	4.48%	13,143.37	4.64%	-	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2,326.33	17.84%	53,028.51	18.73%	38,794.08	20.87%
资产总计	293,260.86	100.00%	283,144.76	100.00%	185,860.32	100.00%

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5年3月31日，公司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比例分别为79.13%、81.27%、82.16%，非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比例分别为20.87%、18.73%、17.84%，流动资产主要以存货为主，存货占公司资产比例较高，主要系行业特点和企业自身状况决定公司需备足充足的原材料以满足生产需求，同时防止因市场价格波动导致原材料价格上涨。非流动资产主要以固定资产为主，符合制造企业特点。

2、负债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负债结构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短期借款	112,650.00	65.28%	113,450.00	70.59%	66,300.00	87.05%
应付票据	12,000.00	6.95%	20,000.00	12.44%		
应付账款	32,097.74	18.60%	22,727.15	14.14%	4,973.71	6.53%
预收款项	579.23	0.34%	184.06	0.11%	1,450.65	1.90%
应付职工薪酬	801.42	0.46%	743.51	0.46%	430.02	0.56%
应交税费	391.85	0.23%	490.26	0.31%	467.56	0.61%
应付利息	195.17	0.11%	195.42	0.12%	68.01	0.09%
其他应付款	12,930.27	7.49%	2,382.37	1.48%	1,885.47	2.48%
流动负债合计	171,645.69	99.47%	160,172.76	99.66%	75,575.42	99.23%
递延收益	922.75	0.53%	541.17	0.34%	588.17	0.77%
非流动负债合计	922.75	0.53%	541.17	0.34%	588.17	0.77%
负债合计	172,568.44	100.00%	160,713.92	100.00%	76,163.5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负债主要为流动负债，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5年3月31日，流动负债占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99.23%、99.66%、99.47%。公司负债主要以短期借款为主，主要系羊绒产业属于资本密集型产业，需要大量流动资金支撑，而公司目前资金来源主要为银行借款，公司短期偿债压力较大。

3、盈利能力分析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	2013年
毛利率(%)	30.13	33.78	30.21
净资产收益率(%)	-1.43	11.06	12.34
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1.45	10.94	12.0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46	0.4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0.46	0.4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45	0.4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0.45	0.45

2013年、2014年、2015年1-3月，公司净利润分别为12,753.50万元、12,834.51万元、-1,738.42万元。2013年、2014年净利润基本维持稳定，主要系主要系2014年度加大研发力度，并且开始纱线以及羊绒衫、围巾、披肩的规模生产与销售，无毛线的销量呈下降趋势。此外，公司积极拓展国外销售业务，本期国外销售占比约50%。新生产线的投入以及国外市场的开拓，直接增加了2014年度的销售额。纱线及羊绒衫、围巾、披肩等毛利本身比无毛绒高，故2014年销售毛利率较去年略微上升。2015年1-3月净利润有所下滑，主要系安徽省绒艺纺织有限公司所欠应收账款5886.83万元未能在信用期内还款，经民事调解后仍未还款，因此计提了4709.46万元的坏账准备。

2014年与2013年相比，在销售收入及毛利率增加的同时，净利润增长幅度较小，主要是因为本期增加了部分的研发费用，以及公司因业务所需而扩大融资规模，支付了较多的利息支出而引起的。

公司经营情况较为稳定，每股收益在报告期内保持稳定。

4、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	2013年
母公司资产负债率(%)	51.01%	50.17%	40.76%
流动比率(倍)	1.40	1.44	1.95
速动比率(倍)	0.54	0.60	0.60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逐年上升，主要是因为公司根据未来经营计划与目标，采购了大量无毛绒等原料已以备正常生产所用，故利用商业信用和银行贷款进行大额融资，从而增加了负债总额。

公司2014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的流动比率分别为1.44和1.95，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速动比率分别为 0.60、0.60。公司报告期内的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均有所下降导致公司短期偿债能力下降，公司面对短期偿债压力。

综上，公司资产负债结构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特点，存在短期偿债压力。

5、营运能力分析

项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	2013 年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46	3.06	4.90
存货周转率（次）	0.15	0.65	0.85
总资产周转率（次）	0.07	0.34	0.39

公司 2014 年和 2013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4.09 和 3.06。应收账款周转率整体呈下降趋势的主要系销售季节性的影响，资金回笼慢，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增加。

公司 2014 年和 2013 年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0.65 和 0.85，存货周转率有所下降，主要是因为企业 2014 年末存货库存量大幅度增加所致。2014 年度公司存货总额为 125,402.73 万元，其中原材料即原绒的库存金额为 112,404.44 万元，占总库存的 89.63%。企业之所以库存大量原材料，主要是因为原绒的市场价格目前处于波动期，市场上无原绒期货来锁定价格，再加上原绒的质量呈逐年下降趋势，以及公司对自身以后发展、销售量的合理预期，企业在 2014 年收购的季节，议价能力较强，以合理的价格购入大量性价比较高的原绒以备公司以后生产所需，原绒存量的大幅度增加直接导致了存货期末余额的增加。

6、获取现金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	2013 年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420.95	62,235.22	96,499.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824.75	65,819.22	88,396.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03.80	-3,584.01	8,102.5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04	25,837.49	5,990.4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4	-25,837.49	-5,990.4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400.13	138,610.00	78,3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783.09	125,654.19	86,811.5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17.04	12,955.81	-8,511.5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1.20	-12,239.70	-6,399.45

（1）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量分别是 8,102.52 万元、-3,584.01 万元、-16,403.80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是 0.29 元、-0.13 元、-0.59。公司 2014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量为负值，主要受本行业的销售受季节波动影响，尤其是面料的销售以及出口部分业务，主要集中在四季度，销售资金回笼变慢，应收账款逐年增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 2013 年下降 116,865,272.50 元，从而导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值。

（2）投资活动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是 -5,990.43 万元、-25,837.49 万元、-12.04 万元，2014 年度，公司与马文碧签署了《合同转让协议书》，马文碧将其承包的银川林场的 1095 亩土地承包经营权转让给了德泓国际，约定每亩价款为 16.8 万元，总价款 18,396 万元，先支付 12,877.2 万元，马文碧负责保证德泓国际与土地使用权人银川林场签订国有土地承包经营合同书，并负责将国有土地承包经营使用证变更登记到德泓国际名下。德泓国际计划将土地用途变更为工业用地或商业用地，或在原用途的基础上改变或增加用途范围（建设加工羊绒工厂）时，马文碧予以协助。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同心德海绒业有限公司代公司已经预付 13,143.34 万元，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3 年度下降 156,21.06 万元。

（3）筹资活动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是 -8,511.54 万元、12,955.81 万元、16,617.04 万元。2014 年度，公司为了正常运营所需，向银行进行融资，从而导致 2014 年的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

总体而言，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与业务收入基本保持一致，随着公司治理进一步规范、未来收入逐步提高及收入结构有效优化，经营活动有关现金流亦将逐步趋好。

（二）营业收入主要构成及分析

1、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		2013 年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18,979.43	100.00%	79,145.69	99.88%	67,581.00	99.88%
其他业务收入			92.25	0.12%	78.08	0.12%
合计	18,979.43	100.00%	79,237.95	100.00%	67,659.08	100.00%

公司是融合羊绒纺料及羊绒制品的研发、设计、生产与销售等全产业链覆盖的综合产品和服务提供商，主营业务涉及的产品主要以羊绒为原料的无毛绒（分梳山羊绒）、羊绒纱线（精纺、粗纺）、羊绒面料（精纺、粗纺）及羊绒制品为主，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均在 99%以上。其他业务收入占比较小，主营业务突出。

2014 年营业收入较上年增加 11,564.69 万元，上升比例为 17.11%，主要系公司进行战略性的产品结构调整，不断深化产业链，逐渐提高产品的附加值，增加对毛利率较高的羊绒面料、羊绒制品的市场销售和推广力度，促进了营业收入的增长。

2、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别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		2013 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无毛绒	1,204.10	6.34%	7,906.05	9.99%	15,205.98	22.50%
羊绒纱线	9,494.91	50.03%	27,503.00	34.75%	40,831.36	60.42%
羊绒面料	6,965.43	36.70%	21,141.82	26.71%	7,063.89	10.45%
羊绒制品	1,314.99	6.93%	22,594.82	28.55%	4,479.76	6.63%
合计	18,979.43	100.00%	79,145.69	100.00%	67,581.00	100.00%

公司收入结构在报告期内始终以羊绒为中心，符合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同时公司延伸产业链，增加了大衣、女裤等服装类的生产与销售，并优化围巾、披肩等面料产品的生产工艺，实现了从原绒收购、无毛绒及绒条初加工、羊绒纱线以及羊绒制品生产及销售的全产业链覆盖，公司产品结构更加合理。

（1）无毛绒

2014 年公司无毛绒的销售收入比 2013 年下降 48.01%，一方面受公司产品定

位影响，公司定位主要生产精纺超薄羊绒面料，2014 年公司扩大了羊绒面料的生产及销售规模，导致自身对用于生产羊绒面料的无毛绒原材料需求加大从而影响外销无毛绒数量下降；另一方面公司根据客户的回款情况，减少了对回款速度较慢客户的无毛绒销售量。此外，公司 2014 年部分原材料被用于银行借款抵押，客户需求减少也对无毛绒对外销售产生一定影响。1-3 月是无毛绒的销售淡季，故其占销售收入比重有所下降。

（2）羊绒纱线

2014 年公司羊绒纱线的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从 2013 年的 60.42% 下降到 34.75%，2014 年公司集中精力生产羊绒面料以实现公司开拓高端奢侈品面料市场的目标，自身所需更多的羊绒纱线用于羊绒面料，从而导致羊绒纱线对外销售金额的下降。2015 年 1-3 月公司销售的羊绒制品有所减少，导致自身所需的用于生产羊绒制品的羊绒纱线相应减少，影响羊绒纱线的对外销售比重增加。

（3）羊绒面料

2014 年公司羊绒面料销售收入为上年的 1.99 倍，增长幅度较大，主要系公司海外市场开拓能力和产品定位影响，积极开拓高档面料的销售市场，羊绒面料的销售主要以羊绒围巾、披肩为主，2014 年公司后整理技术提升使得面料产品更加紧致、手感更好，围巾、披肩质量得到客户认可，树立了良好的口碑，同时市场开拓能力增强导致公司羊绒面料销售金额上升。

（4）羊绒制品

2014 年公司深化产业链不断向市场提供新产品，羊绒制品由上期的羊绒衫扩至到羊绒大衣、羊绒女裤、羊绒西装等羊绒制品，导致 2014 年公司羊绒制品相比上期增长 18,115.06 万元。羊绒制品的销售旺季主要集中在下半年，故 2015 年一季度羊绒制品的销售比重有所下降。

3、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类别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地区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		2013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国内	8,635.87	45.50%	38,901.17	49.20%	55,946.57	82.78%
国外	10,343.55	54.50%	40,243.51	50.80%	11,634.43	17.22%
合计	18,979.43	100.00%	79,145.69	100.00%	67,581.00	100.00%

境内销售：公司根据客户订单组织生产并开始发货，仓库管理员根据市场部签字的《销售单》发出货物，并开具出库单，仓管在出库单上签字确认，客户收到货物后在货物签收单签字盖章确认运输员带回相关货物签收单并交由销售部业务员保管。内销根据合同约定基本由供方发货，财务部门根据核对一致的合同、客户签收单、销售单、出库单开出销售发票后确认收入的实现。

境外销售：公司根据客户订单生产并发货，按合同约定大部分为 FOB 离岸价交易，货物运送至海关，海关确认无误后签发出口货物报关单，公司开具宁夏回族自治区出口发票后确认收入的实现。

公司 2014 年度积极拓展海外市场，出口收入占比与内销占比持平。公司出口规模的增加主要因为羊绒产品特性和公司产品定位预期造成。公司高端羊绒面料及围巾等延伸产品价值远高于国内传统的羊毛、棉花纺织品，对于缺乏品牌市场认可度的国内厂家来说，原料价值过高会推动其终端产品的价格，而过高的终端产品价格对于其品牌来说难以承担，所以公司高端羊绒面料产品从立项开始盯紧海外市场，2014 年公司面料产品大幅上市，产品结构发生较大变化，出口占比大幅增加，即是公司的预期，也是产品特性决定的。

(1) 外销占比及其毛利率情况

公司外销业务模式主要为直营销售模式，报告期内各年度的外销业务具体数据如下：

2013 年度总营业收入 675,809.23,959.56 元，其中外销收入 116,344,255.78 元，外销收入占总收入 17%，外销各类产品平均毛利率达 39%。

年度	产品分类	营业收入	其中出口收入	外销收入占总收入 (%)	外销毛利率 (%)
2013 年	无毛绒	152,059,801.16	751,429.06	0.1	12
	纱线	408,313,646.30	85,719,012.06	13.0	26
	羊绒面料	40,765,099.13			
	羊绒衫	44,797,598.31			
	羊绒围巾、披肩	29,873,814.66	29,873,814.66	4.0	84
合计		675,809,959.56	116,344,255.78	17.1	39

2014 年度总营业收入 791,456,921.51 元，其中外销收入 402,435,184.94 元，外销收入占总收入 50.8%，外销各类产品平均毛利率 37%。

年度	产品分类	营业收入	其中出口收入	外销收入占总收入 (%)	外销毛利率 (%)
2014 年	无毛绒	51,614,453.70			
	绵羊细毛	26,768,241.53	23,083,704.00	2.9	44
	纱线	275,707,836.74	45,827,006.18	5.8	14
	羊绒面料	7,637,669.57	2,318,009.99	0.3	28
	羊绒衫	225,727,710.51	127,543,881.46	16.1	23
	羊绒围巾、披肩	204,001,008.95	203,662,583.31	25.7	38
合计		791,456,921.00	402,435,184.94	50.8	37

2015 年 1 月至 3 月总营业收入 189,794,251.26 元, 外销收入 103,435,529.72 元, 外销收入占总收入 54.5%, 外销各类产品平均毛利率 30%。

年度	产品分类	营业收入	其中出口收入	外销收入占总收入 (%)	外销毛利率 (%)
2015 年 1 月至 3 月	无毛绒	13,022,240.19			
	纱线	93,971,545.64	34,538,813.28	18	13
	面料	21,192,121.71	19,528,146.52	10	43
	羊绒衫、毛裤	12,598,461.95	912,492.48	0.5	16
	羊绒围巾、披肩	49,009,881.77	48,456,077.44	26	21
合计		189,794,251.26	103,435,529.72	54.5	30

(2) 主要出口国及客户情况

公司主要海外大客户直接销售的国家和地区为香港, 意大利、阿联酋、韩国。同时, 外销客户将公司产品销往美国等地。公司出口销售的产品主要是: 羊绒纱线、羊绒面料、羊绒衫、羊绒围巾、羊绒披肩等。

公司主要客户有 CHINA MEGE TECHNOLOGY LIMITE (华能科技); ITALY SOPHIA GROUP (HONG KONG) LIMITED (索菲亚); BASICHOUSE CO., LTD (百佳好); NOBILIA (HONG KONG) LTD (诺贝尔利亚) 等。

综合报告期内各年度主要产品出口情况列表如下:

单位: 元

年度	产品分类	外销收入	主要客户	所属地区
2013 年	羊绒纱线	85,719,012.06	CHINA MEGE TECHNOLOGY LIMITED 华能科技	香港
	羊绒披肩	29,873,814.66	ITALY SOPHIA GROUP (HONG KONG) LIMITED 索	香港

年度	产品分类	外销收入	主要客户	所属地区
			菲亚	
	无毛绒	751,429.06	Fratelli piacenza s.p.a	意大利
	小计	116,344,255.78		
2014 年	羊绒纱线	45,827,006.18	CHINA MEGA TECHNOLOGY LIMITED 华能科技	香港
	羊绒披肩(面料)	36,218,860.18	SOFIA SRL (ITALY) 索菲亚	意大利
	羊绒围巾(面料)	167,443,723.13	CHINA MEGA TECHNOLOGY LIMITED 华能科技	香港
	羊绒面料	2,318,009.99	BASICHOUSE CO.,LTD 百佳好 NOBILIA (HONG KONG)LTD 诺贝尔利亚	韩国 香港
	毛衫	127,543,881.46	CHINA MEGA TECHNOLOGY LIMITED 华能科技	香港
	绵羊细毛	23,083,704.00	CHINA MEGA TECHNOLOGY LIMITED 华能科技	香港
	小计	402,435,184.94		
2015 年 1-3 月	羊绒纱线	34,538,813.28	CHINA MEGA TECHNOLOGY LIMITED 华能科技	香港
	羊绒披肩(面料)	6,386,001.56	SHAKE ALI TRADING 沙克阿里	阿联酋
	羊绒围巾(面料)	42,070,075.88	CHINA MEGA TECHNOLOGY LIMITED 华能科技; SANHE HOLDINGS LIMITED 三和	香港
	羊绒面料	19,528,146.52	SANHE HOLDINGS LIMITED 三和	香港
	毛衫、毛裤	912,492.48	CHINA MEGA TECHNOLOGY LIMITED 华能科技	香港
	小计	103,435,529.72		

(3) 公司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的销售以直营销销售为主，个别有第三方代理或分销。公司与客户直接签订合同，按照客户合同要求组织生产，产品完工验收后，根据客户要求直接发往客户地点或客户指定收货地点。

(4) 订单获取方式

公司于 2014 年通过了环球服装生产社会责任组织 WRAP 审核，并取得黄金证书；通过了 SQP(Supplier Qualification Programme 合格供应商资格验证计

划)验厂审核,公司的产品在全球获取订单提供了优势条件。

公司利用各种大型展览会、交易会、订货会和产品推介会取得订单。如通过世界三大展会(上海、纽约、巴黎)和国内一些订货会及产品推介会直接签订合同把羊绒系列产品销售给目标客户。

部分客户订单是通过原有的无毛绒、纱线等老客户向下游延伸介绍,经客户验厂、验货取得信任和订单。

公司主动寻找高端客户并登门详谈寻找相匹配品牌服装厂、品牌销售商,推荐公司羊绒系列产品,客人精选样品再试单,下达大货订单。

公司还积极开拓国内高级定制市场。目前我司生产的高端羊绒面料品质,达到国际先进水平,使得原来依赖进口国外羊绒面料的私人高级订制商,直接用公司面料替代进口。

(5) 定价政策

公司产品定价主要依据生产原料市场价格、产品的国际国内市场供求情况、订单批量大小和工艺难度要求,再结合企业实际生产能力和综合成本情况,经与客户具体议价后,确定订单产品价格。

(6) 出口地区的政治经济政策、汇率变动对公司持续经营的具体影响

中国在加入 WTO 后,由于国内制造成本不断攀升,以棉麻为主的普通纺织品国际竞争力下降,市场份额萎缩,原纺织品出口大国地位逐渐被东南亚如越南、柬埔寨等国取代,特别是国内生产的纺织类低端产品,不能够形成竞争威胁,不构成国际反倾销对象。从对国内纺织业整体看,出口环境相对宽松,经济政策稳定,但同时国际市场对高端产品有一定技术壁垒,注重知识产权保护,特别是欧美国家产品入境门槛较高。但公司于 2014 年通过了环球服装生产社会责任组织 WRAP 审核,并取得黄金证书;通过了 SQP(Supplier Qualification Programme 合格供应商资格验证计划)验厂审核,公司的产品在全球获取订单提供了优势条件。

公司出口产品主要依据人民币与美元汇率,以美元结算,2013 年、2014 年因汇率变动造成的汇兑损失分别占公司当年销售收入的 0.31%、0.16%,占比较小,利润影响不大;2015 年人民币虽有贬值,但因公司出口产品多为市场价格较高的羊绒制品,高端制品毛利率相对较高,目前汇率波动不会对公司业绩造成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

单位：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13	2014	2015 年 1-3
汇兑损失	211	126	403

4、毛利率按产品类别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类别	2015 年 1-3 月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	毛利占比	毛利率
无毛绒	1,204.10	1,077.61	126.50	2.21%	10.51%
羊绒纱线	9,494.91	7,268.77	2,226.14	38.93%	23.45%
羊绒面料	6,965.43	3,842.75	3,122.68	54.61%	44.83%
羊绒制品	1,314.99	1,072.40	242.59	4.24%	18.45%
合计	18,979.43	13,261.52	5,717.90	100.00%	30.13%
类别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	毛利占比	毛利率
无毛绒	7,906.05	6,178.00	1,728.05	6.47%	21.86%
羊绒纱线	27,503.00	20,708.65	6,794.35	25.45%	24.70%
羊绒面料	21,141.82	11,232.30	9,909.51	37.12%	46.87%
羊绒制品	22,594.82	14,333.17	8,261.65	30.95%	36.56%
合计	79,145.69	52,452.13	26,693.57	100.00%	33.73%
类别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	毛利占比	毛利率
无毛绒	15,205.98	13,841.52	1,364.46	6.69%	8.97%
羊绒纱线	40,831.36	27,208.45	13,622.92	66.81%	33.36%
羊绒面料	7,063.89	3,214.00	3,849.89	18.88%	54.50%
羊绒制品	4,479.76	2,927.43	1,552.33	7.61%	34.65%
合计	67,581.00	47,191.41	20,389.58	100.00%	30.17%

公司产品主要划分为无毛绒、羊绒纱线、羊绒面料、羊绒制品四类，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整体保持稳定。公司 2014 年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为 33.73%，2013 年为 30.17%，上升 3.56 个百分点。

无毛绒毛利率在报告期内分别为 8.97%、21.86%、10.51%，2014 年毛利率较上期上升的主要原因有：一方面 2014 年无毛绒市场行情较好，市场销售价格相比上年更高；另一方面 2014 年公司根据客户需求对外销售的绵阳细毛毛利率

较高，而该产品在 2013 年未对外销售，此产品的出毛率相比山羊绒的出绒率约高 30%，导致产生的废料较少，相比毛绒的成本要更低，同时绵阳细毛经过分梳后其销售价格可以接近无毛绒。2015 年一季度无毛绒毛利率下降主要在于今年 3 月销售的一批绵阳细毛毛利率较去年较低，由于该批绵阳细毛以羊羔绒细毛为主，羊羔绒细毛的原材料成本比普通绵阳细毛的原材料成本更高，但售价接近。

羊绒纱线毛利率在报告期内分别为 33.36%、24.70%、23.45%，羊绒面料毛利率在报告期内分别为 54.50%、46.87%、44.83%。羊绒面料的原材料主要为羊绒纱线，羊绒纱线的原材料主要为无毛绒，由于 2014 年无毛绒的市场价格较去年上升，且最终产品的销售价格波动不大，导致上述两种产品 2014 年的毛利率较上年都呈下降趋势。

羊绒制品毛利率在报告期内分别为 34.65%、36.56%、18.45%，2014 年公司深化产业链向市场提供附加值更高的羊绒制品，羊绒制品的品质更加丰富化，不再局限于 2013 年的羊绒衫，羊绒制品的生产越趋规模化，导致单位生产成本下降，同时羊绒制品的附加值较高，公司加强了与羊绒制品需求者的终端接触合作，减少中间流通环节，导致其产品毛利率微升。2015 年一季度羊绒制品毛利率下降的原因有：一是该产品销售旺季集中在年底，2015 年 1-3 月公司羊绒制品销售额较少，因去年年底销售的羊绒制品主要面向海外市场，该部分产品的增值税实行“免、抵、退”，退税在主要在今年 1-3 月收回，退税的差额增加了了羊绒制品 2015 年 1-3 月的营业成本；二是根据客户需求定制的羊绒制品其含绒量更高，导致该产品营业成本上升，但其销售价格变动敏感性低于成本变动。

（三）利润总额的构成及变动情况

1、利润总额构成及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	2013 年
营业收入	18,979.43	79,237.95	67,659.08
营业成本	13,261.52	52,468.94	47,217.06
营业利润	-2,201.38	13,107.56	12,977.66
利润总额	-1,475.45	14,518.01	14,336.48
净利润	-1,738.42	12,834.51	12,753.50

公司 2014 年与 2013 年相比，营业收入增长率为 17.11%，主要是境外销售

的增加，2014 年度公司进一步加强研发力度，不断深化产业链，并深入海外市场，提高公司在海外的品牌知名度和市场占有率；在此基础上，通过现有客户的销售渠道，与羊绒制品终端销售商接触合作，进一步成为国际知名品牌的直接供货商，减少产品流通的中间环节，从而也提高了产品销售毛利率；营业利润增长幅度低于毛利增加幅度的原因一方面是本期加大研发力量导致管理费用上升，另一方面随着销售收入增长，未及时回款的应收账款按照相应会计政策计提的坏账准备增加，从而资产减值损失较 2013 年度有所增加，此外，公司融资规模的扩大也直接导致利息支出较 2014 年度有明显增加。

目前公司避开日趋白热化的中低端面料市场，充分发挥了自身的优势，集中精力开拓高端奢侈品面料市场，进行差异化营销，客户认知度逐步提高，报告期内公司羊绒面料和羊绒制品的产品更加丰富，销售规模不断增大，未来随着公司市场拓展的不断深入，品牌知名度的不断提高，高端精纺羊绒面料和制品的前景会非常广阔，带动公司销售收入和利润的增长。

（四）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		2013 年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销售费用	101.24	440.75	8.19%	407.4
管理费用	753.58	4,590.37	46.27%	3,138.25
其中：研发费用	138.5	1,730.29	209.75%	558.6
财务费用	2,191.67	7,564.93	85.75%	4,072.62
营业收入	18,979.43	79,237.95	17.11%	67,659.08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0.53%	0.56%	-6.67%	0.60%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3.97%	5.79%	24.78%	4.64%
其中：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0.73%	2.18%	162.65%	0.83%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1.55%	9.55%	58.64%	6.02%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3 月，公司期间费用合计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1.26%、15.90%、16.05%，2014 年三费合计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呈上升趋势。

（1）销售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展览费、运输费、差旅费、业务招待费等。2014 年公司销售费用较 2013 年增长 8.19%，主要为公司加大了公司产品宣传力度导致展览费相比去年上升 34.25%，同时随着销售规模的增长对应产品的

运输费也随之上升。公司 2014 年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0.56%，2013 年为 0.60%，公司销售团队稳定，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较为稳定。

(2) 管理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折旧和摊销、研发费用、办公费用等。公司 2014 年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5.79%，2013 年为 4.64%，2014 年同比增加 1.15 个百分点，主要是系公司 2014 年度注重研发团队建设，加大了研发力度，研发项目增加，2014 年公司在去年永久防辐射及抗菌纤维在高档超薄羊绒精纺面料的应用和产业化建设的研发项目上新增了山羊绒湿加工智能控湿系列新材料的应用、山羊绒双电层低温微悬浮体染色技术的应用两个研发项目，导致 2014 年的研发费用由 2013 年的 5,585,964.47 元增加至 17,302,899.91 元，从而导致管理费用占比上升。

(3) 财务费用主要为银行存贷款利息收支、汇兑损益、金融机构手续费费用等。公司 2014 年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9.55%，2013 年为 6.02%，2014 年较 2013 年同比增加 3.25 个百分点，主要为 2014 年公司为扩大生产规模、有足够资金储备原料，公司增加了对融资的需求，2013 年末账面短期借款 6.63 亿元，2014 年末账面短期借款 11.345 亿元，借款规模的增加直接导致利息支出的增加，同时票据贴现费用的上升也导致财务费用金额的增加。

公司存在出口业务，期末应收账款中存在美元和欧元应收账款余额，因此汇率变动造成的汇兑损失将影响公司业绩，汇兑损失的相关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2014	2015 年 1-3
汇兑损失	211	126	403

公司 2013 年因汇率变动影响，增加财务费用 211 万元，减少当期利润 211 万元；2014 因汇率变动影响，增加财务费用 126 万元，减少当期利润 126 万元；2015 年 3 月末因汇率变动影响，增加财务费用 403 万元，减少当期利润 403 万元。2015 年 3 月末较前期增幅较大，主要原因是公司外销业务增长，期末外币余额增加所至。2014 年末应收汇帐款余额 12,440 元，2015 年 3 月末应收外汇帐款余额 21,781 万元。

公司在以往年度没有采取特别措施或其他金融工具来规避外汇汇率变动所产生的汇兑风险。随着公司出口业务的增加，公司注意到了汇率波动可能给公

司经营利润带来的影响，故采取了一系列措施。如缩短报价期；加快结汇期；结算方式首选即期信用证；订立合同时约定以人民币结算；充分考虑人民币汇率波动幅度，与结算银行合作采取必要的金融避险工具等。

综上，公司在报告期内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存在波动，但总体变化平稳，并与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相关。

（五）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投资收益。

（六）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	2013 年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0.10	-1.4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21.42	159.36	308.7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0.08	-3.35	-3.07
非经常性损益影响合并利润总额合计	21.50	155.90	304.23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3.22	22.63	45.86
减：少数股东损益影响数	-	-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8.27	133.28	258.37

报告期内，公司计入非经常性损益政府补助明细如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补助项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	2013 年
1	银川金凤工业集中区废水处理项目补助资金	6.67	-	-
2	创业项目补助资金	3.00	-	-
3	进口产品贴息	-	39.40	-
4	2014 年第二批自治区科技支撑计划（科技攻关）项目资金	-	25.00	-
5	2013 年工业企业调结构保增长奖励资金	-	8.00	-
6	2013 年党建项目资金补助款	-	0.80	-
7	宁夏同德慈善委员会奖励	-	5.16	-
8	经信委补贴	-	34.00	-
9	特装补助款	-	-	8.00
10	可再生示范应用项目款	-	-	26.20
11	2013 年地方带薪聘请外国专家项目资助款	-	-	6.00
12	2013 年第二批自治区科技攻关资金	-	-	25.00
13	2013 年度进口产品贴息资金	-	-	5.09

14	2013 年度自治区科技发展计划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	-	-	30.00
15	激励工业企业保增长奖励资金	-	-	15.00
16	2012 年第二批企业投资创新企业奖励资金	-	-	20.00
17	2012 年上半年出口企业奖励资金	-	-	25.00
18	财政补贴	-	-	19.00
19	2012 年全年产值增长 20%以上奖励资金	-	-	10.00
20	2013 年羊绒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	-	70.00
21	2012 年自治区企业吸纳高校毕业生补助资金	-	-	2.50
22	高档羊绒精纺纱线项目	11.75	47.00	47.00
合计		21.42	159.36	308.79

(七) 公司主要税项及相关税收优惠政策情况

1.增值税：公司内销产品增值税销项税率为17%，按扣除进项税项后的余额缴纳，出口产品增值税实行“免、抵、退”，2013年及2014年的退税率为16%，自2015年起，退税率为17%。

根据财税（2012）39号文、国税（2012）24号文规定“具有进出口经营权的生产企业实行生产企业免抵退税政策”，公司适用免、抵、退税政策。

报告期内的退税政策随年度有所变化，具体为：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通知规定，2009年4月到2014年12月31日纺织品出口退税是16%。公司涉及的相关出口产品2013年至2014年实行16%退税率；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2014年12月31日发布的通知规定，调整部分产品的出口退税率，其中包括部分纺织品服装（50-63章，主要是纱线品类，包括部分高档纱线、羊毛纱线等），出口退税率自2015年1月1日提升至17%。公司自2015年起涉及出口上述品类的产品均执行17%出口退税率政策。

报告期内，各产品出口退税金额以及对公司业绩构成的影响如下：

年度	产品分类	外销收入	应收退税额	利润影响数 (征退税率差)
2013 年	羊绒纱线	85,719,012.06	13,715,041.93	857,190.12
	羊绒披肩	29,873,814.66	4,779,810.35	298,738.15
	无毛绒	751,429.06		

年度	产品分类	外销收入	应收退税额	利润影响数 (征退税率差)
	小计	116,344,255.78	18,494,852.28	1,155,928.27
2014 年	羊绒纱线	45,827,006.18	7,332,320.99	458,270.06
	羊绒披肩(面料)	36,218,860.18	5,795,017.63	362,188.60
	羊绒围巾(面料)	167,443,723.13	26,790,995.70	1,674,437.23
	羊绒面料	2,318,009.99	370,881.60	23,180.10
	毛衫	127,543,881.46	20,407,021.03	1,275,438.81
	绵羊细毛	23,083,704.00	3,693,392.64	230,837.04
	小计	402,435,184.94	64,389,629.59	4,024,351.84
2015 年 1-3	羊绒纱线	34,538,813.28	5,871,598.26	0
	羊绒披肩(面料)	6,386,001.56	1,085,620.27	0
	羊绒围巾(面料)	42,070,075.88	7,151,912.90	0
	羊绒面料	19,528,146.52	3,319,784.91	0
	毛衫、毛裤	912,492.48	155,123.72	0
	小计	103,435,529.72	17,584,040.06	0

根据国家税法相关规定，具备进出口经营权的生产企业，实行生产企业免抵退税政策。2013-2014年退税率是16%，自2015年1月1日退税率提升至17%。根据以上数据及财报分析，报告期内2013年、2014年退税影响利润数额占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0.89%；3%。2013年利润绝对额减少1,155,928.27元（2013年净利润9,321万元）；2014年利润绝对额减少4,024,351.84元（2014年净利润10,040万元）；2015年公司依据政策执行17%退税率，进项税额17%，没有征退税差，影响当期利润数为零。

公司外销产品在与客户议价、定价时，一般双方均会充分考虑退税率差。如果未来出口退税政策有变化，公司首先会在销售政策及产品定价方面有所调整，不会对公司业绩产生重大影响，不影响公司持续性经营。

2.企业所得税：公司系中外合资企业，从获利年度起所得税享受两免三减半的优惠政策，2011年度、2012年度属于减半征收期，企业所得税率为12.5%。本公司位于西部地区，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2年第12号”《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的规定：“自2011

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当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70%以上的企业，经企业申请，主管税务机关审核确认后，可减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2013年度经银川市金凤区国税局“2013年税字[2013]002号”税收批准通知书批准，公司从2013年度起按15%缴纳企业所得税。

公司子公司同心德海绒业有限公司属于农林牧渔行业，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1年第48号”《关于实施农、林、牧、渔业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问题的公告》的规定“企业从事农作物新品种选育，即对农作物进行品种和育种材料选育形成的成果，以及由这些成果形成的种子（苗）等繁殖材料的生产、初加工、销售一体化取得的所得，免于征收企业所得税”。同心德海绒业有限公司取得了同心县国家税务局“税优备通字[2013]第（10）号”税收优惠备案通知书，自登记备案之日起免征企业所得税，企业所得税税率为0。

3.其他税项按国家规定执行。

（八）报告期主要资产情况

1、货币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明细表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现金	211.31	188.15	82.00
银行存款	24,310.16	29,239.56	26,511.88
其他货币资金	12,816.77	15,008.47	3,481.56
合计	37,338.25	44,436.18	30,075.44

其他货币资金主要为办理银行承兑汇票、银行借款保证金或信用保证金。

2、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万元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2015 年 3 月 31 日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	5,886.83	11.61	4,709.46	80	1,177.37

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组合1	--	--	--	--	--
组合2	44,829.26	88.39	1,494.21	3.33	43,335.05
组合小计	44,829.26	88.39	1,494.21	3.33	43,335.0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50,716.10	100	6,203.68	12.23	44,512.42
2014年12月31日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组合1	--	--	--	--	--
组合2	39,845.12	100	1,347.04	100	38,498.07
组合小计	39,845.12	100	1,347.04	100	38,498.0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39,845.12	100	1,347.04	100	38,498.07
2013年12月31日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组合1	--	--	--	--	--
组合2	12,001.07	100	362.10	100	11,638.97
组合小计	12,001.07	100	362.10	100	11,638.9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0		0		0
合计	12,001.07	100	362.10	100	11,638.97

2015年3月31日，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安徽省绒艺纺织有限公司	5,886.83	4,709.46	80.00	该公司未能在信用期内还款，经民事调解后仍未还款
合 计	5,886.83	4,709.46	80.00	

报告期内，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2015 年 3 月 31 日			
1年以内（含1年）	43,614.57	1,308.44	3.00
1年至2年（含2年）	571.62	57.16	10.00
2年至3年（含3年）	643.07	128.61	20.00
合 计	44,829.26	1,494.21	3.33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年以内（含1年）	37,720.39	1,131.61	3.00
1年至2年（含2年）	2,095.13	209.51	10.00
2年至3年（含3年）	29.60	5.92	20.00
合 计	39,845.12	1,347.04	3.38
2013 年 12 月 31 日			
1年以内（含1年）	11,971.47	359.14	3.00
1年至2年（含2年）	29.60	2.96	10.00
合 计	12,001.07	362.10	3.02

（2）期末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2015年3月31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华能科技有限公司	19,909.00	1 年以内	39.26%
安徽省绒艺纺织有限公司	5,886.83	1-2 年	11.61%
西安泰实进出口有限公司	4,174.72	1 年以内	8.23%
深圳市创捷供应链有限公司	4,125.88	1 年以内	8.14%
深圳市合衍万通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3,750.87	1 年以内	7.40%
合 计	37,847.31		74.63%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华能科技有限公司	13,851.70	1 年以内	34.63%
西安泰实进出口有限公司	5,936.66	1 年以内	14.90
安徽省绒艺纺织有限公司	5,886.83	1-2 年	14.77
深圳市创捷供应链有限公司	3,040.59	1 年以内	7.63
海口鑫南美贸易有限公司	2,705.93	1 年以内	6.79
合计	31,421.71	-	78.73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深圳市华田保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868.16	1 年以内	23.90
深圳市雅德信纺织品有限公司	2,234.44	1 年以内	18.62
深圳市优可胜科技有限公司	2,046.10	1 年以内	17.05
华能科技有限公司	1,458.17	1 年以内	12.15
安徽省绒艺纺织有限公司	1,437.85	1 年以内	11.98
合计	10,044.72	-	83.70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11,638.97 万元、38,498.07 万元、44,512.42 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17.20%、48.59%和 234.53%。2014 年期末及 2015 年一季度末应收款余额较上年上升，主要系公司产品目前以冬季为销售旺季，故公司销售主要集中在三四季度，尤其出口业务主要集中在四季度，导致结算时间和付款时间等存在不同程度的延迟，故随着公司销售收入规模增大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也逐年增长。截止 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应收华能科技账款金额较大，公司已于 2015 年 4-5 月已收回部分回款。

截至2015年3月31日，应收账款中无应收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的股东单位款项。

（3）期末应收账款中的外汇情况

年度	应收外汇单位	期末应收外币金额 (USD)	期末应收外币金额 (EUR)
2013 年	CHINA MEGA TECHNOLOGY LIMITED	2,391,657.40	
	ITALY SOPHIA GROUP (HONG KONG)LIMITED	684,972.00	
	小计	3,076,629.40	
2014 年	CHINA MEGA TECHNOLOGY LIMITED	18,867,965.26	

	ITALY SOPHIA GROUP (HONG KONG)LIMITED		1,201,572.50
	小计	18,867,965.26	1,201,572.50
2015 年 1-3	CHINA MEGA TECHNOLOGY LIMITED	28,665,517.97	
	ITALY SOPHIA GROUP (HONG KONG)LIMITED		844,539.00
	SANHE HOLDING GROUP LIMITED	5,100,367.80	
	小计	33,765,885.77	844,539.00

3、预付款项

(1) 预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账款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5 年 3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11,597.56	97.64	7,251.33	91.81	24,414.87	99.83
一至二年	256.96	2.16	623.29	7.89	33.72	0.14
二至三年	13.27	0.11	16.26	0.21	7.50	0.03
三年以上	10.48	0.09	7.50	0.09	-	
合计	11,878.28	100.00	7,898.38	100.00	24,456.09	100.00

(2) 期末预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2015年3月31日，预付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预付款比例
郭铁柱	非关联方	642.88	1 年以内	5.41
额尔德木图	非关联方	500.88	1 年以内	4.22
鲁润宝	非关联方	458.88	1 年以内	3.86
阿马力亚提·索力坦别克	非关联方	364.99	1 年以内	3.07
马梅花	非关联方	359.59	1 年以内	3.03
合计		2,327.24	-	19.59

截至2014年12月31日，预付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预付款比例
娜仁图雅	非关联方	320.00	1 年以内	4.05%
金琴	非关联方	320.00	1 年以内	4.05%
李春杰	非关联方	320.00	1 年以内	4.05%
李存保	非关联方	309.41	1 年以内	3.92%

额尔德木图	非关联方	500.88	1 年以内	6.34%
合计		1,770.30	-	22.41%

截至2013年12月31日，预付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	与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马占青	非关联方	710.00	1 年以内	2.90%
徐文章	非关联方	599.99	1 年以内	2.45%
马占利	非关联方	590.00	1 年以内	2.41%
郭春现	非关联方	499.29	1 年以内	2.04%
马梅花	非关联方	440.00	1 年以内	1.80%
合计		2,839.28	-	11.61%

公司主要采用预付方式进行原材料采购。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预付账款金额分别为 24,456.09 万元、7,898.38 万元、11,878.28 万元，2014 年公司预付账款余额相比上年呈下降趋势，一方面系公司与采购商通过多年合作建立了良好的信用关系，采购商给予了公司一定的赊销额度；另一方面 2014 年公司现金流紧张，为缓解资金压力，对外预付金额相应减少、应付金额上升。2015 年一季度末预付账款余额较去年年底上升 50.39%，主要系 4-10 月为收绒高峰期，公司提前预付收绒款给牧民。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为羊绒，根据行业特点，羊绒的提供商主要为个人通过大量收购散户手中羊绒形成，故公司预付款前五名主要为个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账款中无持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4、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账款账龄及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2015 年 3 月 31 日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一年以内	3.00	71.90	7.18%	2.16	69.75
一至二年	10.00	528.95	52.80%	52.90	476.06
二至三年	20.00	57.40	5.73%	11.48	45.92
三至四年	50.00	2.02	0.20%	1.01	1.01
四至五年	80.00	1.40	0.14%	1.12	0.28
五年以上	100.00	340.18	33.96%	340.18	-
合计		1,001.85	100.00%	408.84	593.01

单位：万元

账龄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一年以内	3.00	1,096.16	68.10%	32.88	1,063.27
一至二年	10.00	154.67	9.61%	15.47	139.20
二至三年	20.00	17.19	1.07%	3.44	13.75
三至四年	50.00	1.00	0.06%	0.50	0.50
四至五年	80.00	0.95	0.06%	0.76	0.19
五年以上	100.00	339.63	21.10%	339.63	-
合计		1,609.59	100.00%	392.68	1,216.91

单位：万元

账龄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一年以内	3.00	687.71	65.45%	20.63	667.08
一至二年	10.00	21.38	2.03%	2.14	19.25
二至三年	20.00	1.00	0.10%	0.20	0.80
三至四年	50.00	0.95	0.09%	0.48	0.48
四至五年	80.00	0.06	0.01%	0.05	0.01
五年以上	100.00	339.57	32.32%	339.57	-
合计		1,050.67	100.00%	363.06	687.61

(2) 期末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2015年3月31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名称	与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天津万泰源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90.00	1-2 年	38.93
银川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非关联方	57.51	1-2 年	5.74
银川市解决建设领域拖欠工程款和农民工工资问题领导小组	非关联方	41.49	1 年以内、1-2 年	4.14
马海家	关联方	20.00	1-2 年	2.00
马海莲	关联方	10.00	2-3 年	1.00
合计		519.00	-	51.80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名称	与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天津万泰源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	1 年以内	59.02
银川市解决建设领域拖欠工	非关联方	32.92	1-2 年	1.94

程款和农民工工资问题领导小组				
银川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非关联方	57.51	1-2 年	3.39
苏麦旺	非关联方	16.04	1-2 年	1.00
马洪喜	非关联方	30.00	1 年以内	1.77
合计		1,136.47	-	70.61%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收款金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名称	与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银川市建筑行业管理处	非关联方	84.87	一年以内	8.08
银川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非关联方	57.51	一年以内	5.47
银川市解决建设领域拖欠工程款和农民工工资问题协调领导小组	非关联方	41.49	一年以内	3.95
苏麦旺	非关联方	20.00	一年以内	1.90
宁夏回族自治区轻纺工业局	非关联方	13.00	一年以内	1.24
合计		216.87		20.64

上述与非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公司应收的保证金。2014 年其他应收款较上期末增加较多主要受天津万泰源商贸有限公司借款 1,000 万元所致。2015 年 3 月 31 日余额较 2014 年期末减少 37.76%，主要系收回天津万泰源商贸有限公司所欠款项 610 万元所致。

5、存货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存货种类	2015 年 3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原材料	125,188.25	112,404.44	44,266.30
低值易耗品	93.97	109.35	118.30
库存商品	7,845.27	9,885.30	6,431.63
发出商品		22.36	422.36
委托加工物资	128.61	250.33	2,020.41
半成品	2,344.19	2,730.94	23,729.48
合计	135,600.30	125,402.73	76,988.48

公司存货主要以原材料为主，原材料主要由羊绒构成，2014年末原材料库存金额为112,404.44万元，占总库存的89.63%。企业库存大量原材料，主要因为原

绒的市场价格目前处于上升波动期，市场上无原绒期货来锁定价格，再加上公司对自身以后发展、销售量的合理预期，企业在2014年收购季节议价能力较强，以合理的价格购入大量性价比较高的原绒已备公司以后生产所需。另一方面，公司存货期末余额中有76,252.77万元用于银行借款抵押，所能使用的原材料有36,151.67万元。原绒存量的大幅度增加直接导致了2014年存货期末余额的增加。2015年一季度末原材料占总库存的92.32%，其中有58,857.60万元的原材料已用于银行借款抵押。

公司报告期各期末的存货不存在减值迹象，未计提减值准备。

6、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5,712.27	7,363.99	3,219.65
理财产品	5,300.00	5,300.00	-
合计	11,012.27	12,663.99	3,219.65

7、固定资产

截至2015年3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账面原值小计	40,157.88	1,910.52	-	42,068.40
房屋建筑物	17,089.15	-	-	17,089.15
机器设备	20,337.21	1,901.60	-	22,238.81
运输设备	800.46	-	-	800.46
电子设备及其他	1,931.06	8.92	-	1,939.98
二、累计折旧小计	7,700.85	703.23	-	8,404.08
房屋建筑物	1,264.35	108.66	-	1,373.00
机器设备	5,214.49	477.91	-	5,692.40
运输设备	491.31	36.16	-	527.47
电子设备及其他	730.71	80.50	-	811.21
三、减值准备小计	277.15	-	-	277.15
房屋建筑物	80.38	-	-	80.38
机器设备	177.97	-	-	177.97
运输设备	18.79	-	-	18.79
电子设备及其他	-	-	-	-
四、账面价值合计	32,179.88		-	33,387.17
房屋建筑物	15,744.42		-	15,635.77

机器设备	14,944.75		-	16,368.44
运输设备	290.36		-	254.19
电子设备及其他	1,200.35		-	1,128.77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账面原值小计	35,348.54	4,809.44	-	40,157.88
房屋建筑物	16,045.46	1,043.69	-	17,089.15
机器设备	17,707.67	2,629.64	0.10	20,337.21
运输设备	792.15	8.31	-	800.46
电子设备及其他	803.26	1,127.79	-	1,931.06
二、累计折旧小计	5,065.38	2,635.47	-	7,700.85
房屋建筑物	832.96	431.39	-	1,264.35
机器设备	3,567.52	1,646.97	-	5,214.49
运输设备	345.28	146.03	-	491.31
电子设备及其他	319.63	411.08	-	730.71
三、减值准备小计	277.15	-	-	277.15
房屋建筑物	80.38	-	-	80.38
机器设备	177.97	-	-	177.97
运输设备	18.79	-	-	18.79
电子设备及其他	-	-	-	-
四、账面价值合计	30,006.02		-	32,179.88
房屋建筑物	15,132.12		-	15,744.42
机器设备	13,962.18		-	14,944.75
运输设备	428.08		-	290.36
电子设备及其他	483.64		-	1,200.35

2013年12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账面原值小计	26,044.42	9,307.47	3.35	35,348.54
房屋建筑物	9,393.45	6,652.01	-	16,045.46
机器设备	15,485.28	2,225.74	3.35	17,707.67
运输设备	776.36	15.78	-	792.15
电子设备及其他	389.32	413.94	-	803.26
二、累计折旧小计	2,762.41	2,304.82	1.86	5,065.38
房屋建筑物	465.34	367.61	-	832.96
机器设备	1,949.93	1,619.44	1.86	3,567.52

运输设备	197.17	148.11	-	345.28
电子设备及其他	149.97	169.66	-	319.63
三、减值准备小计	-	277.15	-	277.15
房屋建筑物	-	80.38	-	80.38
机器设备	-	177.97	-	177.97
运输设备	-	18.79	-	18.79
电子设备及其他	-	-	-	-
四、账面价值合计	23,282.01	-	-	30,006.02
房屋建筑物	8,928.11	-	-	15,132.12
机器设备	13,535.35	-	-	13,962.18
运输设备	579.20	-	-	428.08
电子设备及其他	239.35	-	-	483.64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建筑物、运输设备、机器设备等，资产使用状态良好，不存在各项减值迹象，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2015年3月31日的余额中有原值14,973.97万元、净值13,743.90万元的房产，原值19,019.35万元、净值15,082.47万元的机器设备已用于银行借款抵押。

8、在建工程

报告期内公司在建工程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机器设备	-	1,898.48	2,505.78
二期工程		-	71.22
辅助设备		-	170.93
研发中心等装修		-	172.31
合计	-	1,898.48	2,920.24

各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闲置的在建工程，亦未发现在建工程减值迹象，未计提减值准备，2015年一季度所有公司在建工程的项目期结束，在建工程全部转为固定资产。2014年末有566.13万元在建工程用于抵押以获得银行存款。

9、无形资产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001.31	6,514.05	6,512.85
土地使用权	996.09	6,496.38	6,496.38
商标注册权	0.17	0.17	0.17

软件使用权	5.05	17.50	16.30
二、累计摊销合计	32.30	969.01	839.79
土地使用权	31.90	964.20	836.61
商标注册权	-	0.17	0.17
软件使用权	0.41	4.64	3.01
三、减值准备合计		-	-
土地使用权		-	-
商标注册权		-	-
软件使用权		-	-
四、账面价值合计	5,512.74	5,545.04	5,673.06
土地使用权	5,500.29	5,532.19	5,659.77
商标注册权	-	-	0.00
软件使用权	12.45	12.85	13.29

各报告期末，公司未发现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之情况，未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2015年3月31日的账面原值6,496.38万元、账面价值5,500.29万元的土地使用权受到限制，受限制的原因系公司以土地使用权为抵押用于获取银行借款。

10、递延所得税资产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887.01	283.05	1,475.76	221.36	1,002.31	125.38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	-	269.13	40.37	462.52	69.38
合计	1,887.01	283.05	1,744.88	261.73	1,464.83	194.76

11、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预付土地承包经营权转让款	13,143.37	13,143.37	
合计	13,143.37	13,143.37	

其他非流动资产主要系公司购买土地使用权产生，相关土地的权属手续尚在办理中。

（九）报告期主要负债情况

1、短期借款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保证借款	5,000.00	-	5,000.00
质押借款	32,650.00	37,450.00	13,300.00
抵押借款	52,000.00	54,000.00	45,000.00
抵押+保证借款	23,000.00	22,000.00	3,000.00
合计	112,650.00	113,450.00	66,300.00

2、应付票据

单位：万元

应付票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12,000.00	20,000.00	
合计	12,000.00	20,000.00	

3、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3,459.97	73.27%	22,459.88	98.82%	4,965.98	99.84%
1-2年	8,292.44	25.90%	259.57	1.14%	1.50	0.03%
2-3年	256.64	0.80%	1.45	0.01%	6.24	0.13%
3年以上	7.67	0.02%	6.24	0.03%	-	0.00%
合 计	32,016.73	100.00%	22,727.15	100.00%	4,973.71	100.00%

（2）期末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2015年3月31日，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宁夏佳美诺绒业有限公司	1,197.00	1年以内	3.74
王强	644.87	1年以内、1-2年	2.01
任建军	571.15	1年以内、1-2年	1.78
艾萨、乌尤普	505.20	1年以内、2-3年	1.58
方学生	504.60	1-2年	1.58

合 计	3,422.83		10.69
-----	----------	--	-------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宁夏佳美诺绒业有限公司	1,554.00	1 年以内	7.76
沙吾尔、吐尔逊	759.89	1 年以内	3.80
白玲	713.23	1 年以内	3.56
马英山	610.45	1 年以内	3.05
马占青	600.47	1 年以内	3.00
合 计	4,238.04		21.17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阿卜杜热依木、依斯拉木	563.69	1 年以内	11.33
卡哈尔、艾米日丁	509.53	1 年以内	10.24
沙里生、阿林	339.03	1 年以内	6.82
阿不力米提、艾赛克	301.84	1 年以内	6.07
赵予增	300.03	1 年以内	6.03
合 计	2,014.13		40.50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期限主要为一年以内，一年以内应付账款余额占应付账款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99.84%、98.82%、73.27%，主要系公司采购羊绒等原材料产生，2014 年公司应付账款较上期增长 17,753.44 万元，2015 年 3 月末较上年期末增长 9,289.58 万元增长较多主要系公司支付采购原材料货款方式的变化，羊绒产业属于资本密集型产业，需要大量的流动资金支撑，且公司目前资金来源主要为银行借款，导致公司资金压力较大，故 2014 年公司缩减了原材料采购预付款金额，适度增加了应付账款用于缓解公司还贷压力。

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余额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4、预收账款

（1）预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报告期内，公司预收账款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分析	2015 年 3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572.83	98.89%	184.06	100.00%	1,450.62	100.00%
一至二年	6.40	1.11%	-		0.03	
二至三年			-		0.00	
合计	579.23	100.00%	184.06	100.00%	1,450.65	100.00%

(2) 期末预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前五大预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北京美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31.09	1 年以内	22.63%
深圳德雅贸易有限公司	100.95	1 年以内	17.43%
张建忠	70.00	1 年以内	12.09%
蒙古戈壁公司	51.41	1 年以内	8.88%
巴龙国际服饰集团有限公司	24.05	1 年以内	4.15%
合 计	377.50		65.17%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前五大预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深圳德雅贸易有限公司	100.95	1 年以内	54.85%
李金花	12.35	1 年以内	6.71%
北京美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26	1 年以内	5.58%
吴伟雄	6.61	1 年以内	3.59%
(JW) CONSORZIO	6.29	1 年以内	3.42%
合 计	136.46		74.14%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前五大预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天津万泰源商贸有限公司	1,000.00	1 年以内	68.93%
深圳市冠铭服饰有限公司	310.42	1 年以内	21.40%
深圳骏腾发投资有限公司	137.30	1 年以内	9.46%
北京美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0.89	1 年以内	0.06%
郑州奥法罗服饰有限公司	0.67	1 年以内	0.05%
合 计	1,449.28		99.91%

5、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按账龄列示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5 年 3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2,435.81	96.18%	1,744.59	73.23%	1,818.77	96.46%
1-2 年	402.04	3.11%	580.36	24.36%	54.48	2.89%
2-3 年	47.69	0.37%	45.25	1.90%	11.55	0.61%
3 年以上	44.72	0.35%	12.18	0.51%	0.67	0.04%
合 计	12,930.27	100.00%	2,382.37	100.00%	1,885.47	100.00%

(2) 期末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

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前五大其他应付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宁夏恒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026.00	1 年以内	62.07
宁夏华邦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286.00	1 年以内	25.41
宁夏汇通兴业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14.00	1 年以内	5.52
宁夏飞翔建筑工程公司	非关联方	304.33	1-2 年	2.35
深圳市汇宏进出口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	1 年以内	1.55
合 计		12,530.33		96.91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前五大其他应付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宁夏信益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关联方	697.01	1-2 年	29.26
马占宇	关联方	500.00	1 年以内	20.99
宁夏飞翔建筑工程公司	非关联方	436.29	1-2 年	18.31
深圳市汇宏进出口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	1 年以内	8.39
回振丽	关联方	200.00	1 年以内	8.39
合 计		2,014.41		85.35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前五大其他应付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天津时也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00.00	1 年以内	58.34
宁夏飞翔建筑工程公司	非关联方	439.84	1 年以内	23.33
河南润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银川分公司	非关联方	78.46	1 年以内	4.16

宁夏第五建筑工程公司综合工程分公司	非关联方	42.00	1-3 年	2.23
CONSORZIO NOBILIA HONG KONG LIMITED	非关联方	31.18	1 年以内	1.65
合 计		1,691.48		89.71

上述与非关联方的其他应付款，除 2015 年度分别向宁夏恒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夏华邦贸易有限公司、宁夏汇通兴业商贸有限公司三家公司借款 8,026 万元、3,286 万元、714 万元外，其余主要为公司应付的保证金。与关联方的其他应付款主要系资金往来产生，具体情况详见“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情况”之“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6、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内，公司职工薪酬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3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21.16	399.80	185.25
二、职工福利费	3.44	2.75	4.51
三、社会保险费	22.33	-	-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17.63	-	-
2. 工伤保险费	3.09	-	-
3. 生育保险费	1.62	-	-
四、住房公积金	-	-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74	10.99	10.69
六、短期带薪缺勤	-	-	-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八、其他	329.97	329.91	229.57
合计	780.65	743.45	430.02

7、应交税费

单位：万元

税种	2015 年 3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所得税	318.49	410.66	335.06
房产税	42.54	47.36	98.58
土地使用税	13.40	13.40	13.40
个人所得税	0.07	0.05	0.22
印花税	4.70	9.62	12.05
水利基金	12.64	9.17	8.25
合 计	391.84	490.26	467.56

8、应付利息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95.31	195.42	68.01
合计	195.31	195.42	68.01

(十) 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股本	28,000.00	28,000.00	28,000.00
资本公积	65,215.41	65,215.41	40,557.70
盈余公积	1,936.18	1,936.18	2,735.48
未分配利润	25,540.83	27,279.25	38,403.5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0,692.42	122,430.84	109,696.73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情况

(一) 关联方

1、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公司控股股东为金荣物流，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马海科。马海科先生通过持有金荣物流 83.9%股权、持有德海控股 80%股权对德泓国际间接持股 36.66%，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2、公司子公司

序号	公司名称	与公司的关系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经营范围
1	同心德海绒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10,000.00	100.00%	土畜产品、服装（不含专项审批）加工、销售；经营山羊绒、无毛绒、驼绒、牦牛绒、羽绒、牛细绒、羊绒衫、各种毛衫、面料的出口（国家组织统一联合经营的出口商品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

3、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股东名称	出资额（单位：元）	出资比例
宁夏德泓金荣物流有限公司	84,398,200.00	30.14%

德海国际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39,792,000.00	14.21%
Second base Investments Limited（申邦投资有限公司）	35,532,000.00	12.69%
SBCVC Fine Company Limited	26,400,000.00	9.43%
兴讯投资有限公司	19,300,400.00	6.89%
光大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19,250,000.00	6.88%
深圳市大正元中西部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970,800.00	6.06%

4、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或参股的其他企业

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宁夏德泓金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马海科控股
宁夏德泓金荣物流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马海科实际控制
德海国际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马海科实际控制
德海绒业股份有限公司	该公司原系马海科、马维宗、李成花、高淑华等出资设立，该公司于 2013 年 10 月 12 日办理工商注销手续。

5、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包括马海科、回振丽、马维宗等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参见本公转书“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6、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近亲属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亲属构成公司关联方。

7、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宁夏中小企业担保有限公司	德泓国际法定代表人回振丽出任该关联公司法定代表人，马维宗出任该关联公司董事
宁夏信益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德泓国际法定代表人回振丽持股 90%，并出任该公司法定代表人
银川金杞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德泓国际法定代表人回振丽控股公司
英海（天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德海绒业股份有限公司参股，并由回振丽出任法定代表人，德海绒业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10 月 12 日办理工商注销，但该公司暂未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宁夏君赢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德泓国际法定代表人回振丽参股设立
宁夏银福利实业有限公司	股东高淑华系回振丽母亲，股东马占宇系马海科儿子
银川昊源商贸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法定代表人李成花系马海科之妻，持股 100%
宁夏穆坤投资有限公司	马占宇参股并出任法定代表人

银川昊源商贸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系马海科配偶
深圳市大正元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郭讯任关联方企业董事
北京信威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郭讯任关联方企业董事
马占宇	德泓国际实际控制人马海科小儿子
马维宗	德泓国际实际控制人马海科大儿子
回美霖	德泓国际法定代表人回振丽女儿
高淑华	德泓国际法定代表人回振丽母亲
李成花	德泓国际实际控制人马海科配偶
马海家	德泓国际实际控制人马海科兄弟
马海莲	德泓国际实际控制人马海科妹妹

（二）关联方交易

1、偶发性关联交易

（1）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报告期内，除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交易外，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德海绒业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	-	2,399.01

（2）关联担保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担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马海科	同心德海绒业有限公司	2,000.00	2014/8/12	2015/8/11	否
马海科	同心德海绒业有限公司	4,000.00	2015/2/16	2016/2/15	否
马海科	德泓国际绒业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	2014/10/14	2015/4/14	否
马海科	德泓国际绒业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	2014/10/16	2015/4/16	否
回振丽	德泓国际绒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2014/10/31	2015/10/30	否
银川昊源商贸有限公司	德泓国际绒业股份有限公司	2,300.00	2014/7/31	2015/7/30	否
银川昊源商贸有限公司	德泓国际绒业股份有限公司	4,900.00	2014/8/6	2015/8/5	否
马海科、回振丽	德泓国际绒业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2015/1/19	2016/1/15	否
马维宗	德泓国际绒业股份有限公司	2,600.00	2015/3/25	2016/3/24	否
马海科、回振丽、马维宗	德泓国际绒业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2015/3/27	2016/3/26	否

马海科、回振丽、马维宗	德泓国际绒业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2014/3/26	2015/3/25	是
马海科、回振丽、马维宗	德泓国际绒业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2014/3/31	2015/3/28	是
马维宗	德泓国际绒业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2014/3/17	2015/3/16	是
马海科、回振丽	德泓国际绒业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2013/12/30	2014/12/29	是
马海科	德泓国际绒业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2013/3/22	2014/3/21	是

2、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以外的关联交易应收款项的余额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关联方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马海家	20	2	2	2	2	0.6
其他应收款	马海莲	10	2	10	2	10	1

报告期内德泓国际应收关联方上述款项，系公司为关联方提供的临时性借款，公司并未向关联方收取任何费用；同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将督促关联方尽快归还上述借款，若上述借款出现坏账风险给公司造成损失，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以自有资金进行补偿。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以外的关联交易应付款项的余额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未结算原因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宁夏信益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97.01	18.89	借款
马占宇		500.00		借款
回振丽		200.00		借款

报告期内德泓国际应付关联方的上述款项系关联方为公司提供的临时性借款，协助公司解决临时性流动资金紧张局面，截至报告期末，关联方资金往来款项部分结清，且不存在法律纠纷、争议及潜在法律纠纷。

（三）公司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1、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公司章程》第三十四条规定：“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不得利用

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的，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公司其他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公司章程》第三十六规定：“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一）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二）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三）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四）单笔担保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的担保；（五）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六）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七）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章程》第七十三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权总数；股东大会决议中应当充分记载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应主动回避，不参与投票表决；关联股东未主动回避表决，参加会议的其他股东或主持人有权要求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关联股东回避后，由其他股东根据其所持表决权进行表决，并依据本章程之规定通过相应的决议；关联股东的回避和表决程序应当载入会议记录。

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事项作出的决议必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方为有效。但是，该关联交易事项涉及本章程规定的需要以特别决议通过的事项时，股东大会决议必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为有效。”

《公司章程》第八十七规定：“董事应当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对公司负有下列忠实义务：……（九）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

《公司章程》第九十六规定：“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八）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

《公司章程》第九十九规定：“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的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

《公司章程》第一百零八规定：“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章程》第一百三十规定：“监事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若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2、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第五条规定：“公司应采取有效措施防止关联人以垄断采购和销售业务渠道等方式干预公司的经营，损害公司利益。关联交易活动应遵循商业原则，关联交易的价格应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的关联交易应当随附关联交易的依据，以及是否公允的意见。”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第八条规定：“公司关联交易审批的权限划分如下：

（一）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由董事会审议决定，交易金额不足 30 万元的关联交易，由总经理决定；（二）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绝对值 0.5%以上的关联交易，由董事会审议决定，在此标准以下的关联交易，由总经理决定；（三）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金额在 3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的关联交易，应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四）公司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无论金额大小，均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十条规定：“公司与关联人进行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事项，应当按照下述规定履行相应审议程序：（一）对于首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司应当与关联人订立书面协议，根据协议涉及的交易金额适用第八条规定进行审议；协

议没有具体交易金额的，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二）已经公司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正在执行的日常关联交易协议，如果在执行过程中主要条款发生重大变化或者协议期满需要续签的，公司应当将新修订或者续签的日常关联交易协议，根据协议涉及的交易金额适用第八条规定进行审议；协议没有具体交易金额的，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三）对于每年发生的数量众多的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因需要经常订立新的日常关联交易协议而难以按照本条第（一）项规定将每份协议提交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可以在上一年度的年度董事会召开之前，对本公司当年度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进行合理预计，根据预计金额适用第八条规定进行审议；如果在实际执行中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超过预计总金额的，公司应当根据超出金额适用第八条规定进行审议。（四）公司与关联人签订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的期限超过三年的，应当每三年根据本制度规定重新履行审议程序。”

八、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公司子公司同心德海绒业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11 日就安徽省绒艺纺织有限公司所欠公司 58,868,306.59 元未按期归还一案向宁夏回族自治区吴忠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截止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安徽省绒业纺织有限公司尚未归还欠款。公司已对该项应收账款按个别认定法计提了坏账准备 47,094,645.27 元。

该诉讼的具体情况、进展及对公司经营的影响如下：

2015 年 5 月 11 日，同心德海绒业有限公司就安徽省绒艺纺织有限公司欠付公司货款 58,868,306.59 元一案向宁夏回族自治区吴忠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该案已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调解结案并由吴忠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2015）吴民初字第 29 号调解书，内容为：“安徽省绒艺纺织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31 日前支付同心德海绒业有限公司货款 2000 万元及逾期利息 156 万元，于 2015

年 8 月 31 日前支付同心德海绒业有限公司 38,868,306.59 元及逾期利息 155.4 万元，同时安徽省绒艺纺织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吴远刚对上述款项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该调解书现已生效。该事项为已决诉讼。

2015 年 7 月 26 日，同心德海绒业有限公司与安徽省绒艺纺织有限公司签订了还款保障协议，协议规定公司子公司同意将安徽省绒艺纺织有限公司欠款归还时间顺延 30 天，即 2015 年 8 月 30 日前归还，若届时无法归还则同心德海绒业有限公司有权将安徽省绒艺纺织有限公司的担保资产进行任何形式的处置，直至收回全部欠款；2015 年 9 月 26 日，同心德海绒业有限公司收到安徽省绒艺纺织有限公司《说明书》，请求将该部分欠款延长至 2015 年 10 月份支付。截止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止，安徽省绒艺纺织有限公司尚未归还欠款，同心德海绒业有限公司尚未申请吴忠市中级人民法院予以强制执行。

考虑到该款项回收存在着较大的不确定性，公司根据预计的款项可回收性按个别认定法对应收账款计提了 80%的坏账准备，金额为 47,094,645.27 元。该部分坏账相比公司收入和净利润规模较小，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二）其他重要事项

公司于 2014 年 4 月 30 日与马文碧签署了《合同转让协议书》将其承包的银川林场 1,095 亩土地承包经营权转让给公司，总价款为 18,396.00 万元，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已预付 13,143.34 万元，截止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该土地尚未取得相关权证。

九、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2013 年 12 月 6 日，为德泓（宁夏）国际绒业有限公司股改需要，公司聘请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为评估机构，以 2013 年 9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德泓（宁夏）国际绒业有限公司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的净资产进行评估，并出具了中联评报字[2013]第 989 号《资产评估报告》，经确认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德泓（宁夏）国际绒业有限公司评估值 115,151.46 万元。

除上述资产评估以外，公司未进行过其他资产评估。

十、股利分配政策及最近两年及一期股利分配情况

（一）股利分配的政策

《公司章程》关于股利分配的规定如下：

“第一百四十条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第一百四十一条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第一百四十二条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第一百四十三条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以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利润。”

（二）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未对股利进行分配。

（三）公开转让后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利分配政策没有变动。

十一、控股子公司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共 1 家，为同心德海绒业有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一）同心德海绒业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名称	同心德海绒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回振丽
成立日期	2010 年 9 月 16 日
注册资本	10,000.00 万元
注册地址	宁夏吴忠市同心县永安路 18 号
经营范围	土畜产品、服装（不含专项审批）加工、销售；经营山羊绒、无毛绒、驼绒、牦牛绒、羽绒、牛细绒、羊绒衫、各种毛衫、面料的出口（国家组织统一联合经营的出口商品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
股权结构	公司直接持股 100%

2、报告期财务数据与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3 月/ 2015 年 3 月 31 日	2014 年度/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度/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37,951.43	135,732.21	79,297.24
净资产	27,680.64	30,869.93	25,838.63
营业收入	15,719.21	47,383.13	73,751.01
净利润	-3,189.28	5,031.29	5,355.26

十二、风险因素

（一）对单一客户的重大依赖风险

公司是融合羊绒纺料及羊绒制品的研发、设计、生产与销售等全产业链覆盖的综合产品和服务提供商。随着产品线的逐步完善，近两年公司的精纺纱线、面料、羊绒制品等产品已逐步受到市场认可，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67,659.08 万元、79,237.95 万元和 18,979.43 万元。但因行业属性和精纺市场的初步开发阶段，目前公司仍存在对单一客户的重大依赖风险。报告期内，公司对

华能科技有限公司的销售额分别为 8,571.90、35,603.27、6,394.72 万元，分别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 12.67%、44.93%和 33.69%，分别占公司报告期出口收入的 73.68%、77.67%和 61.83%。虽公司已将其产品拓展至其他客户及服务领域，未来客户集中度将有所逐步降低，但报告期内对华能科技的销售集中度仍较高，若该公司未来经营情况不佳或不再与公司续签新的采购合同，将对公司经营带来较大风险。

（二）控股股东股权质押风险

2014 年 11 月 6 日，公司实际控制人马海科与夏靖签订合同编号为 0000010086 的借款协议，约定马海科向夏靖借款 1 亿元，借款期限为 2014 年 11 月 6 日至 2016 年 11 月 6 日。2014 年 11 月 10 日，马海科、马占宇分别与夏靖签订股权质押协议，约定马海科将其持有金荣物流 83.90%（出资额 15,632 万元）股权、马占宇将其持有金荣物流 16.10%（出资额 3,000 万元）股权均质押给夏靖，担保上述借款协议中约定的全部合同义务执行。后续夏靖未能按上述借款协议全额汇款，仅向马海科实际汇款 1,000 万元。根据股权质押协议，马海科若未能按期偿还该借款利息，出借人将有权以折价、拍卖、变卖等方式处理甲方所质押的股权。

虽出借人未能按借款协议全额汇款给借款人，其金额为 1,000 万元，马海科无法偿还上述借款的可能性较小，但根据股权质押协议，控股股东所持的股权仍可能存在部分股权被拍卖、变卖的风险。

（三）投资股东因交易回转产生纠纷的风险

2010 年 9-10 月，公司在吸收外部投资者时，公司、实际控制人马海科与投资者签署的《投资协议》及其补充协议中做出了特定情形下交易回转的条款安排，约定了实际控制人负有在对赌条款触发时溢价回购投资者股权的义务。目前该约定交易回转条件已成就，但至今没有投资者提出交易回转请求，且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20 日召开 2014 年度股东大会时，包括上述投资者在内全体股东参加了会议以全票表决通过同意公司申请在全国股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虽《投资协议》约定交易回转的义务主体为实际控制人马海科，公司并不承担交易回转的义务和责任，且投资者所享有的交易回转权利已过有效

期，但公司仍存在因该交易回转条款而产生纠纷的风险。

（四）产品外销风险

目前公司部分产品系通过直接出口的方式销售至国际市场。2013 年、2014 年外销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7.20%、50.79%。而国际政经环境、出口退税政策、纺织品贸易政策、进口国的政策、国际供求关系及市场价格等不可控因素对产品外销影响较大，上述因素的变化将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和经营成果。虽然公司通过加强对国际市场的研究、完善营销网络、提高市场的反应速度、提高品牌国际知名度、强化新产品的研发等综合措施降低了产品外销风险，但国际环境和各国进出口政策的变化将不可避免地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一定的负面影响。

（五）原材料价格波动和存货跌价风险

公司主要生产原材料为山羊绒，占公司原材料成本比例较高，同时羊绒原料价格波动完全受市场供求关系影响，因此，原绒价格波动将影响到公司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经过多年的经营，公司与原绒供应商保持了长期稳定的供货关系，并在保障充分供应的前提下，获得了较优惠的收购价格。同时，公司通过合理储备以及不断更新羊绒加工工艺、提高原绒的利用率和产品附加值等多种措施降低了原绒价格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虽然这些措施可以有效降低原绒价格波动对公司经营的影响，但原绒价格的波动仍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影响。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增长，公司原料采购量不断增加，同时，随着近年来羊绒价格的持续攀升，公司存货金额增长较快，尽管原绒的价格保持上涨趋势，但是，未来仍有可能因为市场的变化，导致存货发生跌价风险，从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六）取得土地使用权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

2014 年 4 月 30 日，公司与马文碧签署了《合同转让协议书》，马文碧将其承包的银川林场的 1095 亩土地承包经营权转让给了德泓国际，约定每亩价款为 16.8 万元，总价款 18,396 万元，先支付 12,877.2 万元。后公司就转让一事与马文碧签订了《补充协议》，约定马文碧负责：1、协助德泓国际变更土地用途，包

括变更为工业用地或商业用地，在原用途基础上改变或增加用途范围（建设加工羊绒工厂）。如不能变更及增加用途，马文碧将无条件返还支付全部价款并赔偿相关利益损失；2、如出现土地变更需补缴土地出让金等款项，由马文碧负责缴纳。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同心德海绒业有限公司已经代公司预付 13,143.34 万元。

德泓国际、马文碧签署的《合同转让协议书》约定的承包经营权证书尚未办理到德泓国际名下，合同正在履行中。2015 年 3 月 30 日，德泓国际向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报送了请示，请求解决其投资项目的土地使用权，方案之一为将 2014 年 4 月 30 日签署的承包经营土地由农业造林用地变更为工业用地，并享受挂牌土地出让金的优惠政策。请示报送后，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批转有关部门进行核查，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尚未有明确处理意见。

由于德泓国际尚未取得土地承包经营权证，同时，承包土地的现登记用途为种植业、养殖业，与德泓国际主营业务不一致，根据德泓国际安排，需要进一步将土地变更为工业出让用地，作为建设项目用地，现有关事项正在办理过程中，取得时间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

（七）报告期内存货余额较高的风险

2015 年 3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存货余额分别占公司总资产比重为 46.24%、44.29%、41.42%，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0.15、0.65、0.85，周转率较低，存货金额较高，可能存在一定的财务风险。公司存货主要以原材料为主，原材料主要由羊绒构成，2014 年末原材料库存金额为 112,404.44 万元，占总库存的 89.63%。企业库存大量原材料，主要因为原绒的市场价格目前处于上升波动期，市场上无原绒期货来锁定价格，再加上公司对自身以后发展、销售量的合理预期，企业在 2014 年收购季节议价能力较强，以合理的价格购入大量性价比较高的原绒已备公司以后生产所需。

（八）应收账款增长较快风险

2015 年 3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44,512.41 万元、38,498.07 万元、11,638.97 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234.53%、48.59%、17.20%。2014 年期末及 2015 年一季度末应收款余额较上年上升，主要系公司产品目前以冬季为销售旺季，故公司销售主

要集中在三四季度，尤其出口业务主要集中在四季度，导致结算时间和付款时间等存在不同程度的延迟，故随着公司销售收入规模增大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也逐年增长。截止 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应收华能科技账款金额较大，公司已于 2015 年 4-5 月已收回部分回款。对此，公司也加强了应收账款管理，定期与客户对账，分阶段与客户确认项目进度，以保证按时回款。

（九）短期借款较高可能导致短期偿债风险

公司报告期内资产负债率比较高，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比较低，2015 年 3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德泓国际母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51.01%、50.17%、40.76%；流动比率分别为 1.40、1.44、1.95；速动比率分别为 0.54、0.60、0.60，若公司近几年不能实现销售收入稳定增长并且持续盈利，获得充足的现金流，公司将面临短期偿债风险。

（十）应收款项无法收回的风险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安徽省绒艺纺织有限公司尚欠公司子公司同心德海 58,868,306.59 元货款，该公司未能在约定期限内履行还款义务，同心德海已向宁夏回族自治区吴忠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诉讼，案号为（2015）吴民初字第 29 号，宁夏回族自治区吴忠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出具了民事调解书，民事调解书约定，安徽省绒艺纺织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31 日前支付同心德海货款 2000 万元及逾期利息 156 万元，于 2015 年 8 月 31 日前支付同心德海 38,868,306.59 元及逾期利息 155.4 万元，同时安徽省绒艺纺织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吴远刚对上述款项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若安徽省绒艺纺织有限公司、吴远刚不能按期如数归还，同心德海可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虽然法院出具的民事调解书确认了同心德海的债权，但该笔应收账款的可收回金额仍不能准确估计。基于会计谨慎性原则，公司对该笔应收账款按 80%的比例单项计提了坏账准备 4,709.46 万元。

（十一）公司所处行业的特有风险

公司是融合羊绒纺料及羊绒制品的研发、设计、生产与销售等全产业链覆盖的综合产品和服务提供商。公司所处的羊绒产业有着上游山羊绒资源有限、中游

低水平重复建设导致产能过剩、下游依赖出口且缺乏定价权等三方面的特有风险，公司若不能持续创新、提升技术优势、扩大产销规模，则可能在激烈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导致公司面临市场竞争风险。

（十二）出口国家或地区政治、经济环境变动对公司持续经营影响的风险

公司产品部分以出口方式销售，出口收入占公司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3 月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7.22%、50.85%和 54.50%，占比较大。由于公司高端羊绒面料及围巾等延伸产品价值远高于国内传统的羊毛、棉花纺织品，对于缺乏品牌市场认可度的国内厂家来说，原料价值过高会推动其终端产品的价格，对于其品牌来说难以承担，所以公司高端羊绒面料产品盯紧海外市场，2014 年公司面料产品大幅上市，产品结构发生变化，出口占比大幅增加。公司主要海外大客户直接销售的国家和地区为香港，意大利、阿联酋、韩国。同时，外销客户将公司产品销往美国等地。若公司主要出口国家或地区政治、经济环境出现重大变动，将可能导致公司面临收入下滑，持续经营能力受到影响的危险。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无

(本页无正文,为德泓国际绒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签字、盖章页)



董事签名:

马海科:

回振丽:

马维宗:

赵文静:

刘少伟:

覃东宜:

陆 嵘:

刘晓明:

王 锋:

监事签名:

宋安澜:

郭 迅:

郭晓明:

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回振丽:

马维宗:

肖 宏:

王永平:

马 松: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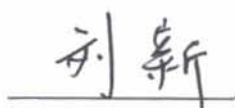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薛 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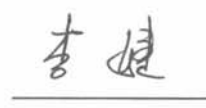
项目负责人：


马如华

项目小组成员：


刘 新


刘 勇


李 婕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9月28日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德泓国际绒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祖贵洲

经办律师：



柳向阳



杜 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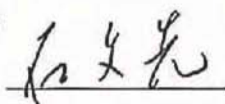
宁夏兴业律师事务所

2015年 9 月 28 日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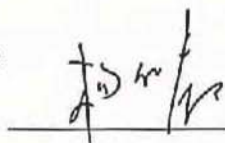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德泓国际绒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石文先

签字注册会计师：



杨红青



吴玉妹

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5年 9月28日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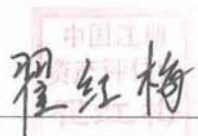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德泓国际绒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胡 智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翟红梅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闫梅林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 9 月 28 日

第六节 附件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二、审计报告

三、法律意见书

四、公司章程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